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反馈回复稿)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反馈回复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五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第三方检测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方方面面都息息相关，因此宏观经济形势对第三方检测行业影响较高，特别是建筑行业的发展更是和宏观经济形势密切联系，宏观经济波动通过对建筑行业的影响进而影响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

为了防范宏观经济变化引起的下游市场风险，公司已经在原有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基础上，拓展了公路工程、水利工程、食品安全、环境监测、公共卫生技术服务等领域的检测业务，未来仍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检测业务范围，力争成为行业内检测资质最为全面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既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也能避免因单一市场变化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 （二）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第三方检测行业受政策影响程度较高，其的产生和发展都是政策导向的结果，因此也面临较高的政策风险。

但随着近年来对检验检测行业的日益重视，国家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促进检测行业的发展和改革。

2014年2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编办、质检总局《关于整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要“扎实推进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工作”，并提出“整合工作将从三个方面推进：一是结合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明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功能定位，推进部门或行业内部整合；二是推进具备条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与行政部门脱钩、转企改制；三是推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整合，支持、鼓励并购重组，做强做大”。此外，还提出逐步清理现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不利于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健康发展的规定，减少检验检测认证项目的行政许可，有序开放检验检测认证市场，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认定办法，避免重复资质认定，科学设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审批事项。

国家鼓励检验检测机构整合的行业政策，既为公司未来在检测领域通过自身发展或收购兼并进一步做大做强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及市场机遇，同时也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公司已经进行了必要的人员、技术等资源储备，并不断投入研发力量提高自身的竞争实力，谋求在行业走向更为充分的市场化竞争趋势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瑞博检测的品牌及公信力优势。

### （三）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对于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来说，社会公信力和品牌是企业得以生存的根本。只有自身的技术能力和公正性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才能形成良好的社会公信力和品牌，从而获得更多客户资源。对于检测企业来说，如果出现对社会公信力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的事件，将会影响企业的业务拓展和利润水平，严重情况下，将会影响到企业的持续经营。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损风险是公司所面临的重要风险。

### （四）经营风险

#### 1、业务领域相对单一的风险

检测行业细分市场众多，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同时开展建设相关的测量测绘、能效测评、司法鉴定等业务，因此如果房地产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已采取了积极的措施，通过储备人才、技术研发、购置设备等前期工作谋求公司业务的跨领域拓展，公司已就公路工程、水利工程检测领域进行了实验室资质申请工作，**目前已通过了 CMA 认证**，待通过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审批后即可开展相关业务。食品检验、环境监测及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检测资质申请工作正在积极准备中。此外，公司还以成为“全方位检测服务提供商”为企业长远发展目标，未来公司将形成覆盖面较广的综合类第三方独立检测机构。

积极的业务扩张政策将分散公司对单一市场领域的相对依赖，增强公司的整

体抗风险能力及盈利能力。

## 2、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从设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公司的发展也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质量控制、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这是公司持续产品创新、维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但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高层次的管理、专业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急需引进和培养大批专业人才。如果公司各类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能跟上公司总体发展速度，甚至发生关键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 （五）管理风险

### 1、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努力按照现代法人治理体系建立相关制度，2014年6月1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进一步细化公司相关制度及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高俊，持有公司86.35%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高俊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日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可能对中小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 （六）财务风险

### 1、偿债风险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主业，拓展检测领域范围，强化公司研发力量，2014年新购了检测仪器及实验室研发设备，此外，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及研发场所的稳定，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了位于昆明市经济开发区拓翔路189号总价值为940.81万元的5层厂房一幢，因此导致公司负债大幅增加。

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及成本控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避免下游行业可能带来的资金风险，2014年主动收缩了业务规模。经过2014年的调整夯实，公司的管理基础及内部控制得到进一步加强，成本有效控制，并且随着2014年的研发项目初见成效，公司检测能力及检测领域的扩展延伸，公司预计将迎2015年的扩张期。公司扩张的效果在2015年3月已有初步体现，根据签订合同统计，公司2015年1-3月已签订的业务合同比2014年同比增加83.27万元，增长幅度为72.11%。公司业务增长将增加公司现金流，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偿债风险，此外，由于公司所处检测行业的行业特性为前期资金壁垒较高，进入检测行业或者扩展检测领域都需要前期投入较多资金购买设备、引进人才、投入研发，并申请相关的资质认证，在通过认证取得许可后方能逐步消化前期的成本，因此在扩张阶段的前期持续性资金支出也会对公司形成一定的资金压力，随着公司研发成果及新申请资质形成收入，公司的偿债能力将逐步回升。

## 2、政府补助资金变动风险

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47.0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30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为25.5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达到54.16%，占比比较大。由于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故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大，随着公司规模扩张，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将逐步下降。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未来不能获得政府补助，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3、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导致的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末比2013年末增加302.54万元，增长比例136.98%，主要是因为2014年房地产市场资金紧张、下游产业收款困难导致公司收款难度增加。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均为长期合作的客户，具有较高的信誉，目前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应收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大，但不排除应收款项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存在应收款项不能收回风险。

#### 4、购买厂房导致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风险

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了位于昆明市经济开发区拓翔路 189 号总价值为 940.81 万元的 5 层厂房一幢，标准厂房装修 173.67 万元。该项导致公司年折旧额增加 77.69 万元。如果公司不能实现业务增长，该折旧将减少公司经营利润。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6
一、公司基本情况.....	16
二、股票挂牌情况.....	17
(一) 股票挂牌概况.....	17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7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9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	19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及变化情况.....	19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9
(四)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及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	20
(五)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0
(六) 股权质押情况.....	20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0
(一) 瑞博有限的设立.....	20
(二) 瑞博有限股权变更情况.....	21
(三) 瑞博检测股份改制.....	25
五、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8
(一) 董事基本情况.....	28
(二) 监事基本情况.....	29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2

(一) 主办券商.....	32
(二) 律师事务所.....	3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3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3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35
(一) 主营业务情况.....	35
(二) 公司业务及其分类.....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42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42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43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50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0
(二) 无形资产情况.....	52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54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56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56
(六) 公司人员结构.....	58
(七) 公司研发情况.....	59
(八) 公司的质量和风险控制情况.....	6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4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64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客户情况.....	66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67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6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1
(一) 盈利模式.....	71
(二) 采购模式.....	71
(三) 销售模式.....	72

(四) 定价政策.....	72
(五) 收款政策.....	7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3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73
(二) 行业上下游情况.....	79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85
(四) 行业壁垒情况.....	87
(五)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89
(六) 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91
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情况.....	99
(一)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及发展的各项要素.....	99
(二) 关于公司是否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情况.....	10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7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0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10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4
四、公司的独立性.....	115
(一) 业务独立.....	115
(二) 资产独立.....	115
(三) 人员独立.....	116
(四) 财务独立.....	117
(五) 机构独立.....	117
五、同业竞争情况.....	117
(一) 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117
(二) 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118
六、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18
(一) 资金占用情况.....	118

(二) 对外担保情况.....	118
(三) 公司为防止资金、资产等被占用、转移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及制度安排.	11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9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119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120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120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21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21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 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121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122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23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3
(一) 资产负债表.....	123
(二) 利润表.....	125
(三) 现金流量表.....	127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130
(五) 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及与同行业相关财务指标的比较分析.....	137
二、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14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43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43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43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影响.....	145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5
(二)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59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0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60
(二)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64
(三) 利润变动趋势及原因.....	165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65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66
(六)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68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69
(一) 货币资金.....	169
(二) 应收账款.....	169
(三) 预付款项.....	172
(四) 其他应收款.....	172
(五) 存货.....	175
(六) 固定资产.....	176
(七) 在建工程.....	178
(八) 开发支出.....	179
(九) 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
(十) 资产减值准备.....	181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81
(一) 短期借款.....	181
(二) 应付账款.....	182
(三) 预收款项.....	183
(四) 应交税费.....	183
(五) 其他应付款.....	184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
(七) 长期借款.....	186
(八) 递延收益.....	187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87
(一) 股东权益情况.....	187
(二) 股本.....	188
(三) 资本公积.....	188
(四) 盈余公积.....	188
(五) 未分配利润.....	189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190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90
(二) 报告期内其他大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191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92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92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93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195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95
(五) 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196
(六)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98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8
十二、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19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200
(一)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200
(二) 公司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200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
十五、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20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7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3
五、评估机构声明.....	214
第六节 附件.....	21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5
三、法律意见书.....	215
四、公司章程.....	21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5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瑞博检测、股份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瑞博有限	指	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的曲靖开发区瑞博建筑检测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前身，2011 年 4 月 25 日更名为“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瑞博司法鉴定所	指	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
股东会	指	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章程	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指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发起人协议》	指	公司发起人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签署的《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公司为本次挂牌编制的《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出具的“致同审字（2015）第 450ZB0003 号”《审计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高新区国税局	指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昆明高新区地税局	指	云南省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CMA 认证	指	中国计量认证 (China Metrology Accreditation)，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公正数据所必须取得的一种资质。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的检测机构，允许其在检验报告上使用 CMA 标记；有 CMA 标记的检验报告可用于产品质量评价、成果及司法鉴定，具有法律效力。
CNAS 认证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目前 CNAS 已融入国际认可互认体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在本说明书中若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同的情况，系因采用四舍五入算法形成。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unnan Rainbow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简称： 瑞博检测

法定代表人： 高俊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10 月 2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18 日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M2-8-1 号地块傲云峰小区综合楼  
9 层 912 号

邮政编码： 650101

经营范围： 检测服务（凭资质证经营）及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检测设备的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检测服务

所属行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专业技术服务业（M74）（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100100185580

税务登记证号： 530102781653898

电话： 400-017-1895

传真： 400-017-1895

电子邮箱： rtte@rttc.com.cn

互联网网址： www.rttc.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小艳

组织机构代码： 78165389-8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 股

挂牌日期: 2015 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

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若本公司股票获准上市，则本公司股东的股份转让事宜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上市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限售安排之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如挂牌之日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之前则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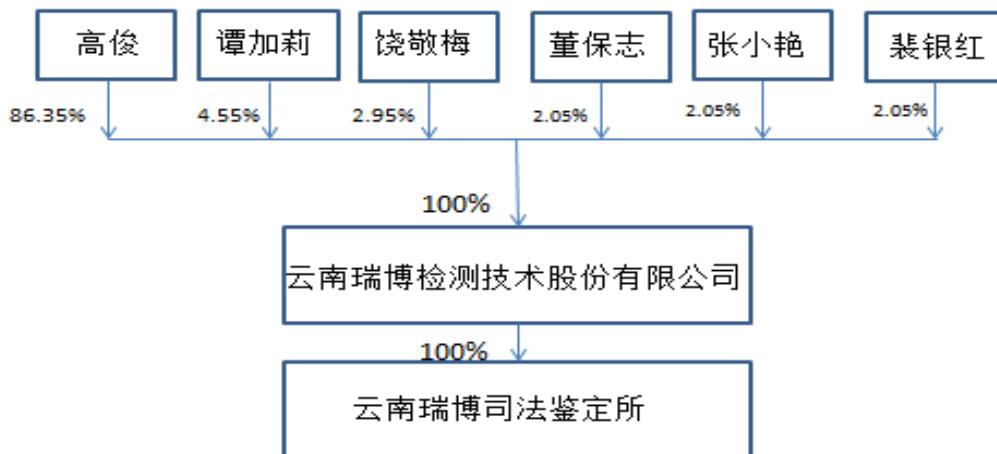
如挂牌之日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之后，则可以流通的股份数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股)
1	高俊	4,317,500.00	86.35%	1,079,375
2	谭加莉	227,500.00	4.55%	56,875.00
3	饶敬梅	147,500.00	2.95%	36,875.00
4	裴银红	102,500.00	2.05%	102,500.00
5	董保志	102,500.00	2.05%	25,625.00
6	张小艳	102,500.00	2.05%	25,62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326,87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



####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及变化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俊持有公司 431.7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6.35%，依据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高俊**，男，汉族，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3 月在云南省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任技术员；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10 月在昆明建设咨询监理公司任曲靖监理部负责人；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在曲靖九三建筑勘测设计事务所担任结构工程师；2001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在云南新迪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担任经营部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8 月投资了昆明瑞博雅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高俊于 2010 年 10 月将其持有的全部昆明瑞博雅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进行了转让）；2005 年 10 月投资设立了瑞博有限，并从公司设立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 (四)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及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高俊	<b>4,317,500</b>	86.35%	境内自然人	否
2	谭加莉	<b>227,500</b>	4.55%	境内自然人	否
3	饶敬梅	<b>147,500</b>	2.95%	境内自然人	否
4	裴银红	<b>102,500</b>	2.05%	境内自然人	否
5	董保志	<b>102,500</b>	2.05%	境内自然人	否
6	张小艳	<b>102,500</b>	2.05%	境内自然人	否
<b>合计</b>		<b>5,000,000</b>	<b>100.00%</b>	-	-

#### (五)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除谭加莉女士与高俊先生系母子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

#### (六) 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股权质押，也不存在股权争议。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一) 瑞博有限的设立

##### 2005 年瑞博有限设立

公司前身为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该公司系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由高俊、王家瑛、刘小佳共同以货币出资创办，该公司最初名称为“曲靖开发区瑞博建筑检测有限公司”，在曲靖市工商管理局设立登记，取得云南省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53030020105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9 年 9 月 15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云南瑞博建筑检测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 25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瑞博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 **600,000.00** 元，经营范围：建筑工程质量综合检测、鉴定，注册地址：曲靖市寥廓北路 37 号。

2005 年 10 月 24 日，云南天赢曲靖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公信验报字（2005）第 302 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 2005 年 10 月 21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00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瑞博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高俊	<b>330,000.00</b>	55.00
2	王家瑛	<b>210,000.00</b>	35.00
3	刘小佳	<b>60,000.00</b>	10.00
<b>合计</b>		<b>600,000.00</b>	<b>100.00</b>

## （二）瑞博有限股权变更情况

**1、2008 年 8 月，瑞博有限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600,000.00 元增加至 1,000,000.00 元。**

2008 年 8 月 20 日，瑞博有限出具《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原注册资本 **600,000.00** 元增加到 **1,000,000.00** 元，全体股东采取不同增资比例进行增资。

具体增资情况如下：新增注册资本由高俊以货币形式认缴 106,928.29 元，以资本公积形式转增 51,189.44 元；由王家瑛以货币认缴 200,000.00 元，以资本公积转增 32,575.10 元；由刘小佳以资本公积转增 9,307.17 元。

2008 年 8 月 28 日，云南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云公信验报字【2008】第 145 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 2008 年 8 月 28 日止，公司收到增加的注册资本 **400,000.00** 元，其中货币出资额为 **306,928.29** 元，公积金转增股本为 **93,071.71** 元。

2008 年 8 月 29 日，云南省曲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颁发新《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股权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高俊	<b>488,118.00</b>	48.81	货币/资本公积
2	王家瑛	<b>442,575.10</b>	44.26	货币/资本公积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3	刘小佳	6,9307.17	6.93	货币/资本公积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本次用于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共计 93,071.71 元，其形成是根据曲靖市地方税务局开发区分局曲开地税政[2007]36 号文件，关于曲靖开发区瑞博建筑检测有限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同意免征 2006 年、2007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合计免征税额为 93,071.71 元。根据 2006 年使用《企业会计准则》，免征所得税务准则中无规定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视同为未分配利润分红转增资本。

控股股东高俊作出承诺“1、如相关税务部门要求就上述 93,071.71 元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缴纳个人所得税，本人愿意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一次性补缴本人及其他股东本次应缴纳的全部个人所得税，具体以税务机关通知的数额为准；2、如因税务机关或其他部门追缴上述税款或由于公司未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或税务机关的要求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责任或遭受罚款、滞纳金等任何损失的，本人自愿承担尚需税费，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受任何经济损失。”

## 2、2009 年 6 月瑞博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8 日，刘小佳与谭加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刘小佳将其持有的 69,307.17 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谭加莉，转让价款合计为 69,307.00 元。

2009 年 6 月 15 日，公司出具《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小佳将其 100% 股权转让给谭加莉。

2009 年 7 月 7 日，云南省曲靖市工商管理局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高俊	488,118.00	48.81	货币
2	王家瑛	442,575.10	44.26	货币
3	谭加莉	69,307.17	6.93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3、2010 年 3 月瑞博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1 日瑞博有限出具《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王家瑛将

其全部股权分别转给刘震钰、潘灿寰、李芳及高俊，转让总额为 450,000.00 元；

2010 年 3 月 1 日，王家瑛与李芳、潘灿寰、高俊、刘震钰四人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人	转让出资额 (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对价 (元)	受让人
1	王家瑛	39,340.00	3.93	40,000.00	李芳
2		59,010.00	5.90	60,000.00	潘灿寰
3		49,175.00	4.92	50,000.00	高俊
4		295,075.00	29.51	300,000.00	刘震钰
合计		442,600.00	44.26	450,000.00	-

2010 年 3 月 16 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本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 号	姓名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高俊	537,275.00	53.73	货币
2	刘震钰	295,075.00	29.51	货币
3	潘灿寰	59,010.00	5.90	货币
4	谭加莉	69,300.00	6.93	货币
5	李芳	39,340.00	3.93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4、2010 年 10 月瑞博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15 日，股东出具《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刘震钰将其持有的瑞博有限 295,075.00 元出资额以 295,075.00 元价格全部转让给廖乙陶。

2010 年 10 月 15 日，刘震钰与廖乙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 年 10 月 26 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本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 号	姓名	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高俊	537,275.00	53.73	货币
2	廖乙陶	295,075.00	29.51	货币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3	潘灿寰	59,010.00	5.90	货币
4	谭加莉	69,300.00	6.93	货币
5	李芳	39,340.00	3.93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5、2012年2月瑞博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0日，股东出具《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廖乙陶、潘灿寰、李芳将其分别持有的29.51%、5.90%、3.93%股权全部转让给高俊，转让价格分别为**295,075.00元、59,010.00元、39,340.00元。**

2012年2月20日，高俊分别与廖乙陶、李芳、潘灿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3月6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本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高俊	930,700.00	93.07	货币
2	谭加莉	69,300.00	6.93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6、2012年4月瑞博有限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1,000,000.00元增加至2,000,000.00元

2012年4月20日，股东出具《股东会决议》，(1)同意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2)股东高俊在原出资额**930,700.00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969,300.00元**；(3)股东谭加莉在原出资额**69,300.00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30,700.00元**。

2012年4月20日，昆明天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虹验字【2012】第163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4月20日，瑞博有限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2012年4月23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瑞博有限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高俊	1,900,000.00	95.00	货币
2	谭加莉	100,000.00	5.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0	100.00	

**7、2013年12月，瑞博有限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2,000,000.00元增加至2,200,000.00元**

2013年12月23日，股东出具《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000,000.00元增加到2,200,000.00元，由饶敬梅、裴银红、董保志、张小艳于2013年12月23日前缴足，饶敬梅缴纳出资65,000.00元、裴银红、董保志、张小艳各缴纳出资45,000.00元。

2013年12月24日昆明天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虹验字【2013】第888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12月23日，瑞博有限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000.00元。

2013年12月25日，云南省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瑞博有限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高俊	1,900,000.00	86.35	货币
2	谭加莉	100,000.00	4.55	货币
3	饶敬梅	65,000.00	2.955	货币
4	董保志	45,000.00	2.05	货币
5	裴银红	45,000.00	2.05	货币
6	张小艳	45,000.00	2.05	货币
合计		2,200,000.00	100	货币

### (三) 瑞博检测股份改制

**2014年6月瑞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5月8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普通特殊合伙)所出具“致同审字(2014)

第 450FB0001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瑞博有限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9,968,580.99 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746,432.86 元**。

2014 年 5 月 16 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出具“中联桂评报字【2014】第 103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瑞博有限经评估的总资产为 **10,268,300.00 元**，总负债为 **4,222,100.00 元**，净资产为 **6,044,200.00 元**。

2014 年 5 月 23 日股东出具股东会决议《关于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即整体变更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5,746,432.86 元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其中 5,000,000.00 元计入股份公司实收资本，剩余净资产额部分计入股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4 年 6 月 4 日，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云)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 第 2014060085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瑞博有限名称变更为“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8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450ZB0114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股东共同推举的监事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监事（2014 年 6 月 6 日选举）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 年 6 月 18 日，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5301001001855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	认缴时间
高俊	<b>4,317,500.00</b>	86.35	2014-6-8
谭加莉	<b>227,500.00</b>	4.55	2014-6-8
饶敬梅	<b>147,500.00</b>	2.95	2014-6-8
裴银红	<b>102,500.00</b>	2.05	2014-6-8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	认缴时间
董保志	102,500.00	2.05	2014-6-8
张小艳	102,500.00	2.05	2014-6-8
合计	5,000,000.00	100.00	

对于公司本次整体改制所涉及须缴纳个人所得税部分，公司控股股东高俊已出具《承诺函》，承诺“1、如相关税务部分要求上述自然人股东进行个人所得税申报及缴纳，本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进行申报并足额缴纳，相关税费全部由本人承担。2、如相关税务部门要求公司就前述个人所得税事宜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则本人将积极配合公司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相关税费全部由本人承担。3、如因税务机关或其他部门追缴上述税款或由于公司未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或税务机关的要求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责任或遭受罚款、滞纳金等任何损失的，本人自愿承担尚需税费，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收任何经济损失。”

## 五、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家全资法人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基本情况如下：

法人全称： 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

法定代表人： 高俊

注册资本： 2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24 日

办公场所： 曲靖开发区非公有制经济园区翠峰商业街 D-（35B）-2-10

鉴定业务范围：建筑工程司法鉴定（建筑工程质量鉴定、工程质量事故鉴定）

司法鉴定许可证号： 532209015

瑞博司法鉴定所系经云南省司法厅“云司鉴[2009]22 号”《云南省司法厅关于核准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设立的批复》批准，依照司法部《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设立的司法鉴定机构，自

主执业，接受省司法厅的管理、指导和监督，经核准的鉴定业务范围为“建筑工程司法鉴定（建筑工程质量鉴定、工程质量事故鉴定）”。

经查验，2009年瑞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出资20万元设立瑞博司法鉴定所；2009年4月15日，瑞博有限签署了《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章程》。2009年12月27日，曲靖卓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曲卓信验字[2009]第2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12月25日，瑞博司法鉴定所已收到瑞博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200,000.00元**，均为货币出资。2009年11月24日，云南省司法厅核发了《司法鉴定许可证》（证号：532209015）

公司除此之外，未有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目前的董监高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高俊先生：董事长**，汉族，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1996年3月在云南省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任技术员；1996年3月至1999年10月在昆明建设咨询监理公司任曲靖监理部负责人；1999年10月至2000年4月在曲靖九三建筑勘测设计事务所担任结构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02年11月在云南新迪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担任经营部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投资昆明瑞博雅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05年10月创办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长，任期三年。

**2、饶敬梅女士：董事**，汉族，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重庆华森制药有限公司；2005年8月至2006年2月任职于云南茅粮集团；2006年3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3、董保志先生：董事**，汉族，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5年7月任职于昆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处，负责产品检验和计量工作；2005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衡

东通讯产品（昆明）有限公司品质部，担任实验室主管，负责该公司实验室、计量管理工作；2010年6月至2012年5月任职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担任精密测量工程师，负责计量室管理工作；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任职于云南云安矿山设备检测检验有限公司，担任实验室质量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质量体系管理工作；2013年9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担任公司实验室质量负责人，负责公司管理体系工作。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4、张小艳女士：董事**，汉族，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2012年4月，就职于云南讯捷通讯有限公司，从事税务会计经理工作；2012年5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昆明高阳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税务会计经理工作；2012年12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昆明衡东机电有限公司，从事税务会计经理工作；2013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5、张顺聪女士：董事**，汉族，197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至2006年12月任职于云南省烟草科学研究所检测中心，做化验分析工作；2007年7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二）监事基本情况

**谭加莉女士：监事会主席**，汉族，194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

已退休职工，1968年12月至1985年2月就职于富源县医院；1985年3月至1993年5月就职于罗平县卫生局；1993年6月至2004年2月就职于曲靖工商银行；2004年3月退休；2013年6月30日由公司返聘担任公司检测部档案管理员；现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熊星梅女士：监事**，汉族，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2002年至2008年任职于曲靖市境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职，2009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李焰女士：监事，汉族，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1980年7月至2003年10月在云南省云维集团沾化质检处担任技术员；2004年12月至2005年12月担任昆明同冉有限公司研发部化验员；2005年1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饶敬梅，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保志，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小艳，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纪德宇，财务总监。**汉族，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2007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昆明高新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4年5月担任云南永盛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4月担任云南云投建设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15年5月至今担任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965.76	980.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5.83	558.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5.83	558.75
每股净资产（元）	1.21	2.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2.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18%	43.04%

流动比率（倍）	0.59	2.30
速动比率（倍）	0.58	2.2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12.36	1,423.85
净利润（万元）	47.08	5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08	56.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72	74.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72	74.41
毛利率（%）	49.80	31.70
净资产收益率（%）	8.08	1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73	14.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72	3.16
存货周转率（次）	21.22	5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93	325.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1.63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div$ 平均应收账款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div$ 平均存货

5、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_j \times M_j \div M_0-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_j \times M_j \div M_0-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iv$ 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div$ 期末股本总额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div$ 期末股本总额

10、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div$ 资产总额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div$ 流动负债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

联系电话：010 - 66220682

传真：010 - 66220148

项目小组负责人：楼雅青

项目组成员：许琳睿、胡梦杰、刘勇、浦绍湖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010-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郭昕、秦桥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徐华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联系电话：+86 10 8566 5588

传真：+86 10 8566 5120

经办会计师：黎荣果、李存洁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负责人：黄成利

住所：南宁市金湖路 59 号地王国际商会 32 层

联系电话：0771-5535892

传真：0771-5535500

经办注册评估师：阮春雄、朱朝军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检测服务业务，公司于 2006 年 6 月首次通过了中国计量认证（CMA 认证），系经国家质量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中主要经营业务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其他经营业务为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测量测绘业务并通过子公司瑞博司法鉴定所从事建筑工程的司法鉴定业务。

公司是云南省内极少数同时具备工程检测、测量测绘及司法鉴定资质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也是云南省第一批“省级能效测评机构”之一。公司以成为“全方位检测服务提供商”为企业发展目标，积极准备跨领域业务拓展，一方面，**公司已通过了公路工程及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的 CMA 认证**，正待申请公路及水利行政主管政府部门的资质认定；另一方面，公司还将在短期内就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递交 CMA 认证申请材料。

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检测服务业务，主营业务突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检测服务业，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二) 公司业务及其分类

##### 1、公司现有业务及分类情况

业务类型	委托方	内容	目的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房地产公司、政府及其他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电气工程检测、给排水检测、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室内空气质量检测。	验证工程施工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及技术标准要求。
测量测绘	房地产、国土、建设、道路、矿山、市政及其他	工程测量、地籍测绘、房产测绘。	为工程单位提供测绘技术服务。
建筑工程司法鉴定	房地产公司、司法机构及其他	工程质量及工程事故鉴定。	为司法仲裁提供依据。

业务类型	委托方	内容	目的
能效测评	房地产公司、政府及其他	对建筑能源消耗量及其用能系统效率等性能指标进行计算、检测，并给出其所处水平的活动。	真实反映建筑能耗水平，为发展建筑节能技术提供依据。

## 2、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是指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接受委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对涉及结构安全项目的抽样检测和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的见证取样检测。根据建设工程检测对象的不同，又可分为专项检测和见证取样检测，专项检测主要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建筑幕墙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主要是对建筑材料的检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是指接受政府部门、司法机关、社会团体、企业、公众的委托，对给定的产品、过程和服务，依据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通过技术作业，确定其一个或多个特性，并向委托方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实施有偿服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社会中介机构。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与鉴定服务贯穿着建筑工程的建设、使用全过程，瑞博检测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建立了“一站式服务”优势，取得了基本可覆盖建设工程全环节的检测资质。此外，公司已储备了充分的技术及设备资源，水利工程及公路工程的检测资质目前正在申请中，一旦通过资质认定，便可进入水利及公路工程的检测领域，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内的业务范围及影响力。

公司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的“一站式服务”具体如下：

检测/鉴定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					
	项目前期	基础施工阶段	主体施工阶段	装修阶段	竣工验收阶段	使用阶段（修缮、改造……）
土壤、环境监测	●					
基坑监测		●				
地基基础检测		●				
主体结构现场（钢结构）检测		●	●			
见证检测		●	●	●		
施工/使用阶段沉降观测		●	●	●	●	●
室内环境检测					●	
门窗检测					●	
房产测绘/竣工测绘					●	
可靠性鉴定						●
节能检测					●	●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瑞博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领域	主要服务内容
1	地基基础 工程检测	地基及复合地基承载力静载检测；桩的承载力检测；桩身完整性检测；锚杆锁定力检测。
2	主体结构 工程现场 检测	混凝土、砂浆、砌体强度现场检测；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混凝土预制结构性能检测；楼板厚度检测；后置埋件的力学性能检测
3	钢结构工 程检测	钢结构焊接质量无损检测；压力管道、钢制压力容器超声波探伤法；钢结构防腐及防火涂装厚度检测；钢结构节点、机构连接用紧固标准件及高强度螺栓紧固力检测；钢网架结构的变形检测。
4	建筑电气 工程检测	建筑物接地电阻检测；绝缘电阻测试检测；防雷接地电阻检测。
5	建筑物沉 降和变形 观测	建筑物变形观测；建筑物垂直度观测；边坡工程监测；建筑基坑工程监测。
6	建筑物给 水、排水及 采暖工程 检测	承压管道系统和设备及阀门水压试验；排水管道灌水、通球及通水试验。
7	民用建筑 室内环境 空气质量 检测	土壤中放射性污染物氡（Rn-222）浓度检测；空气中放射性污染物氡（Rn-222）浓度检测；空气中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浓度检测；空气中甲醛浓度检测；空气中氨浓度检测；空气中苯浓度检测；人造木板和饰面人造板游离甲醛含量或游离甲醛释放量检测；无机非金属主体材料和装修材料放射性检测。
8	建筑门窗 工程检测	外门窗工程性能现场检测。
9	公路（市政）工程检测	桥梁检测等
10	建筑节能 检测	采暖；通风与空调；配电与照明系统节能性能检测；围护结构节能检测；可再生能源检测；太阳能热利用系统检测；太阳能光伏系统；地源热泵系统检测；
11	水平衡测 试	水量、水质、水温及漏失水量测试等
12	环境质量 检测	室内温度、湿度、噪音等检测；空气中甲醛、氨、苯等浓度检测；土壤氡浓度检测；电磁辐射检测。
13	建筑材料 有害物质 限量	甲醛、苯、甲苯、二甲苯、乙苯、甲醇、铅、镉、汞等检测。

14	无机非金属建筑材料放射性检测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检测等。
----	----------------	-----------------

### (2) 测量测绘业务

测绘，是以计算机技术、光电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空间科学、信息科学为基础，以全球定位系统(GPS)、遥感(RS)、地理信息系统(GIS)为技术核心，将地面的自然地理要素或者地表人工设施的形状、大小、空间位置及其属性通过测量手段获得反映地面现状的图形和位置信息，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和行政管理提供依据。

公司目前拥有丁级测绘资质，具体测绘范围如下：

序号	核准类别	核准范围	目的/内容
1	工程测量	控制测量（等级以下） 地形测量（1:500 比例尺，10 平方公里以下；1:1000 比例尺，15 平方公里以下；1:2000 比例尺，20 平方公里以下） 建筑工程测量（7 层以下的住宅、高度 24m 以下的非住宅性质的民用建筑）；	工程建设中的所有测绘工作统称为工程测量，包括在工程建设勘测、设计、施工和管理阶段所进行的各种测量工作。工程测量是直接为各项建设项目的勘测、设计、施工、安装、竣工、监测以及营运管理等一系列工程工序服务，其目的在于为工程建设提供数据和图纸，并及时与之配合和进行指挥。
2	不动产测绘	地籍测绘（日常地籍调查及乡镇级以下地籍总调查中的地籍测绘） 房产测绘（规划许可证载单栋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以下；单个合同标的不超过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	地籍测绘是对地块权属界线的界址点坐标进行精确测定，并把地块及其附着物的位置、面积、权属关系和利用状况等要素准确地绘制在图纸上和记录在专门的表册中的测绘工作。地籍测量的成果包括数据集（控制点和界址点坐标等）、地籍图和地籍册。 房地产测绘测定的特定范围是房屋以及与房屋相关的土地，即运用测绘仪器、测绘技术、测绘手段来测定房屋、土地及其房地产的自然状况、权属状况、位置、数量、质量以及利用状况的专业测绘。

### (3) 司法鉴定业务

司法鉴定是指在诉讼过程中，对案件中的专门性问题，由司法机关或当事人委托法定鉴定单位，运用专业知识和技术，依照法定程序作出鉴别和判断的一种活动。

公司目前通过全资子公司瑞博司法鉴定所从事司法鉴定业务，其目前经云南

省司法厅批准从事的司法鉴定业务为建设工程领域的司法鉴定业务，其中包括建设工程质量鉴定及工程质量事故鉴定。

#### (4) 能效测评业务

能效测评是指对建筑能源消耗量及其用能系统效率等性能指标进行计算、检测，并给出其所处水平的活动。建筑能效的测评标识以单栋建筑为对象，且包括与该建筑相联的管网和冷热源设备。在建筑方面，能效测评占据着重要地位，能效测评机构的存在进一步保证了能效测评的市场价值。

能效测评反映了建筑能耗水平，引领了建筑节能技术发展，扩大了新建筑的节能影响，推动了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同时，能效测评提高了全社会对建筑节能的了解与认识，正确引导建筑业的发展方向。能效测评机构，将能效测评专业化，将其存在的意义充分发挥出来。在进行能效测评时，首先由委托方提出申请，能效测评机构根据委托方要求，按照能效测评程序收集相关资料，进行理论能效测评和后期的实测能效测评。能效测评机构保证了能效测评的顺利进行，是能效测评网络调查所发挥作用的推动者。

公司是经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定并于 2013 年 7 月公布的云南省 7 家第一批省级能效测评机构之一，测评范围为“围护结构能效测评、采暖空调系统能效测评、可再生能源系统能效测评”。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下发了“云建设[2014]320 号”《关于实施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和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建立健全绿色建筑设计和施工图审查工作机制，该文件的出台，将“绿色建筑”及“能效测评”从制度层面进行了推广，将对公司的能效测评业务产生积极推动作用。

#### (5) 公司短期内计划开展的业务

公司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以外的检测业务拓展计划已经进行了必要的先期准备，购置设备建造了实验室，并引进人才、持续投入研发进行前期的技术储备，公司的水利工程及公路工程检测目前已经通过了 CMA 认证，此外，公司还将在短期内就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及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提出 CMA 认证申请。

##### ① 公路工程质量检测

公路工程检测是指对公路工程及其所用原材料、构建、产品等的质量和性能进行试验检测，包括路基路面、地基基础基桩、结构混凝土等的质量检测等。公

路工程检测机构从业资质需经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 ②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是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水利工程实体以及用于水利工程的原材料、中间产品、金属结构和机电设备等进行的检查、测量、试验或者度量，并将结果与有关标准、要求进行比较以确定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所进行的活动。

#### ③ 环境监测

环境检测主要包括水质、空气和废气、土壤、辐射以及噪声检测等，面向的客户是对环境管理有需求的政府、企业或个人，公司可为其提供厂房车间、办公室、交通工具等空气中有害物质检测分析服务。此外，环境检测客户还包括从事环境影响评价业务的环评公司。此类客户在基础建设、生产过程中以及建设完成的工程验收阶段往往需要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的专业服务来指导其改进环保措施，或者证明其在环保指标方面达到了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环境检测服务源自全社会对于生命健康及安全的需求，并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检测意识的增强越来越受到重视。

#### ④ 食品检验

食品安全检测是按照国家指标来检测食品中的有害物质，主要是一些有害有毒的指标的检测，比如重金属、黄曲霉毒素等。随着近年来苏丹红、三聚氰胺等食品安全问题的出现，社会对于食品安全问题的关注度也越来越高，独立第三方检测结论所代表的客观、公正、独立性也愈发受到重视。

#### ⑤ 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

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主要是针对公共场所涉及到卫生方面的项目依据公共场所卫生标准（例如空气质量、微小气候、水质、采光、照明、噪声、顾客用品用具、卫生设施和集中式中央空调系统等）进行检测，为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发生与流行提供技术支撑，以保障人民群众和消费者卫生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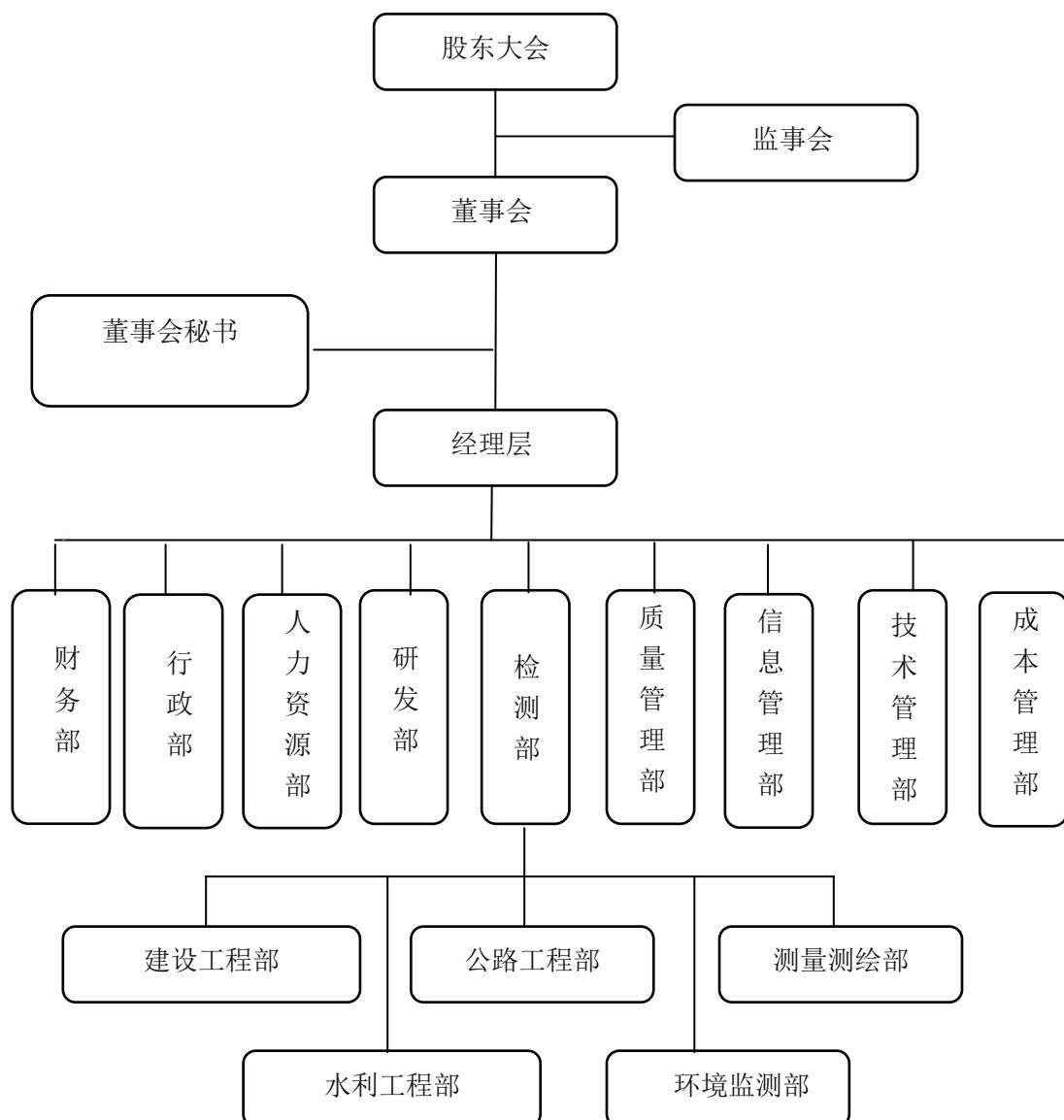
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主要包括的检测参数如下：

检测类别	检测参数
空气质量检测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甲醛、可吸入颗粒物、空气细菌总数、新风量、氨、苯、TVOC、氡等
公共场所微小气候	温度、湿度、风速、照度等

检测类别	检测参数
公共场所水质检测	游泳池水、足浴水、浴池水及二次供水
公共用品及从业人员手检测	细菌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酵母菌及绿脓杆菌等

##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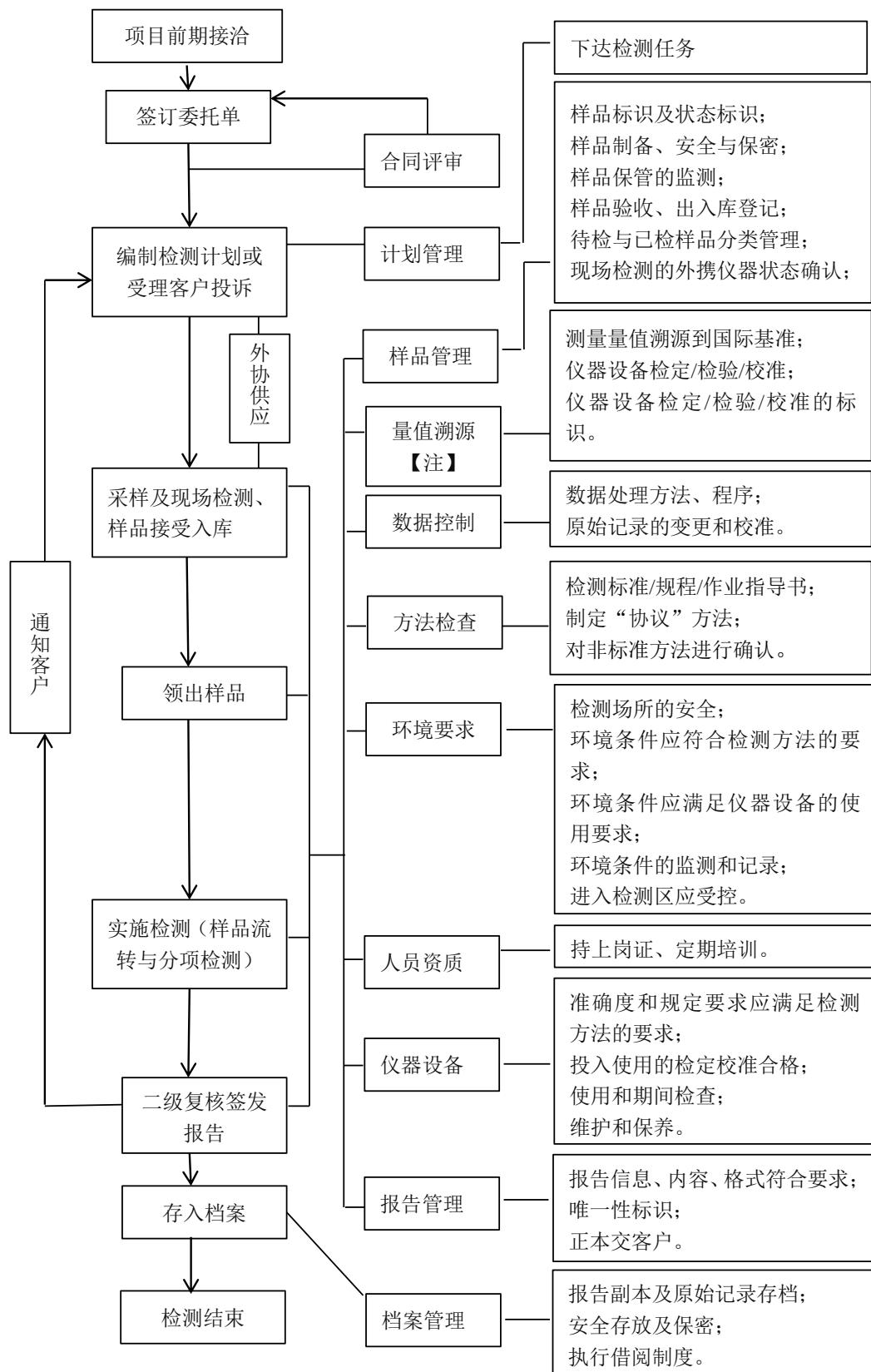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职能如下：

部门	职责
检测部	全面负责公司所有现场检测工作及试验室试验工作。

部门	职责
行政部	全面负责公司行政及后勤事务，负责公司制度、文案的起草及各类会议组织筹备，并负责公司证照、印章、档案的管理工作。
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提出组织机构设置和优化的建议；了解公司人力资源使用状况，收集整理相关数据并及时上报；起草各部门年度人员编制计划，制定公司年度人员储备计划；制定人力资源的补充、培训、晋级、配备等规划；工作分析，制定、完善各岗位的岗位说明书。
财务部	全面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财务策划，组织实施公司财务审计和会计稽核工作；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稽核审计等有关制度，监督各项制度的实施和执行；对公司资产和资金运作的管理控制，确保公司资金的正常运作；提高公司总体经济效益。
质量管理部	负责公司管理体系文件的制定及修订工作；人员管理体系及质量培训；客户满意度调查及售后服务；设备及技术档案、文件管理。
研发部	负责公司检测技术、检测软件、检测设备的前期研发、立项、实施等工作，并负责保护公司的研发成果。
信息管理部	负责公司所有部门的信息（数据库信息、档案信息、设备信息、商务信息等）的收集、整理、分析和处理；负责公司网络系统的管理及安全维护。
技术管理部	负责项目全程技术方案的编制及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所有技术标准的查新、宣传培训，做好标准、规范、方法的有效性确认记录，确保检测过程中所使用的标准、规范、方法的有效性；编写技术培训教材；技术人员培训。
成本管理部	合同的起草、审核及管理；招投标管理、项目预算/结算管理、项目劳务成本管理、客户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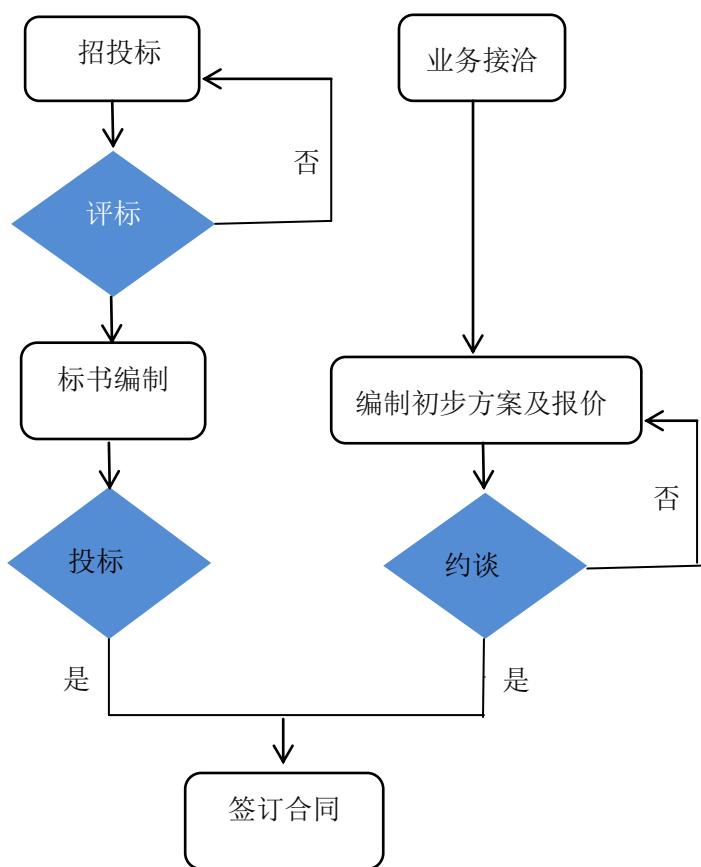
##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公司业务流程图：



### (1) 客户开发及合同签订

公司全体员工均积极收集客户要求（包括项目信息、招标公告等），当有委托检测信息时，填写《项目编码会签表》交信息管理部，信息管理部根据委托检测项目信息类别确定项目编码并进行会签，技术管理部负责跟进客户需求，收集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邀请函，勘察、设计文件，检测目的，检测方法，依据标准，抽样数量等），确保充分掌握及了解客户需求后根据客户需求组织编制技术方案、标书等。公司成本管理部跟进项目洽谈，组织投标、拟订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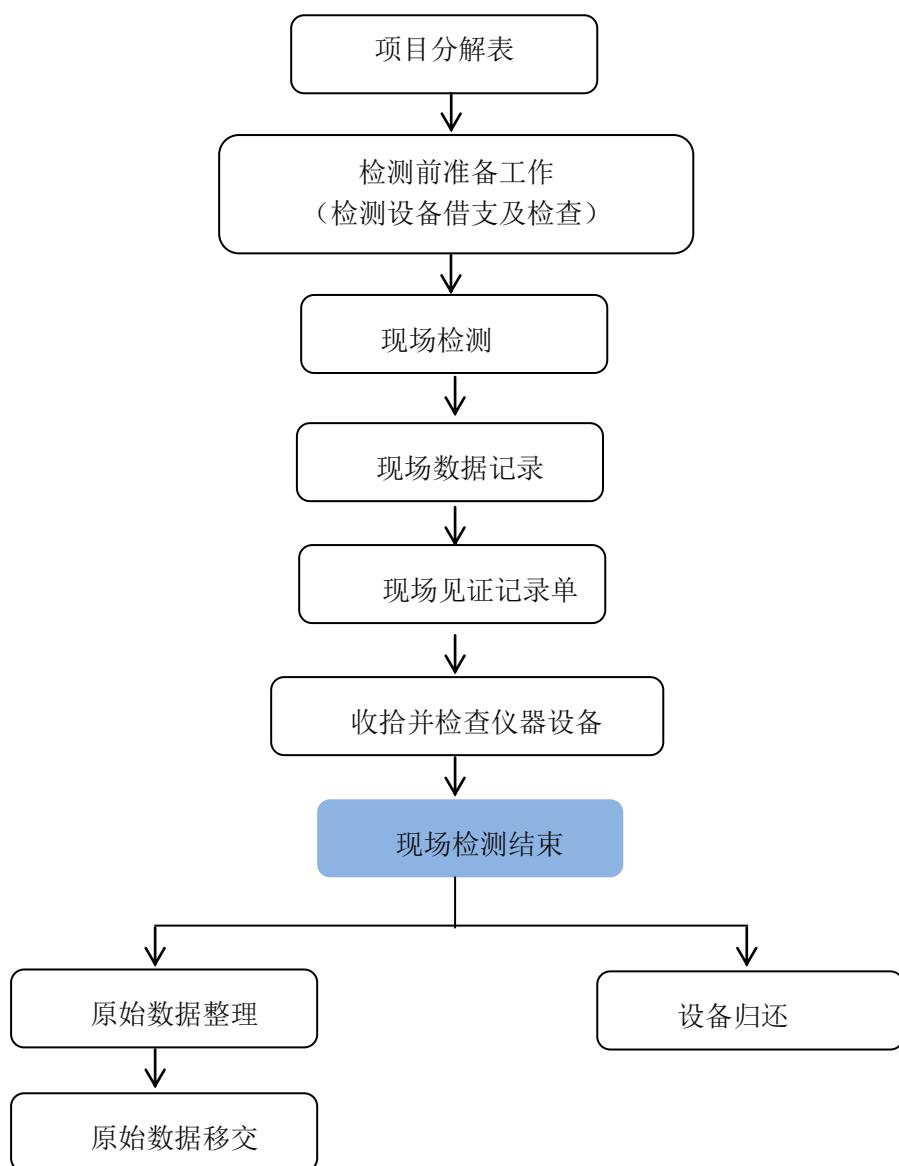
### (2) 采购管理

公司检测部根据检测工作开展的需要提出采购申请，质量管理部根据采购需求，对服务商和供应商的资质、信誉等情况调查及初审，填写《供应商选择评价表》经评审后确定供应商，总经理负责批准采购申请和《合格供方评价记录》，公司行政部具体负责采购事宜，质量管理部及采购申请人对服务和供应品的质量进行验收。

### (3) 检测

公司检测部负责实施具体的项目检测工作，公司的检测业务可分为项目现场检测及实验室检测两种，现场检测主要针对建筑物的桩基检测、主体检测、变形观测、沉降观测等，现场检测由公司的现场技术人员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时间、地点，携带检测器材及相关资料到客户指定的服务地点进行现场观测或鉴定审核工作，并对现场采取的数据及观测结果进行分析。

现场检测流程图：



公司现场检测实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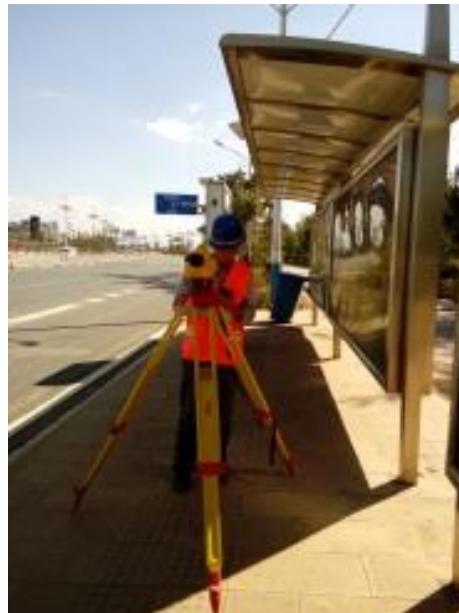
能效测评（风速）



桩基检测



沉降观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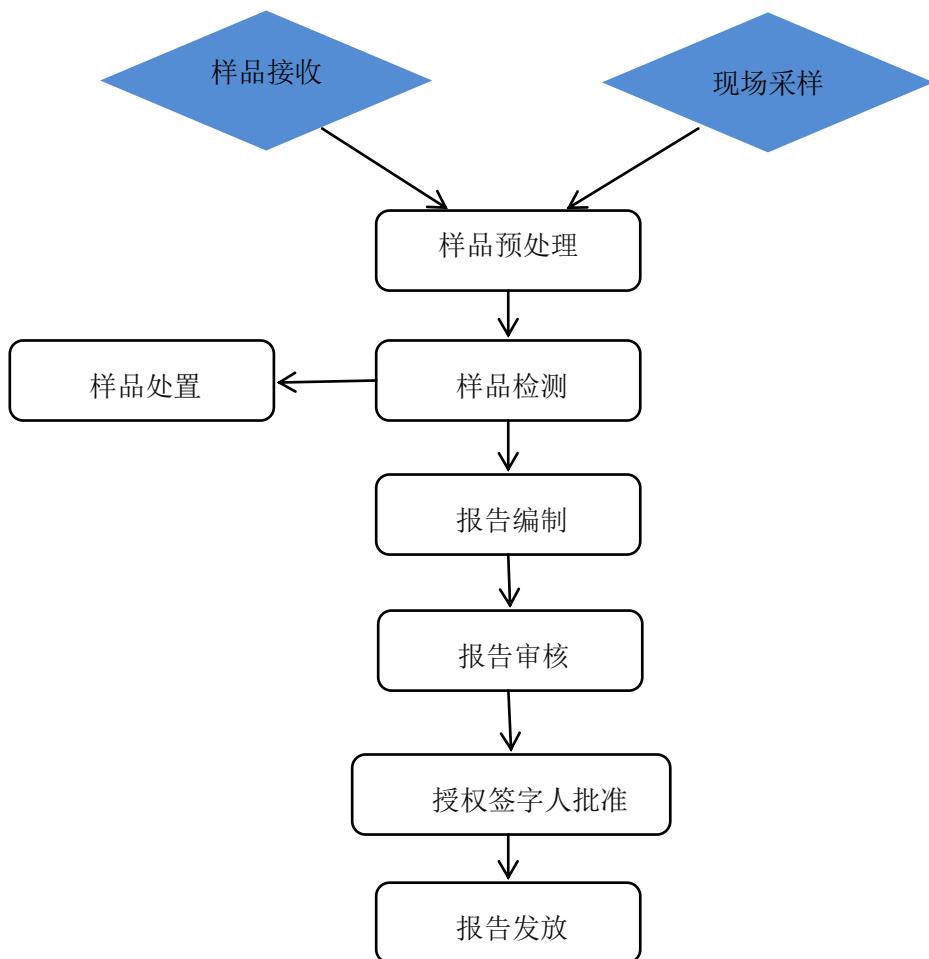


变形观测

实验室检测主要针对土壤空气检测、建筑物材料质量等专项检测。公司实验人员利用实验室仪器设备并依据相关的检测方法，对检测样品进行检测并得出检测数据。实验人员完成检测任务后将数据提交给审核人进行审核，从而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公司检测样品的取得根据取得方式不同可分为取样检测及送样检测，取样检测即由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资料，携带仪器到客户现场采集样品，带回实验室完成检测。送样检测即由客户将样品直接送到公司实验室，在公司实验室完成检测。

实验室检测流程图：



公司实验室检测场景图：



#### (4) 报告编制及审核签发

公司技术管理部负责报告的编制工作，技术管理部在收到检测部的原始数据记录填写《原始记录移交单》后，运用专业知识并依据相关的检测标准进行数据分析，编制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按照《检测报告审批信息单》审核批准，报告编写、审核和批准过程中若发现异常，应执行《事件、不符合及纠正和预防措施管理程序》，原因查明后，重新下发《现场工作见证记录单》，重新检测。经审核批准的，移交质量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在《技术服务成果确认审批单》确认签字后，统一印制盖章后向客户发放，报告发放后客户签字的《检测服务成果回执单》与该项目的检测原始记录及出具的《检测报告》一起按照项目对应编码进行归档。公司质量管理部对项目检测全过程进行监督。

#### (5) 客户维护

项目完成后质量管理部根据项目技术档案对客户进行回访，并对回访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处理，回访结果将作为项目评价的依据之一。

公司成本管理部负责公司客户关系的长期维护，成本管理部按项目编码建立客户台账，定期对客户进行有效跟进并及时掌握客户需求，确保客户的需求均得

到及时跟进和解决。

此外，公司还自主研发并申请取得了“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的软件著作权，并在此基础上搭建了公司的“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将现有工程建设质量检测硬件设施与信息技术结合，在同一平台上综合覆盖了工程建设全过程的检测项目参数，实现工程质量信息从采样、存储、传输、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全面信息化、自动化，形成一个向导智能的业务体系，既能实现公司对项目全局的有效控制管理，还能为客户提供一种全新的技术服务体验模式，客户可以通过这个信息化平台查询自身项目对应的所有项目报告、原始参数等，既实现了检测过程的公开透明，也为客户资料管理及查询提供了便利。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 （一）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检测行业通用的数据采集、分析等技术一般通过检测仪器实现，公司除了关注国内外检测仪器的生产发展趋势外，还一贯重视自有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公司研发技术的重点在于通过研发软件来更好的支持配合检测仪器等硬件工作，一方面可提高检测数据准确度，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另一方面可提升管理及控制效率，提高检测工作效率。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砂浆强度现场检测软件、地基基础承载力静载试验软件、混凝土结构现场强度检测软件、锚杆实验软件、砌体结构强度现场检测软件、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软件、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软件、室内外环境检测软件、水平衡测试软件、游离甲醛含量释放量检测软件、变形监测软件等技术均已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证书，并且理论成果已实际运用在检测过程中，对公司检测工作的精准度和效率提升发挥了较大的指导作用。

**关于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工艺及其在公司产品或服务中的作用，公司技术或工艺的创新性、比较优势及可替代情况说明：**

检测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检测机构的技术一方面通过先进的检测仪器及设备体现，另一方面体现于对检测数据采集及分析的精准度、检测效率以及检测人员跨领域、跨专业技术的综合运用能力上。

公司目前在用的技术工艺主要为公司已取得保护权的 13 个计算机软件著作

权及 4 个研发项目成果，其在公司检测服务中的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 1、提高检测数据准确度，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砂浆强度现场检测软件、地基基础承载力静载试验软件、混凝土结构现场强度检测软件、锚杆实验软件、砌体结构强度现场检测软件、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软件、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软件、室内外环境检测软件、水平衡测试软件、游离甲醛含量释放量检测软件、变形监测软件等 11 个软件著作权技术及研发项目之一的“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以理论指导实践，以软件配合硬件，更好的提升了公司数据采集及分析的精确度

“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研发项目，通过改进设备兼容性，最大限度实现现场数据的远程采集，确保了试验数据的真实性，降低了现场采集人员的安全隐患。

### 2、提升公司检测服务的质量

“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及“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2.0 版”研发项目系在瑞博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软件基础上进行搭建，实现了公司检测业务的全程可控、检测数据各项原始记录的保存及追踪，并为客户提供了项目报告随时查询、下载的差异化服务平台，可有效提升公司的服务质量、增强客户粘度，对公司发展具有长远的积极意义。

此外，在“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及“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2.0 版”基础，公司又进一步搭建了“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该平台按照工程控制工作程序和工作方法，通过实施完全信息整合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以国家、各部委和各地方与工程质量有关的法律法规、行政文件、规程规范、强制性标准等为基础，应用互联网技术、无线通讯技术、数据库技术、多媒体影响技术、数据采集技术等，实现工程质量信息从采样、存储、传输、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全面信息化、自动化，形成一个向导型、智能化的业务体系，为工程质量监管提供切实的手段和工具，使其既可方便快捷的完成具体检测任务，又可对全局进行有效的控制管理，并最大限度地实现信息资源共享，进而提高检测的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实现全面的质量管理和协助工程建设管理部门进行信用监督。

公司的上述技术均为公司根据自身设备及业务的特性进行自主研发取得的

成果，通过技术研发，在公司目前不具备强大的资金规模购买顶级检测设备的情况下，为公司通过软件指导的方式最大程度改进设备利用状况、提升检测服务质量及现阶段业务的开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根据云南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院出具的“(2011) 53b200201516”号《科技查新报告》，公司搭建的“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属于行业内技术领先的创新管理模式。

## (二) 无形资产情况

### 1、土地使用权

公司与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签订了《工业厂房转让合同》，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拓翔路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厂房建筑层数为地上 5 层，购房款含税总价为 940.81 万元。

上述房产对应的土地面积为 416.26 平方米，系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的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 2、3 号地块中一部分地块，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 2、3 号地块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证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座落	土地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M <sup>2</sup> )	使用权终止日期
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昆国用(2011)第00598号	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 2、3 号地块	工业用地	出让	21,514.97	2057.6.30

根据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上述土地证的分割手续，待分割手续办理完毕，将及时将瑞博检测所购厂房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向瑞博检测办理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

### 2、商标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注册的商标情况如下表：

注册号	商标名称	核定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有效期	注册人

6855670		37	建筑结构监督；建筑；建筑物隔热隔音；砖石建筑；商业摊位及商店的建筑；室内装潢修理；室内装潢；室内外油漆；粉饰；防盗报警系统的安装与维修。	2020.5.6	瑞博有限公司【注】
---------	---	----	--	----------	-----------

【注】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商标注册人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

2、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一项商标正在申请中，目前该商标申请已获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申请号	商标名称	核定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6177446		42类	2015年1月16日	瑞博检测

###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 13 个，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1	瑞博检测砂浆强度现场检测软件[简称：RBTB02]	瑞博检测	软著登字第0522188号	2011.5.15	2011.8.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6426
2	瑞博检测地基基础承载力静载实验软件[简称：RBTA01]		软著登字第0522194号	2010.6.6	20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6432
3	瑞博检测混凝土结构现场强度检测软件[简称：RBTB01]		软著登字第0522302号	2011.3.1	2011.3.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6540
4	瑞博检测锚杆试验软件 [简称：RBTA02]		软著登字第0521162号	2012.5.1	2012.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5400
5	瑞博检测砌体结构强度现场检测软件[简称：RBTB03]		软著登字第0522199号	2011.5.15	2011.8.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6437
6	瑞博检测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软件[简称：RBTF02]		软著登字第0521135号	2012.6.15	2012.8.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5373
7	瑞博检测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软件[简称：RBTI01]		软著登字第0521488号	2010.10.9	2010.11.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5726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8	瑞博检测室内外环境检测软件[简称：RBTN]		软著登字第0521100号	2012.3.30	2012.6.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5338
9	瑞博检测水平衡测试软件 [简称：RBTO]		软著登字第0522301号	2011.9.1	2011.10.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6539
10	瑞博检测游离甲醛含量释放量检测软件[简称：RBRI02]		软著登字第0521104号	2012.9.1	2012.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15342
11	瑞博检测在线培训考试软件【简称：RBTT】		软著登字第0514357号	2012.9.1	2012.10.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08595
12	瑞博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软件[简称：RBPM]		软著登字第0514360号	2012.10.10	2012.10.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08598
13	瑞博检测变形监测软件 【简称：RBTF01】		软著登字第0514352号	2011.10.15	2011.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0859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 1、生产经营相关资质证书

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公司目前开展的业务均需要通过计量认证（CMA 认证）。CMA 认证是指根据计量法的要求，由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批准机构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认证具有强制性，是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必要条件。

此外，公司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及能效测评业务还需要分别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及能效测评机构认定，测量测绘业务需取得测绘局颁发的《测绘资质证书》，从事司法鉴定业务需要省级司法厅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

公司取得的上述开展业务所必须的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授予方	资质认定项目表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计量认证 证书 (CMA)	瑞博检测	建设工程；工程测量、测绘；公路水运工程；水利工程；能效测评；水平衡测试；环境质量检测；材料试验；环境质量检测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250095R	2018.4.15
2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瑞博检测	民用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建筑沉降和变形观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公路（市政）工程检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检测；建筑电气工程检测；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滇)建检字第 20101630121	2016.7.1
3	测绘资质证书	瑞博检测	丁级 工程测量：控制测量（等级以外）、地形测量（1:500 比例尺，10 平方公里以下；1:1000 比例尺，15 平方公里以下；1:2000 比例尺，20 平方公里以下）、建筑工程测量（7 层以下的住宅、高度 24m 以下的非住宅性质的民用建筑）； 不动产测绘：地籍测绘（日常地籍调查及乡镇级以下地籍总调查中的地籍测绘）、房产测绘（规划许可证载单栋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以下；单个合同标的不超过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	云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丁测资字 5330917 号	2019.12.31
4	司法鉴定许可证	瑞博司法鉴定所	建筑工程司法鉴定（建筑工程质量鉴定、工程质量事故鉴定）	云南省司法厅	532209015	2019.11.23
5	省级能效测评机构	瑞博检测	围栏结构能效测评、采暖空调系统能效测评、可再生能源系统能效测评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省级能效测评机构名单的通知》 (云建法[2013]598 号)	2015.7.25

## 2、其他认证情况

序号	资质内容	认证标准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认证范围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2008	04813Q20401R OS	北京泰瑞特 认证中心	资质范围内工程 测量、地籍测绘和 房产测绘，资质范 围内工程检测服 务，工程检测管理 软件开发及相关 管理活动	2013.8.13-20 16.8.12
2	职业健康安 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GB/T 28001-2011 OHSAS 18001:2007	04813S20069R OS			2013.8.13-20 16.8.12
3	环境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2004	04813E20102R OS			2013.8.13-20 16.8.12
4	高新技术企 业证书	—	GR20135300013 7	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 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 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 局	—	2013.9.24-20 16.9.23
5	云南省科技 型中小企业 认定证书	—	ZXR201301000 8	云南省科技 厅	—	2013.1.29-20 16.1.28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 144, 858. 16	10, 576, 398. 12
机器设备	2, 576, 301. 44	1, 516, 419. 05
运输设备	1, 064, 772. 39	322, 196. 77
办公设备	697, 012. 48	430, 394. 15
合计	15, 482, 944. 47	12, 845, 408. 09

## 1、房产

### (1) 自有房产情况

公司与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签订了《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约定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拓翔路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厂房建筑层数为地上 5 层，建筑面积为 1,931.10 平方米，购房总价为 913.41 万元（不含税）。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该转让的厂房持有“昆房权证（昆明市）第 201450876 号”《房屋产权证》。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房产证过户至公司的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 (2) 租赁房产情况

承租人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出租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瑞博检测	程晓茵	昆明市高新区北区 M2-8-1 号地块傲云峰小区综合楼 9 层 912 号	41.31	办公室	2014.6.10-2015.6.9	1,300 元 / 月
瑞博检测	毕发发现	曲靖市麒麟区翠峰西路	220.00	曲靖办事处及瑞博司法鉴定所办公室 【注】	2012.5.1-2017.5.1	前三年 2 万元 / 年，后两年 2.4 万元 / 年
瑞博检测	张梅	昆明市经济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蓝苑静园小区 10 幢 1102 号	90.00	职工宿舍	2014.11.27-2015.11.27	1,000 元 / 月
瑞博检测	孟德林	昆明市经济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蓝苑静园 15-104 号	127	职工宿舍	2014.11.3-2015.7.30	1,000 元 / 月

【注】目前瑞博司法鉴定所办公场所位于曲靖市麒麟区翠峰西路，系瑞博检测向毕发发现租赁使用后一部分作为曲靖办事处办公场所，另一部分无偿租赁给瑞博司法鉴定所使用。

公司目前主要的办公、研发及检测基地为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为公司自购厂房。上述租赁使用的房屋为公司员

工宿舍及作为办事处的办公场所，办公场所主要从便利客户联系角度设立，仅设置了少量人员及少数几台检测设备，可替代性较强，不会对公司资产完整性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 2、主要检测设备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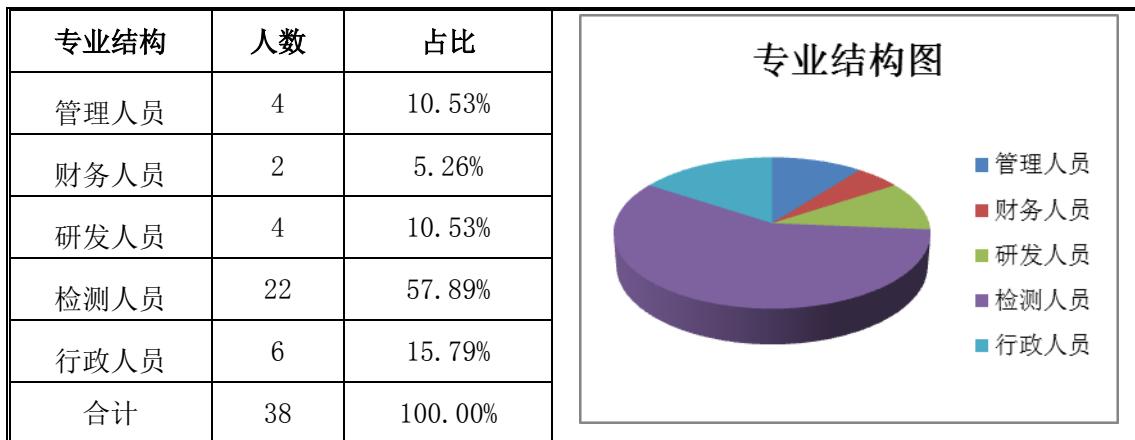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套)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材料试验机	1	278,632.48	265,397.44	95.25%
2	可再生能源检测设备	1	253,241.03	161,304.82	63.70%
3	材料检测设备	1	512,820.51	488,461.54	95.25%
4	环境检测设备	1	339,500.00	7,361.18	2.17%
5	测量测绘设备	1	272,029.15	123,344.81	45.34%
6	桥梁检测设备	1	69,500.00	33,847.98	48.7%
7	桩基检测设备	1	175,000.00	88,154.14	50.37%
8	主体结构检测设备	1	270,020.00	44,674.32	16.55%

公司一直重视检测设备的维护及校准工作，但由于检测设备按照 4 年摊销，因此部分检测设备虽然成新率较低，但实际运行及维护状况良好，尚有较长可使用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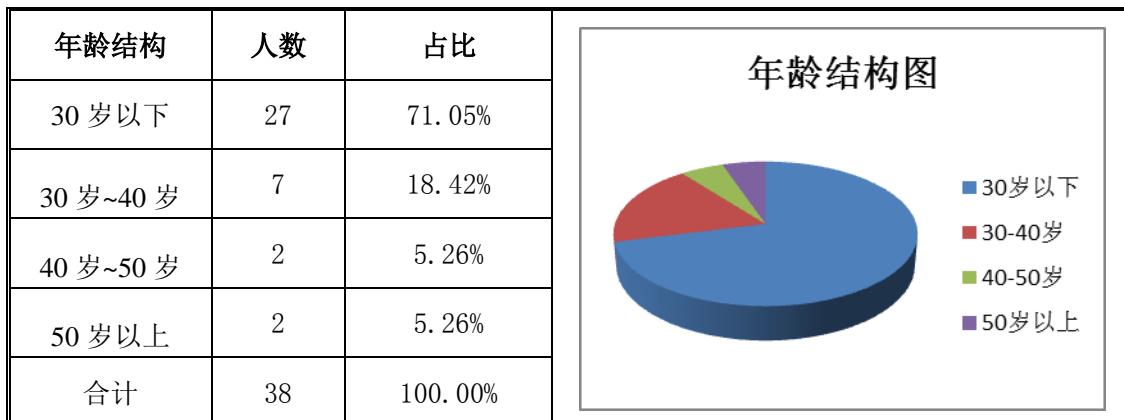
## (六) 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8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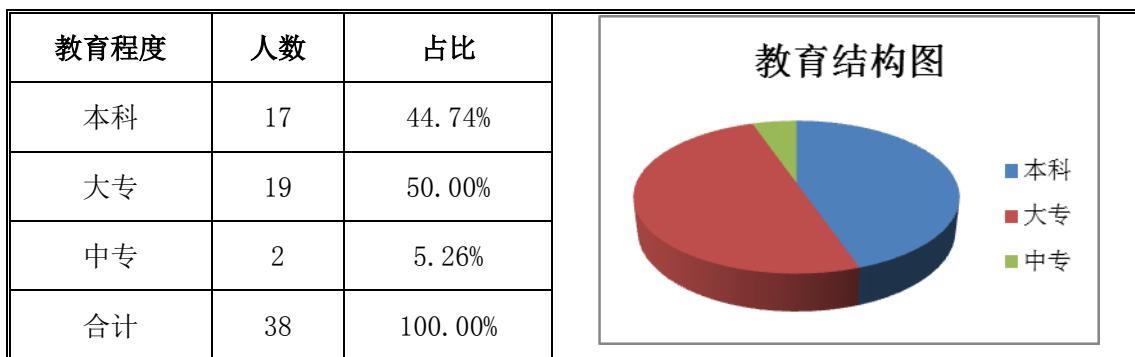
## 1、专业结构



## 2、年龄结构



## 3、教育结构



## (七) 公司研发情况

### 1、研发机构和研发人员情况

#### (1) 研发机构及研发情况

公司设立研发部专门从事研发管理工作，并通过技术管理部、检测部配合的

方式，在检测实践中进行研发。公司密切关注国内产品法规和标准的发展趋势，结合市场信息及客户反馈，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开发，在原有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基础上，相继建立了公路工程部、水利工程部、环境监测部，并就食品、公共场所卫生等领域的检测进行了资源储备，为公司向新领域拓展进行前期的技术准备。

公司目前已自主研发并申请取得了 13 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在报告期内对四个研发项目进行了立项及持续投入，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中的砂浆强度现场检测软件、地基基础承载力静载试验软件、混凝土结构现场强度检测软件、锚杆实验软件、砌体结构强度现场检测软件、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软件、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软件、室内外环境检测软件、水平衡测试软件、游离甲醛含量释放量检测软件、变形监测软件等 11 个软件著作权技术及研发项目之一的“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以理论指导实践，以软件配合硬件，更好的提升了公司数据采集及分析的精确度，公司的“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研发项目，通过改进设备兼容性，最大限度实现现场数据的远程采集，确保了试验数据的真实性，降低了现场采集人员的安全隐患，“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及“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2.0 版”研发项目系在瑞博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软件基础上进行搭建，实现了公司检测业务的全程可控、检测数据各项原始记录的保存及追踪，并为客户提供了项目报告随时查询、下载的差异化服务平台，是公司管理体系的提升也是对客户服务能力的提升。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①高俊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具体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②饶敬梅女士，毕业于重庆科技学院生物制药专业，具体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③董保志先生，毕业于云南大学经济学专业，具体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④李焰女士，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工业分析专业，具体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二）监事基本情况”。

## 2、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 (1) 近两年的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的研发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设备折旧以及研发设备校准的检定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3年	33.99	1,423.85	2.39%
2014年	89.19	1,012.36	8.81%

公司一贯重视研发工作，并于2013年9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由于公司重点精力在于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及管理服务的升级上，正式立项投入研发的项目仅为“RTTC综合管理服务平台V1.0版”1个，因此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随着公司2014年及2015年业务跨检测领域的发展，公司的研发费用有较大幅度提升，2013年至2015年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将超过6%，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

### 关于公司是否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取得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GR20135300013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经核查公司拥有的各项知识产权证书和工商登记档案，公司为在中国境内注册满一年的企业，对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经核查公司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公司业务属于“高技术服务业”领域，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的规定。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94.74%，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10.53%。

经核查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和业务合同，公司营业收入基本均为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及其技术性收入。

经核查公司2013年及2014年研发支出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情况，2013年公司研发费用总额为33.99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2.39%，2014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总额为89.19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8.81%。2013年，由于公司重点精力在于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及管理服务的升级上，正式立项

投入研发的项目仅为“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1 个，因此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随着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业务跨检测领域的发展，公司的研发费用有较大幅度提升，2013 年至 2015 年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将超过 6%，由于公司目前距离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尚有较长时间，公司目前的研发项目正在进行并且将新增研发项目，因此研发费用总额和占销售收入比例预计不会出现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综上，公司尚未出现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 （2）近两年公司的研发项目与成果

2013 年，公司立项并投入研发的项目为“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2014 年，公司立项并投入研发的项目为：“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2.0 版”、“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目前，公司已经在“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版”及“RTTC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2.0 版”两个研发项目基础上搭建了“工程质量检测信息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创建了一套行业内技术领先的创新管理模式，“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及“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两个项目目前尚在研发中，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两个项目的研发进度分别为 56% 及 38%。

## （八）公司的质量和风险控制情况

### 1、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公司目前主要的资质范围集中在建设工程、水利工程及公路工程领域的检测，针对上述业务领域，公司目前适用的标准包括国家发改委、质监总局、铁道部、建设部、水利部、住建部、交通部、环保部、测绘局以及云南省住建厅、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等颁布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425 部，并及时跟进法规的修订更新情况，对所有法规进行受控管理。此外，公司还根据上述标准要求制定了公司的《管理手册》及《程序文件》，对公司业务实施中的质量方针、标准流程、质量控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2、根据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其确认“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严格遵守国家质量和技术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未发生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

罚的情形”。

## 2、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管理程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管理程序》、《生物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程序》等程序文件以及《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对涉及安全生产、职业安全及健康相关的风险识别、控制、应急处理机制、责任追究机制、纠正及完善措施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贯彻实施，公司安全生产控制以质量管理部为核部门进行把控，在每个新项目开工前都开展一次员工的安全教育，对员工开展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中必须包含事故应急方面的内容，使员工具备必要的应急知识和技能，了解潜在危险的性质和职业危害，掌握必要的自救知识，了解现场救护的基本方法，了解各种警报的含义和应急救援工作的有关要求。确保全公司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及安全经营。通过各方面措施确保全公司的安全生产及安全经营，公司已于2013年8月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 28001-2011 OHSAS 18001:2007)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及处罚。

## 3、公司的质量及风险控制体系

为保证向客户提供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合同质量要求的技术服务，为客户出具准确、可靠、公正、可信的检测数据，同时预防污染和安全风险、节能降耗、爱护环境以及避免职业健康安全事故，公司已经根据《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 9001: 2008) 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GB/T 28001-2011 OHSAS 18001:2007) 以及《检测及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CNAS-CL34:2012) 等一系列标准及准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的产品特点、环境因素、危险源和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特征，编制了一体化管理的《管理手册》及对应的《程序文件》，其中，《检测结果质量控制程序》及《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级管理程序》重点就是针对公司的质量和风险控制体系及流程进行了规定。

公司质量控制部为公司质量及风险控制的主要监管部门，各部门先编制《年度质量控制计划》，计划中包括内部质量控制频率、规定限制和超出规定限值时采取的措施，质量控制计划应覆盖申请认可或已获认可的所有检测技术和方法，还要包括微生物检测的所有检测项目和检测人员。《年度质量控制计划》经审核

批准后，质量控制部负责组织实施质控计划，每项质控计划完成后，质量管理部组织各事业部负责人对结果进行评定，给出测量结果和过程是否符合预定质量要求的结论，质量管理部编制《质量控制结果分析表》并提交管理评审。

质量控制结果满意的项目，应继续保持其检测能力，质量控制结果不满意的项目，则停止相关项目的检测工作，执行《事件、不符合及纠正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并防止报告错误的结果，在实施纠正措施取得满意结果后，技术总监批准方可恢复该项目的工作。

在风险评价管理程序中，公司建立了《危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价清单》、《不可接受的风险清单》，在进行危险源风险评价时，综合考虑该项活动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大小、人体暴露在该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一旦发生事故造成的损失后果。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应急准备与相应管理程序》，针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及事故制定了应急处理程序及机制。

经调取公司的《管理手册》及《程序文件》，以及走访法院及公司法律顾问，取得质监部门证明等核查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或纠纷、是否存在安全事故或纠纷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质量及风险控制体系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及质量问题。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少量来源于能效测评及测量测绘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12.36	100.00%	1,423.85	100.00%
其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收入	974.46	96.26%	1,413.45	99.27%
测量测绘业务收入	7.64	0.75%	10.39	0.73%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司法鉴定业务收入【注】	0	0.00%	0	0
能效测评	30.26	2.99%	0	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0
合计	1,012.36	100.00%	1,423.85	100.00%

【注】公司于 2005 年在云南省曲靖市注册成立并开始从事检测业务，随着公司检测业务规模的增长及检测质量受到认可，公司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一站式服务能力，因此于 2009 年在曲靖市出资设立了瑞博司法鉴定所，并申请取得了司法鉴定资质。2010 年，为了进一步扩大公司客户覆盖范围，并可利用昆明市作为云南省省会的中心枢纽优势，公司制定了“立足昆明、辐射云南省地州”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住所由曲靖市迁至昆明市。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公司具备的司法鉴定资质有效提升了公司的一站式服务能力，在与客户接洽中，成为了公司的一个有力竞争因素，推动了公司质量检测业务的发展。但由于建设工程司法鉴定业务在与客户接洽中往往通过专业解答及调解将纠纷消弭于前期，正式进入司法鉴定程序出具司法鉴定报告的业务极少，且公司也一直将业务中心放在质量检测业务上，因此报告期内，司法鉴定业务未直接形成收入。

其中，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481.80	47.60%	766.28	53.82%
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	182.47	18.02%	367.69	25.82%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	57.76	5.71%	109.48	7.69%
可靠性鉴定	128.92	12.73%	93.88	6.59%
其他检测	123.51	12.20%	76.12	5.35%
合计	974.46	96.26%	1,413.45	99.27%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客户情况

### 1、公司主要业务按地区分布情况

由于公司从事业务均需要以通过认定、取得资质许可为前提，相关的资质及许可目前也主要在省级区域管理体制内进行，例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的开展均需要通过业务所在地的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计量认证及取得业务所在地省级住建厅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加之检测设备也存在一定的便携性、时效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分布在云南省内，收入也均为云南省内的业务收入。

公司已经制定了清晰的发展目标及具体的实施步骤。下一步，随着公司的发展，资金及人员、技术实力的积累，公司将在维系好云南省市场的同时，通过自己申请或并购等方式有计划的向全国各个地区的检测市场拓展，进一步扩展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4 年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地质雷探测	209.27	20.67
	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	95.02	9.39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	86.24	8.52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测绘、钢结构、保全检测鉴定	71.71	7.08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	47.15	4.66
合 计			509.39	50.32
2013 年度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 任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 测	207.91	14.60

年度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任公司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地质雷探测	191.73	13.47
	云南国资昆明经开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保全检测、沉降观测	84.33	5.92
	昆明城欣置业有限公司	基坑监测、沉降观测、桩基检测	72.18	5.07
	云南城投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	67.02	4.71
	合 计		623.17	43.7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客户中任一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销售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耗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公司能源供应情况良好，不存在供应短缺问题。

#### 2、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
2014 年度	云南富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	242.93	31.77%
	昆明市官渡区美居建材经营部	装修材料	62.17	8.13%
	昆明市盘龙区漾孜建筑工程技术服务部	劳务	53.33	6.98%
	昆明瑞麒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设备	51.28	6.71%
	安宁怡宏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	33.21	4.34%
	合计		442.92	57.93%

年度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3 年度	宁功山	劳务	548.22	64.93%
	惠远才	劳务	121.19	14.35%
	云南富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	68.42	8.10%
	云南谊和汽车经贸有限公司	汽车	18.27	2.16%
	何美艳	劳务	17.92	2.12%
	合计		774.02	91.6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2013 年，公司存在向宁功山采购劳务超过采购金额 50%的情况，原因如下：公司检测业务中存在将装卸、搬运、堆土等非核心的简单工种环节外包给劳务方的情况，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价管理制度，对劳务提供方进行评审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单，并签订长期服务合同，宁功山为公司的合格劳务供应方之一，因其提供的外包业务质量稳定、与公司技术人员的沟通配合默契，因此从提高公司效率控制劳务外包质量角度出发，宁功山的劳务团队在 2013 年承接了公司大部分的劳务合同订单。由于公司外包的该部分劳务属于检测业务的辅助性环节，技术含量低、可替代性较强，因此虽然公司从外包劳务质量控制的角度出发，对单一劳务方的劳务采购比例相对集中，但不会对单一劳务方形成依赖。

2014 年，公司为了提高盈利能力，加强成本管理，并且防范因与自然人直接发生劳务关系可能引起的劳务纠纷等风险，下发了“云瑞博办字【2014】7 号”《关于加强项目核算管理、严格控制劳务分包数量及单价的通知》文件，要求严格控制劳务外包环节，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并且从规范角度出发，不再直接与自然人采购劳务而是向劳务公司采购劳务，因此劳务费相比 2013 年度相比有了较大幅度下降，公司的前五大劳务提供方也有了较大变动。

####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根据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性质及实际发生的合同情况界定的公司重大合同为对业务领域、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或单笔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 1、机器设备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采购方	签订日期	采购设备	采购金额(万元)	标的数量	履行情况
1	昆明瑞麒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瑞博检测	2013.12.25	试验仪器设备	60.00	107 台/套	履行完毕

### 2、重大业务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2014 年度室内空气质量检测集中采购协议	2013.2.21	-	履行完毕
2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2014 年度桩基检测集中采购协议	2013.2.21	-	履行完毕
3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23 万吨/年技术升级节能改造铝型材加工项目的建筑物、构筑物质量检测评定技术服务合同	2013.9.26	79.60	履行完毕
4	云南和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汇和紫藤园项目及幼儿园地基承载力检测及工程桩承载力检测工程合同	2011.11.18	88.81	履行中
5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昆明市山海城邦马街摩尔城一期工程 B、C 地块工程桩检测服务合同	2012.5.29	159.28	履行中
6	云南中海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半岛华府项目基坑监测工程合同	2014.9.25	57.44	履行中
7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海城邦（西山区第 47 号城中村改造片区一期）地下空间利用工程桩检测服务合同	2013.9.5	98.31	履行中
8	云南龙鼎置业有限公司	《昆明龙鼎财智中心（协信天地）永久支护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2014.12.25	78.98	履行中

上述合同均依据约定条款正常履行，不存在争议、纠纷等情形。

### 3、借款合同

借款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	-----	------	------	------	------	------

人		(万元)			况
瑞博检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大观支行	25020240-2013年(大观)字0056号《标准厂房按揭借款合同》	630.00	2013.12.20-2016.12.20	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中
瑞博检测	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科创贷(2014)第10095号《借款合同》	50.00	2014.6.9-2014.7.8	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瑞博检测	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科创贷(2014)第10484号《借款合同》	100.00	2014.12.31-2015.9.29 【注】	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中
瑞博检测	谭加莉	借款合同	82.89	2014.5.23-2015.12	- 履行中
瑞博检测	徐兴卫	借款合同	50.00	2014.5.20-2015.12	- 履行中

【注】科创贷(2014)第10484号《借款合同》原到期日为2015年3月30日，经瑞博检测与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展期协议》，将该借款合同到期日延期至2015年9月29日。

#### 4、保证合同

担保方	担保合同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主合同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履行情况
高俊	科创保(2014)20042号《保证合同》	瑞博检测	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科创贷(2014)第10095号《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万元	主合同项下贷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履行完毕
高俊	科创保(2014)20467号《保证合同》	瑞博检测	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科创贷(2014)第10484号《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万元	主合同项下贷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履行中

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20240-2013年大观(保)字0003号-1号《保证合同》	瑞博检测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大观支行	25020240-2013年(大观)字0056号《标准厂房按揭借款合同》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30万元		履行中
---------------	------------------------------------	------	--------------	--------------------------------------	----------	-------	--	-----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 盈利模式

公司商业模式是以独立第三方检测服务机构身份进行检测与评价活动，同时将检测技术、服务与公信力融入品牌，由此获得客户及报告使用方的认可，公司从事的检测服务业务属于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自设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建设工程质量相关的检测、鉴定、测绘业务，目前已建立了基本覆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全环节“一站式服务”相关的检测资质、人员、技术及设备体系，并且已经与昆明万科、昆明恒大、云南城投、俊发地产等知名地产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此外，公司还不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将公司的检测领域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向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公共卫生安全技术服务等领域拓展。

公司作为专业技术服务提供商，目前已经取得的资质为建设工程领域相关的检测、测量测绘及鉴定业务，公司通过招投标或与客户直接商务洽谈等方式确定委托关系，根据委托方的需求，由公司专业人员运用专业的技术、设备采取检测数据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并依据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专业分析后出具最终的检测或鉴定报告，并根据工作量向委托方收取费用。

### (二) 采购模式

作为检测服务提供商，公司的采购主要是专业检测设备采购及一些简单工种环节的外包劳务采购，采购需求主要由公司检测部根据业务需要提出，公司质量管理部根据检测部需求负责组织供应方的选择、评价和归口管理，公司已按照

制定了一整套完整的供应商筛选、评价和决策管理程序。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一方面，公司全体员工均积极通过网络、电话及其他公开资料等方式获取客户需求信息（项目信息、招标公告等），在获取信息后，反馈至公司，由公司成本管理部跟进招投标或与客户直接洽谈事宜；另一方面，公司成本管理部负责客户维系工作，对公司客户进行持续跟踪，及时获悉客户需求后进行跟进。此外，公司也利用网络资源作为销售辅助渠道，通过建立公司网站，发布公司能力信息，以此获取企业客户。

### （四）定价政策

公司目前的定价主要通过竞争性招标或谈判确定。

对于竞争性招标，公司根据招标方公布的拦标价，综合分析客户重要性及可长期合作度、业务所在地平均收费标准、技术方案、公司开展项目所需的必要成本及利润率、竞争对手可能报价等因素，制定投标价，并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根据中标价实施项目。公司每次投标结束后都会进行投标总结，对竞争对手进行评审备案，通过分析改善不足、增强公司招投标竞争力。

对于竞争性谈判，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重要性及可长期合作度、该项业务的市场价格趋势、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必要成本及预期利润率等制定初步意向价格后，通过进一步与客户谈判协商后确定最终价格。

### （五）收款政策

公司提供检测服务后收取检测费用。

检测费用收取方式根据检测项目周期长短不同有所区分，对于周期较短的检测项目，由公司在完成全部检测工作提交最终检测报告后，委托方一次性向公司出具发票并付清全部费用；对于项目周期较长，需要分批次出具检测报告的，公司在出具阶段性检测报告后，委托方根据阶段性检测报告对应的检测工程量支付相应费用的 70%~90%，其余部分作为尾款留待全部检测报告出具后一并支付，待全部检测工程完成，出具了最终的检测报告后，委托方连同前期批次检测报告

的尾款一并支付给公司并开具发票。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检测服务业务，目前主要提供建设工程相关的质量检测、能效测评、测量测绘、司法鉴定服务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M7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4754-2011）》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质检技术服务”，行业代码M745。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质检技术服务”，行业代码为M745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商业和专业服务-专业服务-调查和咨询服务”，行业代码为12111111。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检测行业，检测是指检测机构接受产品生产商或产品用户的委托，综合运用科学方法及专业技术对某种产品的质量、安全、性能、环保等方面进行检测，出具检测报告，从而评定该种产品是否达到政府、行业和用户要求的质量、安全、性能及法规等方面的标准。检测机构根据检测工作量向委托者收取检测费用。

检测行业的需求源于“认知”，它是社会发展催生的新兴服务业。检测行业是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基于全社会对使用产品的质量（Q）、对生活健康水平（H）、对生产生活的安全性（S）、对社会环境保护（E）等方面要求的不断提高，并随着检测技术的不断进步而逐渐发展起来的行业。比如消费者越来越关注食品中的添加剂是否有害健康、穿的衣服和室内空气是否含有过量甲醛、工厂排出的废水废物对环境造成的危害程度，或者手机电池是否会爆炸等。这些庞杂的“认知”需求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是社会生活复杂化和认知水平现代化后的产物，全社会对QHSE的要求的不断提升是技术检测行业产生和发展的原动力。为了迎合这种需求，各国政府和机构通过不断加强对这些领域的立法、制定各种产品标准以满足社会需求。检测，即通过对这些领域各种产品的技术验证，告知使用者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是否符合一定的标准。

## 1、行业监管体系

### (1) 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以下简称“国家质检总局”）主要负责我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和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与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

国家质检总局履行质量技术监督的职责，在全国共设有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国家质检总局对各地方质量技术监督局实行业务领导。各地方质量技术监督局在国家质检总局的领导下，负责统一管理各地方的计量制度；对企业计量检测保证能力进行考核；统一管理认证工作；对相关的社会工作中介组织实行资格认可和监督管理。

我国对检测行业实施资质认定行政许可准入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质量技术监督局对各检测机构实验室进行资质认定。检测机构开展检测业务，须获得由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批准其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资质）。

#### ①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检测机构还需要经过省级（含省级）以上建设、交通、水利等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审批，方可经审批认定的许可范围内开展检测业务，出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

公司已通过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 CMA 认证，并已取得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并受其监管。

#### ②测量测绘业务

国务院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管理测绘工作的行政部门（以下简称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按照本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职责分工，负责本部门有关的测绘工作。

军队测绘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军事部门的测绘工作，并按照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规定的职责分工负责管理海洋基础测绘工作。

公司已取得云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测绘资质证书》，并受其监管。

#### ③司法鉴定业务

省级司法行政机关负责省级行政区域内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工作，公司子公司瑞博司法鉴定所已取得云南省司法厅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开展司法

鉴定业务并受其监管。

## 2、行业相关政策法规及产业政策

### (1) 法律法规

颁布单位/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目的或主要内容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对标准的制定、实施及法律责任进行了规范
国务院 199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从事产品质量检验、认证的社会中介机构必须依法设立，不得与行政机关和其他国家机关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必须依法按照有关标准，客观、公正地出具检验结果或者认证证明。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必须具备相应的检测条件和能力，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或者其授权的部门考核合格后，方可承担产品质量检验工作”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5-09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保障国家计量单位制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
国务院 1987-02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第 18 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3-08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国务院令第 390 号)	“本条例所称认可，是指由认可机构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以及从事评审、审核等认证活动人员的能力和执业资格，予以承认的合格评定活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认证认可活动，应当遵守本条例”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局务会议 2005-12	《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86 号)	“为规范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资质管理工作，提高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资质认定活动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98-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加强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全，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
国务院 2001-0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建设部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管理，对申请从

颁布单位/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目的或主要内容
2005-11	管理办法》	事涉及建筑物、构筑物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检测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以及实施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交通部 2005-12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 检测管理办法》	规范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活动，保证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及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水利部 2008-11	《水利工程质量管理 规定》	加强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范水利工程质量检测行为
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委会 199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 绘法》	加强测绘管理，对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基础测 绘、界线测绘和其他测绘、测绘资质资格等进行了规定和管理。
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 1989-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 境保护法》	用法律的形式确定了我国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 制和监督管理制度，规定了法律责任，为依法保 护和改善环境，全面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 法律保障。
国家环保局 2007-7-25	《环境监测管理办 法》	加强对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突 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为环境状况调查和评价 等环境管理活动提供监测数据的其他环境监测 活动等环境监测的监管。
国务院 1987-04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 条例》	为了创造良好的公共场所卫生条件，预防疾病， 保障人体健康而制定，对卫生管理、监督、处罚 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国务院 2012-06	《国家食品安全监 管体系“十二五”规划》	建设食品安全检测与风险评估平台，其中国家食 品安全信息平台监管系统直接覆盖全部县级区 域，同时要求提高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和检验 仪器设备自主化水平。到“十二五”期末，基本建 立起适合中国国情，预防为主、全程覆盖、责 任明晰、协同高效、保障有力的食品安全监管体 系，并要求检测体系覆盖到乡镇。
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九届全国人 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 2000-04	《中华人 民共和国大 气污染防治法》	防治大气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 境，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 展
司法部 2005-09	《司法鉴定机构登记 管理办法》	为了加强对司法鉴定机构的管理，规范司法鉴定 活动，建立统一的司法鉴定管理体制，适应司法 机关和公民、组织的诉讼需要，保障当事人的诉 讼权利，促进司法公正与效率，根据《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 决定》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制定该办法。

颁布单位/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目的或主要内容
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5-07	《云南省测绘条例》	为了加强测绘管理，规范测绘行为，保障测绘事业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云南省实际制定该条例。
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9-05	《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为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维护建设工程活动各方及工程用户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云南省实际，制定该条例。该条例适用于云南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安装、管线敷设、建筑装饰等工程建设和管理。
云南省建设厅 2006-09	《云南省建设工程结构实体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为提高云南省建设工程地基与基础和主体结构工程的施工质量，规范工程结构实体质量检测行为，确保建设工程结构安全，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02）的规定和要求，结合云南省实际，制定该办法。

## 2、主要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主要相关内容
2005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 (2005 年修订)	国务院	将“商品质量认证和质量检测”增加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
2006-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规范发展会计、审计、税务、资产评估、校准、检测、验货等经济鉴证类服务。
2007-03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7 号）	国务院	“大力优化服务业发展结构”，其中“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服务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
2007-10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若干政策（发改企业〔2007〕2797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建立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并指出“国家有关部门要研究制定支持技术中介服务机构发展的政策，各地要加大对技术中介服务机构的支持力度”。
2008-0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8〕11 号）	国务院办公厅	“鼓励服务领域技术创新”，并指出“要充分发挥国家相关产业化基地的作用，建立一批研发设计、信息咨询、产品测试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一批技术研发中心和中介服务机构”
2008-07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发展的若干	国家工商	“放宽市场准入，大力培育服务业市场主体”，并指出“凡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个体私营等非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主要相关内容
	意见(工商企字[2008]150号)	行政管理总局	公有制经济经营的服务行业和项目,都要允许其经营,要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企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服务业,促进国民经济优化产业结构”。
2010-05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当前推进高技术服务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0]1093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着力加强政府引导,促进产业集聚,创新服务模式;着力在带动性强的关键领域实现重点突破,加快建立健全高技术服务业体系,为高技术产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提供有力支撑”。在主要任务中指出“逐步建立和完善高技术服务业统计体系”,其中包括“M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2010-05	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号)	国务院	“加快分析测试、检验检测、创业孵化、科技评估、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机构的建设和机制创新”,并指出“支持民营企业开展技术服务活动”。
2011-03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以高技术的延伸服务和支持科技创新的专业化服务为重点,大力发展高技术服务业”;要“积极发展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转化等科技支撑服务,培育发展一批高技术服务骨干企业和知名品牌”;要“争取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取得突破,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提高4个百分点。
2011-0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	将“工业设计、气象、生物、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测绘、海洋等专业科技服务,商品质量认证和质量检测服务、科技普及”列入鼓励类产业范围。
2011-12	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要求重点推进以下八个领域的高技术服务加快发展:……(三)检验检测服务。推进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运营,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强测试方法、测试技术等基础能力建设,发展面向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测试、检验、计量等服务,培育第三方的质量和安全检验、检测、检疫、计量、认证技术服务。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农业等重点行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鼓励检验检测服务机构由提供单一认证型服务向提供综合检测服务延伸。”
2012-12	《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国务院	“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市场化运营,加大检验检测认证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行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鼓励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机构由提供单一类型合格评定服务向复合型合格评定服务延伸,向规模化、品牌化、专业化发展。”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主要相关内容
2014-02	《关于整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实施意见》	国务院	“清理相关政策法规，有序开放市场，清理现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不利于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健康发展的规定，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认定办法，科学设置资质审批事项。”

## (二) 行业上下游情况

### 1、上游情况分析

检测行业上游主要是检测业务所需的分析测试仪器制造商、贸易商以及检测试剂供应商，公司部分检测业务还需要采购劳务，因此劳务提供方也是公司上游的一个构成部分。

分析测试仪器制造行业发展趋势平稳，生产企业众多，加之自 2011 年开始，国家也重点支持科学仪器行业发展，以拨款、政府补助等形式调动了上百亿元资金支持行业发展，因此国内检测仪器生产行业得到了较大进步，部分高端检测设备已经能实现国产化，因此检测行业所需仪器设备的采购需求均能得到充分保障。

实验室所需的检测试剂的采购一般根据检测项目的需要进行，用量及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例极少，且能保证充足的市场供应。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性，上游采购环节不存在短缺供应问题。

公司业务中部分需要外购劳务，但由于外购的劳务只从事例如装卸、搬运、堆土等简单工种，技术含量低，可替代性较高，而市场上的劳务提供方众多，大多可满足公司需求，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劳务提供方的依赖性，此外，公司已进一步加强了对劳务外包环节的控制管理，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进一步减轻了公司劳务外包的数量。

### 2、下游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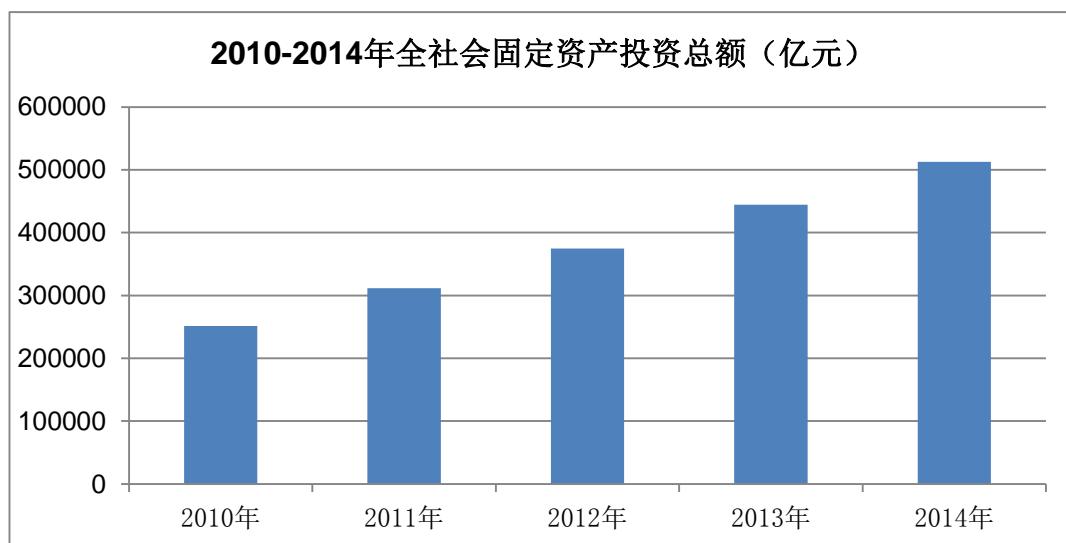
检测行业涉及工业及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针对的客户群体广泛而庞大，下游涵盖了建筑业、水利、环境、公共卫生、交通运输、餐饮、制造、农林牧渔、采矿、能源等行业。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业务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并将在通过相关资质认定后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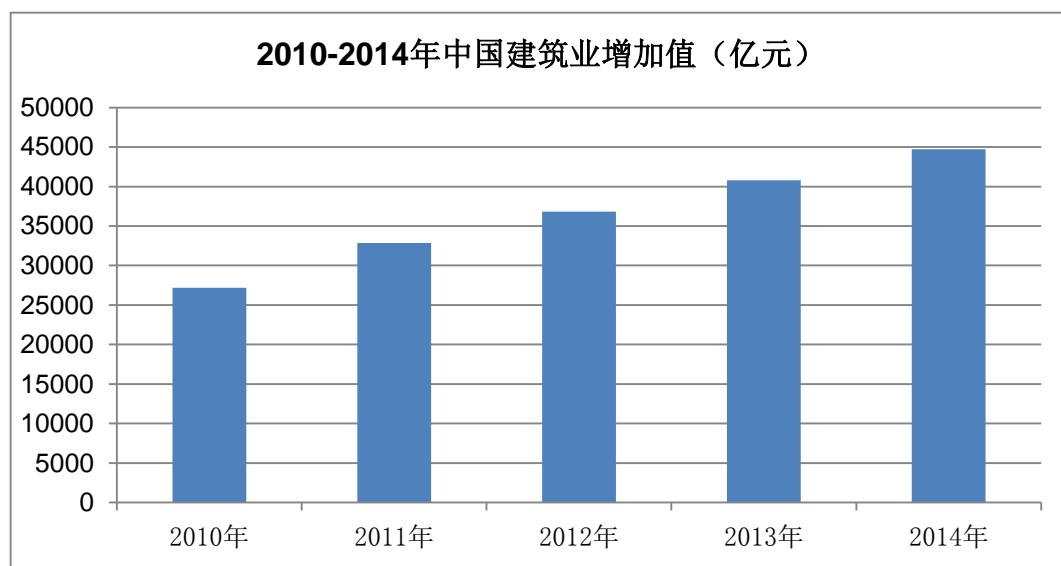
展公路工程、水利工程及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等领域的检测。

#### (1) 工程质量检测下游情况

工程质量检测为国家法规强制规定检测领域，因此随着国内固定资产投资特别是对建筑业投资规模的增长将对工程检测行业产生持续的拉动作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各房地产开发商，因此房地产公司的开工率、资金情况都会直接影响到房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业务量及资金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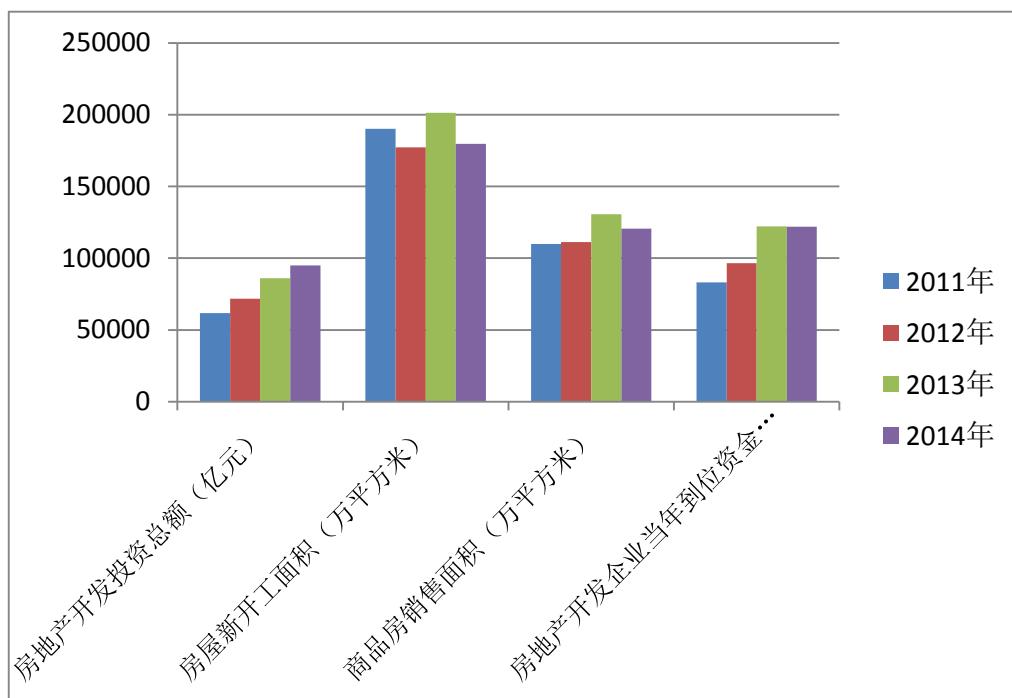
近年来，国家对房地产业务实行严格的调控，重点强调抑制房价、缓解房屋供需矛盾，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土地、财政、货币及住房政策，包括提高二套房首付比例及贷款利率、启动上海等地的房产税试点等，对房地产的生产性需求、投资性需求和消费性需求产生了较大的影响，2014 年度，全国房地产市场普遍低迷，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房屋施工面积增速、房企土地购置面积和商品房销售面积均比 2013 年下降，商品房待售面积比 2013 年末增加 12,874 万平方米；2014 年 12 月份，“国房景气指数”为 93.93，比 11 月回落 0.37 点。

但从实质来看，当前房屋的供需矛盾仍然是供给不足而非需求过剩，居民的住房刚性需求仍然存在，只是由于土地供给、资源分配不均衡等原因造成供给与需求间矛盾突出，因此国家在抑制房价、调控需求方范畴的同时，也在出台政策增加土地及房屋的供应量。此外，在缓解供需矛盾上，政府也在出台政策鼓励合理的市场需求，随着 2014 年底降息、公积金最高额度调整等政策的出台，房地产市场在震荡调整中也呈现出往稳定均衡状态慢慢回暖趋势，特别是继 2014 年部分地区限购、限贷政策相继解除之后，2015 年 3 月初，房贷基准利率再度下调，并且二套房贷款首付比例由 60% 下调至 40%，普通住房营业税免税由 5 年降至 2 年，在多项政策利好下，部分地方的商品房市场逐渐“回暖”。

根据北京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联合发布的经济数据，2015 年 1-2 月，北京市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115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下降 14.6%，降幅放缓。北京商品房销售面积逐步“回暖”，负值减少，其中，住宅面积销售已经连续五个月增长。上海 2015 年 1-2 月房地产投资为 13.5%，与 2014 年全年 13.7% 速度基本持平，大大高于 2014 年同期的速度。种种迹象表明，房地产市场在经历过 2013 年及 2014 年上半年的低谷后正在逐渐呈现“回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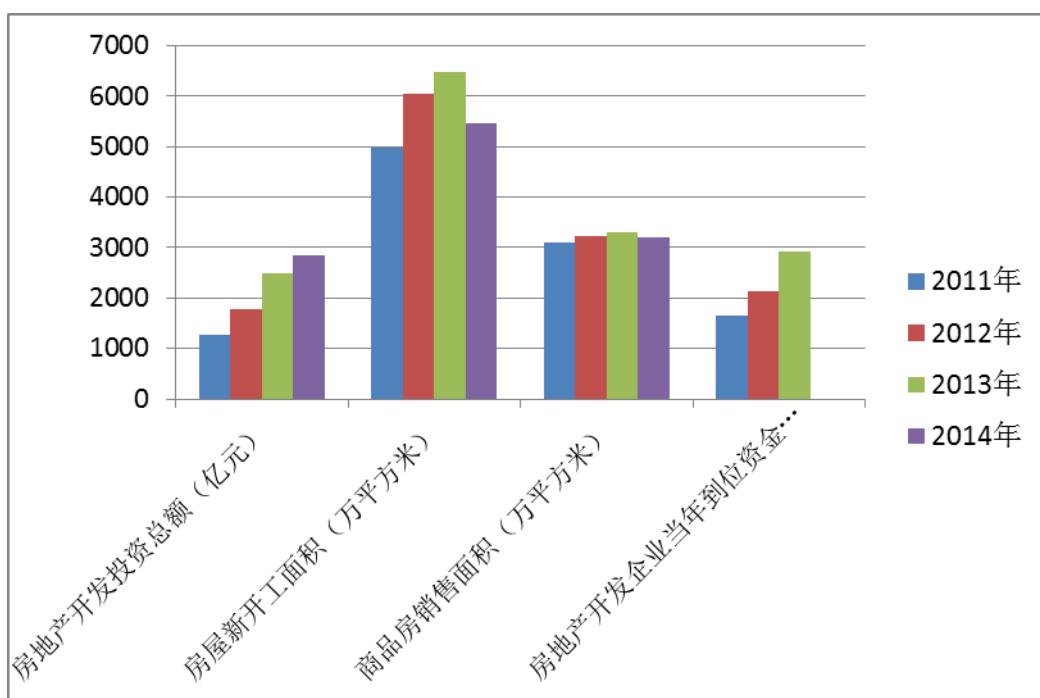
此外，随着中国的城镇化稳步推进，政府将加大城市棚户区和城市危房改造力度，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住房需求，最终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长远看来房地产市场在刚性需求的支持推动下仍将继续发展，另一方面，随着各种豆腐渣工程等暴露出的房屋质量问题必将促使对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及第三方监控意识的提升，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 2011-2014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销售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011-2014 年云南省房地产开发销售情况



注：2014年房地产企业到位资金情况暂无数据资料

数据来源：云南省统计局

#### (2) 交通及水利工程检测下游情况

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人员物资流动规模巨大，加上国土开发、民生改善、社会稳定、国家安全等方面的需求，使得我国需要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持

续加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保持适度规模并推进综合运输体系建设，增强交通运输保障能力。

道路运输是综合运输体系的基础，在现代交通运输业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改革开放以来，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进程进一步加速，对道路运输的需求保持旺盛态势。此外，道路运输业对我国应对各种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的重要性也愈发显著。

为建设符合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的综合运输体系，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铁路、公路建设事业迅猛发展，据交通运输部《2013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截止 2013 年底，全国公路总里程达 435.62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1.87 万公里，公路密度为 45.38 公里/百平方公里。全国等级公路里程 375.56 万公里，比上年末增加 14.60 万公里，等级公路占公路总里程 86.2%，其中高速公路里程达 10.44 万公里，已超过美国位居世界第一，全国高速公路车道里程 46.13 万公里。

此外，根据云南省交通厅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全省高速公路建设推进会提出，“通过高速公路建设‘三年攻坚’，到 2015 年底实现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4,000 公里；打好‘五年会战’，五年后全省高速路通车里程达 8000 公里。今年要完成麻柳湾至昭通、昭通至会泽、待补至功山、普立至宣威、石屏至红龙厂等 14 个高速公路项目建设。”，而与云南省等西部地区山区较多、地形复杂的构造相适应，随着公路建设里程的持续增长，公路桥梁、隧道的建设规模也将呈现持续发展态势，公路工程质量检测的市场空间巨大。

在水利工程方面，2014 年全国水利建设投资达到 4,881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1,627 亿元，分别较 2013 年增长 11% 和 15.6%，2015 年国家将继续推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在 2015 年 1 月 9-10 日召开的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上提出，“2015 年要抓紧实施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对在建工程，要督促项目责任主体抓紧组织实施，尽快增加实物工程量，发挥投资拉动作用；对 2015 年拟开工的甘肃引洮供水二期等 27 个项目，要抓紧做好审批和开工准备，争取尽快开工建设；对“十三五”拟开工的安徽引江济淮、云南滇中引水等 88 个项目，要积极协调解决前期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加快前期工作步伐。同时，继续加强西南等工程性缺水地区中型水库建设，统筹抓好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等工作，如期完成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规划任务。”。水利工程的发展对公司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的

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市场保证。

### （3）环境监测下游情况

国家在“十二五”期间加大了对于环境的监管力度及治理决心。目前，我国环保产业总体年均增长速度达 25%，已形成门类齐全、领域广泛、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体系，成为国民经济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检测行业来讲，目前正是快速发展的大好时机，特别是随着近年来雾霾、地下水污染等环境保护事件的出现，作为污染物控制的重要检查和监测手段，环境检测行业也逐步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

目前环境检测行业仍由政府机构扮演主要角色，但已越来越难满足社会对于环境检测、监测的需求，第三方检测机构替代政府机构进行检测、监测可能性也越来越大。一是国家对环境质量监测的要求不断提高，监测范围，项目和频次在不断扩大和增加。二是污染源的监测需求量也在大幅上升。随着排污申报制度的不断完善，环保审批和验收制度的落实，污染源监督监测的加强，对污染源的监测任务不断攀升，各级监测站，特别是市、县两级基本都难以满足需求。三是专项课题调查研究接二连三。目前，沿海地区的商业检测机构已相当活跃，在环境监测领域发挥了重要的补充作用，监测市场已逐渐形成，民间的潜力得到挖掘，以环保部门的监测机构为主、商业检测机构为辅的格局初步显现。但中西部地区因财政的紧张，基本未放开检测市场，政策性的业务垄断仍普遍存在。但从长远来看，检测市场的开放是必然趋势，中西部地区的环保第三方检测机构也将迎来一个飞速发展的契机。

### （4）食品检验下游情况

近年来，随着 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的爆发及苏丹红、瘦肉精、地沟油等各种食品安全事故的相继出现，食品安全问题日益严峻，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也成为一个迫在眉睫的民生需求。相应的，国内的食品安全监测行业也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4-2018 年中国食品安全检测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机会分析报告》显示，2007-2012 年，我国食品安全检测仪器市场规模逐年扩大，从 2007 年的 61.6 亿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229.1 亿元；2013 年，我国食品安全检测仪器需求规模达到 300 多亿元，近几年增速均保持在 30% 以上。

此外，云南省具有得天独厚的丰富自然资源，近年来，伴随着“高原特色农产品”的品牌打造和产业化推广，云茶、云花、云药“三大云系列”、林化产品、木本油料、食用菌“三大林产品”和高原果蔬、高原薯业、高原糖酒、高原渔牧“四

“大高原牌”等优势产品逐渐从云南省走向全国乃至全球，而在食品安全问题突出的今天，检测机构特别是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食品检验报告所代表的公信力将有助于本土产品获得更高的市场认可度，对农产品的产业化推广产生积极作用。因此，公司在新领域方面的资质申请，既能响应市场需求，也可填补本土检测能力的空白，市场空间潜力极大。

#### （5）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下游情况

随着人民群众不断增强的健康意识和经济社会发展对卫生事业发展的要求提高，以及 SARS 等一些高传染性疾病的事件性因素促使，公共场所卫生也成为一个新的关注点。

国务院下发的《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其中包括：“1、加强重大疾病防控体系建设。开展重点疾病监测，加强传染病网络直报系统建设和管理，完善疾病监测系统和信息管理制度。建立覆盖城乡的慢性病防控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功能完善的重性精神疾病管理治疗网络。加强疾病防控实验室检测网络系统建设。建立传染病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落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员编制，优化人员和设备配置，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提高工作能力。2、完善卫生监督体系。加强基层卫生监督网络建设。加强卫生监督监测能力建设，完善监测网络直报系统。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食品安全标准和事故应急处置与调查处理体系。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建立比较完整的职业病防治体系，提高防治能力。加强环境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医疗执法等卫生监督能力建设。”

在政策促进及市场需求提升的背景下，公共场所卫生检测行业也将迎来一个良好的发展契机。

###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政府行业监管体制趋向开放，技术检测服务更加市场化

从世界各国政府对检测市场的监管体制发展过程看，市场化变革的趋势是一致的。我国政府从 2002 年 5 月 1 日开始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以来，采取指定检测机构的方式从事强制性认证产品检测，这些指定检测机构一般有政府背景。随着行业监管体制市场化变革的逐步深入和市场化的检测机构的快速成长，社会检测机构将越来越多地介入到政府强制性认证产品检测领域。在市场竞争中

成长的民营检测机构将面临着巨大的发展空间。

#### (2) 技术进步促进检测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服务领域不断扩大

不断改善的科技研发环境和持续增强的技术创新能力，是产生具有强大市场竞争力检测机构的基础。随着我国技术创新能力逐步增强，先进的技术工艺不断被应用到检测服务领域，产生了新的技术标准和检测方法，提升了检测服务能力，扩大了检测服务领域。

另外，由于技术进步的推动，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并促进新产品不断涌现，检测服务领域和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 (3) 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公正性日益受到社会重视

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在政府监管制度约束和行业自律的情况下，其公正性日益受到社会重视。世界各国政府或行业协会对检验检测市场均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对检测机构进行评审，通过评审后才具备向社会出具公开证明数据的资格，并将定期进行审核，此外，还对检测机构设置了违规惩罚措施，检测机构经审核未达到标准将取消其合格检测资格，若检测机构违反规定出具不真实检测结果，检测机构将面临重罚。

技术检测作为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公信力是行业和检测机构生存发展的关键所在。市场公信力的培育需要长期的过程，需要各机构坚持行业自律，坚持按市场规则办事，促进行业成长。对于检测机构，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也需要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体系提高检测服务质量。

#### (4) 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对产品的质量意识、风险意识提升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从满足基本的温饱到追求更高层次的健康和安全，随之带来的是第三方检测结果的公信力和说服力慢慢从强制性检验检测领域全面走向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衣食住行等领域，以独立第三方的姿态去还原事物本相，满足人们对于健康、安全的需要。

## 2、不利因素

#### (1) 规模偏小，市场影响力较低

我国第三方检测行业仍处在起步阶段的快速发展期，业内众多检测机构并存，单个检测机构规模偏小。由于国内整个检测行业的市场较为分散，缺乏品牌效应和规模效应，具有一定影响力及实力的民营检测机构数量仍然较少。

在技术水平、管理模式及经营管理等方面，我国的检测机构与国际大型检测机构相比也存在一定差距。

### （2）资金实力较弱

目前检测机构特别是民营检测机构普遍规模较小，资本实力不够雄厚，而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检测机构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购置检测及实验的仪器设备及人才储备，或者在市场上收购兼并其他资质的同行业公司，由于民营检测机构通常缺乏有效的融资渠道，因此会面临着一定的资金压力。

### （3）专业技术人才积累仍然不足

检测行业对专业人员的技术水平要求较高，不仅需要技术人员具备较强的理论水平、技术综合运用能力，还需要具备多年的检测工作经验，熟悉实验流程，拥有较强的问题解决能力。高水平技术人才的缺乏已成为检测行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制约因素，特别是随着外资检测机构进入中国检测行业竞争，对高素质人才的争抢将更加激烈。

## （四）行业壁垒情况

### 1、从业资质壁垒

根据我国《计量法》规定，为社会提供公正数据的检测机构，必须通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认证评审，通过评审后检测机构才具有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资格，即计量认证(CMA) 资质。同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也会定期对检测机构进行监督评审和复评审以确保检测机构的技术能力达到相关要求。

此外，针对特定领域进行检测的机构还需要相关行政监管机构的资质审核，例如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检测机构取得计量认证后，还须经过省级(含省级)以上建设、交通、水利等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审批，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后方可再许可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检测业务，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

以上资质认证均对申请人有较高的技术、设备、人员等要求，通过认证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及精力投入，因此除了并购途径外，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取得资质从其他行业进入检测行业，或者从一个检测领域进入另一个检测领域，这也就形成

了检测行业的资质壁垒。

## 2、品牌和公信力壁垒

作为技术服务行业，检测机构的发展对品牌影响力依赖较大。检测机构的品牌代表了该机构的市场公信力和服务质量，直接决定了市场的接受程度。优秀品牌有助于提升检测机构的市场占有率，享有品牌溢价，检测企业一旦在区域市场中建立了行业品牌，赢得了客户口碑，那么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就会占据更有利的地位。

由于优秀品牌和市场公信力无法在短期内建立起来，新进入者面临着严重的竞争压力，难以与优秀品牌企业直接竞争。

## 3、人才及技术壁垒

检测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高端检测人才是衡量一个检测机构水平的重要标准。高端检测人才的培养需要积累大量的工程检测实践经验，是行业内的稀缺资源。新进入者受其资质、规模等因素所限，从其他同行业竞争者处获得高素质人才的难度较大。

此外，检测机构技术水平的先进性对业务开展具有重大影响。检测机构为了保证检测技术的领先优势，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项目的研发，以形成技术储备优势，这需要检测机构在深入了解各领域法规标准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并能够将法规、标准中的内容转化为成熟的检测项目。技术水平的先进性无疑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障碍。

拥有长期检测实践经验的机构不仅能够快速掌握各种新技术，而且在检测技术研发方面具备一定的技术储备，可以创新性的提出新的检测手段而领先于行业的其他竞争者。

## 4、区域壁垒

由于检测行业是政策性很强的行业，因此各级地方行政主管部门都会根据自己地方实际制订有地方特色的管理要求，特别是行业主管部门设立的资质审查注册制度直接决定了检测机构的服务范围以所在地为主，外地机构打入本地市场受到严格限制。另外工程质量检测本身需要大型的检测设备，并且样品的检测具有明确的实效性，因此从交通、成本、运作方便性考虑，检测工作跨地区开展具有难度，从而决定了各行政区域内市场的独立性。

## 5、资金壁垒

检测机构必须通过计量认证并取得相关检测领域监管部门许可的检测资质后方可开展检测业务，但在通过认证前，检测机构必须先行投入大量资金购买检测设备、建设人才队伍、投入研发经费，在通过认证取得许可后方能逐步消化前期购买设备的成本及有稳定的检测收入来支付研发费用人员工资等，而检测行业的资质壁垒较高，通过相关认证均需要较长时间的人力、物力、精力投入，因此在没有检测收入阶段下持续性的支出也会对检测机构形成一定的资金压力，对新进入者形成一定的行业进入资金壁垒。

###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检测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方方面面都息息相关，因此宏观经济形式对检测行业影响较高，特别是建筑行业的发展更是和宏观经济形式密切联系，宏观经济波动通过对建筑行业的影响进而影响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

为了防范宏观经济变化引起的下游市场风险，公司已经在原有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基础上，拓展了公路工程、水利工程、食品检验、环境监测、公共卫生安全技术服务等领域的检测业务，未来仍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检测业务范围，力争成为行业内检测资质最为全面的检测公司，既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也能避免因单一市场变化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检测行业受政策影响程度较高，其的产生和发展都是政策导向的结果，因此也面临较高的政策风险。

但随着近年来对检验检测行业的日益重视，国家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促进检测行业的发展和改革。

2014年2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编办、质检总局《关于整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要“扎实推进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工作”，并提出“整合工作将从三个方面推进：一是结合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明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功能定位，推进部门或行业内部整合；二是推进具备条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与行政部门脱钩、转企改制；三是推进跨

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整合，支持、鼓励并购重组，做强做大”。此外，还提出逐步清理现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不利于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健康发展的规定，减少检验检测认证项目的行政许可，有序开放检验检测认证市场，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认定办法，避免重复资质认定，科学设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审批事项。

国家鼓励检验检测机构整合的行业政策，既为公司未来在检测领域通过自身发展或收购兼并进一步做大做强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及市场机遇，同时也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公司已经进行了必要的人员、技术等资源储备，并不断投入研发力量提高自身的竞争实力，谋求在行业走向更为充分的市场化竞争趋势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瑞博检测的品牌及公信力优势。

### 3、行业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检测行业发展从最初单一的政府检测机构到外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入内地，再到本土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迅速崛起抢滩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检测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呈现机构众多、单个机构规模较小的竞争格局。政府检测机构依托传统垄断优势占据了主要检测市场，是检测市场的主体；民营企业凭借快捷高效的服务能力、灵活的运行体制、本土化的竞争优势以及快速扩张的营销网络，迅速占领检测市场；而外资检测机构依托于出口贸易检测业务中的天然优势，以及与在华跨国公司的传统合作关系，拥有着先进的技术、人才及设备，对国内民营企业的扩张构成了强有力的竞争。随着政府对检测市场监管的逐步放开，民营企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会，但同时也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4、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对于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来说，社会公信力和品牌是企业得以生存的根本。只有自身的技能力和技术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才能够获得更多客户资源，品牌的知名度也会越来越高。因此，对于检测企业来说，如果出现对社会公信力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的事件，将会影响企业的业务拓展和利润水平，严重情况下，将会影响到企业的持续经营。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损风险是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

所面临的重要风险

### 5、高素质人才短缺风险

检测认证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需求较高，不论是新检测项目的涌现，还是新检测设备的运用，都需要高端技术人才的储备才能跟上行业发展的趋势。如果高端技术人才缺乏的状况不能改善，可能就会制约行业的发展。

## （六）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中国目前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主要分为三类：第一类为国有事业性检测机构；第二类为中国民营检测机构；第三类为外资检测巨头在华的分支机构。以上三者基本处于三分天下但差异悬殊的局面，外资检测机构与民营检测机构构成独立的第三方检测主体。

国有事业性检测机构在中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以及下属市/县级行政区域均设有检测机构和代表处，由不同职能的政府部门投资建设并主管，为事业单位编制，主要针对内销产品从事政府强制性、垄断性的检测任务，如：各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下属的计量检测中心，环保局下属的环境检测监测中心（站），卫生、防疫部门下属的检测中心（站）等。绝大多数检测机构的规模较小、检测项目单一、业务范围限于局部区域及所属行业部委。由于长期的垄断地位造成市场服务意识僵硬、缺乏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自主扩张能力较差，盈利能力不足。但由于具有传统的垄断地位优势，国有检测机构仍然在检测市场份额中占据优势地位，目前国有检测机构约占据了检测市场的 55%份额。

民营和外资检测机构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等区域经济相对活跃的地区，经营体制比较灵活，市场化运营，扩张能力较强。其中外资检测机构技术先进、市场运作经验成熟且在出口贸易检测中具有天然优势。而中国本土的民营检测机构起步晚，资本实力弱，但近几年发展快速。

第三方检测机构相对于国有检测机构具有优势：a. 第三方检测机构和国有检测机构相比，不受政府的牵制，国际知名企业多要求供应商产品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b. 第三方检测机构是提供服务性产品的机构，具有更高的灵活性，在

检测技术的开发速度上往往要快于国有检测机构；c. 民营检测机构相对外资检测机构具有本地化优势，决策高效，在全国营销网络扩张更为快捷，为客户提供本地化服务。

据统计，2014 年我国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约 2.71 万家，其中国有检测机构数量约占 80%；民营检测机构数量约占 19.5%；外资检测机构数量约占 0.5%。

检测机构类型	2014 年销售收入（亿元）	比例
国有事业性检测机构	732.2	56.3%
民营检测机构	127.4	9.8%
外资检测机构	392.8	30.2%
其他【注】	48.1	3.7%
合计	1,300.5	100.0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注】指由原属于各部委系统下的专业实验室、研究所、企事业单位下设的各质量检验检测部门发展而来的行业性质量检验检测机构。

但随着近年来，对检验检测行业的发展和机构改革日益受到了国家重视，特别是随着 2014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国家质检总局《关于整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要“扎实推进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工作”，并提出，将逐步清理现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不利于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健康发展的规定，减少检验检测认证项目的行政许可，有序开放检验检测认证市场，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认定办法，避免重复资质认定，科学设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审批事项。

在这轮行业整合大潮中，决策经营灵活、市场化程度更高的民营检测机构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与机遇。

## （2）中国检测行业的发展现状及特点

### ① 发展速度快

2002 年以来，伴随着全球化趋势和国际贸易额的快速增长，检测行业成为

中国发展前景最好、增长速度最快的服务行业之一，其中以民营和外资为主的独立第三方检测行业一直保持 30%以上的增长速度，整体行业增速在 15%以上，全国检测市场规模在 2008 年达到 450 亿元，而到了 2011 年这个数字已经超过了 800 亿元，2014 年检测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已经超过 1300 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② 集中度不高

检测行业涉及的下游领域宽泛，且我国对检测行业实施资质认定行政许可准入制度，行业准入均需取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各检测下游领域主管部门的资质认定，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也相应制定了一系列地方性的法律法规对行业进行监管，这也对检测机构业务的地域性扩张上存在一定影响，所以各家检测机构主要根据自身资源及特长，集中人力、精力、物力获取一个特定领域的检测资质许可并长期从事某一特定检测领域业务，加之检测机构目前普遍规模较小，通常缺乏充裕的资金通过并购等手段进入另一个检测领域，因此目前国内检测机构呈现了数量多、规模较小、集中度不高的竞争特点。

## ③ 高端技术服务领域与国际水平相比仍有一定差距

虽然国内的检测行业已经有了较快发展，但与国外的检测行业相比在技术、设备及服务能力上仍存在一定的差距，高端检测设备的生产基本仍然被国外垄断，此外，在服务能力上，国外检测机构不仅能测试客户样品和出具测试报告，而且还可提供定制增值服务，为客户找出问题并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而这正是国内很多测试机构普遍缺乏的，高新技术检测的需求方很难找到能解决问题的服

务机构。

## 2、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检测服务事业，不断投入人力、物力、精力进行研发及资源储备，从 2005 年设立至今，公司的检测资质从最初的 6 个检测项目/参数发展到了今天的数百个检测项目/参数，目前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公司已经具备了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检测能力，可全部覆盖建筑工程从施工前的地基基础检测、基坑监测等到施工完成的主体结构现场检测、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等全流程。

公司以质量赢取口碑，以“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企业宗旨，秉承“科学、公正、准确、高效、创新、绿色、安全、健康”的质量方针，在依据行业法规及行业标准的基础上体现“真实”，为客户提供准确的检测结果并真实反映问题协助客户解决问题，在云南省内凭借过硬的业务水平及职业操守赢得了客户信任，树立了瑞博检测的品牌形象与公信力，公司已经与昆明万科、昆明恒大、云南城投、俊发地产等知名地产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是云南省唯一一家获得昆明万科授予“2012 年度最佳服务配合奖”的检测公司。

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12 月及 2011 年 7 月取得了云南省司法厅核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及云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核发的《测绘资质证书》，成为云南省内极少数同时拥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测绘资质及司法鉴定资质的检测机构之一。此外，2013 年 7 月，公司成为云南省第一批“省级能效测评机构”之一。公司还是云南省工程检测协会会员之一，参与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程》(DBJ53/T-67-2014) 等行业标准和地方性标准的制定工作。

公司以成为“全方位检测服务提供商”为企业愿景，积极进行检测业务范围及地域范围的扩展，一方面，公司积极进行检测技术的研发，投资设立了包括建设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环境监测等在内的实验室，并且已通过了公路工程及水利工程检测的 CMA 认证，下一步计划提交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的 CMA 认证申请，为公司检测业务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向其他领域的拓展进行前期准备，公司的业务扩张将在某些领域填补云南省内检测行业的空白，巩固公司在云南省市场已有的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公司一直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招贤纳士，为公司下一阶段向省外市场拓展业务进行铺垫。

### 3、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目前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云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检测中心”)。

省检测中心是由云南省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具有从事第三方建筑工程质量检测资质，开展检测工作已有二十多年历史，于 1990 年取得由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合格证书》，

2010 年省检测中心通过了“云南省建设工程检测机构考核”和“实验室资质认定”复评审和扩项审核，取得了由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证书（编号为：20102061141）和由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实验室资质认定合格证书（编号为：2010250103R）。

省检测中心下设技术部、市场合同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等行政管理部门和结构检测室、建筑物变形观测室、桩基检测室、材料实验室和室内环境检测室等多个专业检测科室，涉及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建筑工程门窗幕墙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电气工程检测、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检测、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的检测、公路（市政）工程检测、水电水利工程检测和建筑工程材料检测，是目前云南省规模最大，检测面最广，技术过硬的综合性检测机构之一。

### 4、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检测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检测机构技术水平的先进性对业务开展具有重大影响。检测机构为了保证检测技术的领先优势，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项目的研发，以形成技术储备优势，这需要检测机构在深入了解各领域法规标准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并能够将法规、标准中的内容转化为成熟的检测项目。技术水平的先进性无疑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障碍。

检测行业需要综合运用各学科、各领域的检测技术，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检测服务，因此检测机构的技术能力一方面体现于对跨领域、跨专业技术的综合运用能力，另一方面体现于对检测数据采集及分析的精准度及检测效率上。

公司以研发部、技术管理部、检测部为主体，在检测业务实践中进行研发，通过多年在检测领域的专注投入，公司目前已取得了 13 项软件著作权并完成了

多个研发项目，从检测数据的采集分析、检测设备的改进、管理系统平台的搭建提升等全方位建立了瑞博检测的核心技术体系，从数据准确、结论真实、管理全面、效率提升等多方面形成了瑞博检测的技术竞争力，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 （2）产品优势

检测行业的产品竞争体现在检测质量的稳定性及准确性以及可提供服务的丰富齐全性上，特别是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较为负责，涉及的环节众多，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出错都会影响到最终的检测结果继而影响到建设工程的质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储备了具有熟练专业技能的的技术人员团队，并且持续投入资金购置先进的检测仪器，不断研发新技术，通过软件技术支持硬件设备，确保数据采集、检测的准确性，公司技术管理部还密切关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发展及制定情况，确保公司检测业务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符合规定，此外，公司已经根据《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GB/T27025-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1-2008/ISO9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04/ISO1401:200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GB/T28001-2011）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形成了《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三个层次的管理体系文件，并以《记录表单》对管理活动进行记录。实现了公司业务从接洽到报告出具、客户回访维护等全流程的严格可控，从原始数据的采集、分析、技术支持、报告编制、报告复核发放等都经过多道审批程序、多部门协力配合，确保公司检测结果的科学、公正、准确。

除了确保服务质量的真实准确外，公司还不断投入研发力量增强公司的技术储备，积极申请检测资质及拓展检测领域，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公司目前的资质已基本覆盖房屋建筑工程的全流程检测环节，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检测”服务，减少了客户因采购环节分解带来的人力、精力耗费，节省客户成本。

### （3）服务优势

检测行业的服务体现在售前的业务接洽、技术分析，售中的快速、准确响应客户需求及售后的客户意见反馈处理、客户关系维护等方面。

公司在业务接洽环节，实行全员投入，全体员工均有责任与义务通过网络、

电话、报刊杂志等多渠道获知客户潜在需求、招投标信息，在客户需求信息确认后，公司技术管理部、成本管理部第一时间做出响应，客户接洽与技术分析同步开展，在准确把握客户需求后提供详实可靠的项目前期技术方案。在业务开展中，公司技术人员都能快速响应客户要求，按时、按质、按量的提供检测服务，在出具检测结果、向客户发放报告后，公司质量管理部对客户进行售后回访调查，及时获知客户对服务质量的满意度，并对客户提出的意见形成处理方案，确保客户意见得到有效、妥善处理。

公司成本管理部还负责客户关系的后期持续维护工作，项目终结但服务延续，对公司客户不分新老、不分大小，一视同仁，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处理客户意见。

此外，公司还投入研发力量，在“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的软件著作权技术基础上搭建了“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该平台的建立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种新的技术服务体验模式，客户可以随时通过自身项目对应的项目编码、密码等进入公司网站查询检测报告、相关原始数据，既实现了检测过程的公开透明，也为客户提供便利。

#### （4）管理优势

在内部管理上，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管理文件、程序文件及作业手册，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流程的开展都有章可循，各个环节都实现监督可控，此外，公司还投入研发，搭建了“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技术第三方服务平台”，该平台按照工程控制工作程序和工作方法，通过实施完全信息整合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以国家、各部委和各地方与工程质量有关的法律法规、行政文件、规程规范、强制性标准等为基础，应用互联网技术、无线通讯技术、数据库技术、多媒体影响技术、数据采集技术等，实现工程质量信息从采样、存储、传输、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全面信息化、自动化，形成一个向导型、智能化的业务体系，为工程质量监管提供切实的手段和工具，使其既可方便快捷的完成具体检测任务，又可对全局进行有效的控制管理，并最大限度地实现信息资源共享，进而提高检测的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实现全面的质量管理和协助工程建设管理部门进行信用监督。根据云南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院出具的“(2011) 53b200201516”号《科技查新报告》，公司搭建的该管理平台属于行业内技术领先的创新管理模式。该平台的搭建进一步提

高了公司的现代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有助于增强内部业务控制，降低管理成本，也能实现公司检测结构向客户及监管机构的透明公开，提高公司的品牌公信力。

### (5) 品牌及公信力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检测行业的发展，通过多年经营及技术、人员、业务的积累，公司在房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已经树立了云南省的“瑞博”品牌影响力及公信力。公司以质量赢取口碑，以“帮助企业解决问题”为企业宗旨，秉承“科学、公正、准确、高效、创新、绿色、安全、健康”的质量方针，在依据行业法规及行业标准的基础上体现“真实”，为客户提供准确的检测结果并真实反映问题协助客户解决问题，在云南省内凭借过硬的业务水平及职业操守赢得了客户信任，公司已经与昆明万科地产、昆明恒大地产、云南城投、俊发地产等知名地产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是云南省唯一一家获得昆明万科授予“2012 年度最佳服务配合奖”的检测公司。

### (6) 人才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的吸纳与培养，公司以“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为甄选原则，重视人的个人操守素养，谋求个人与公司的共同价值观、共同成长，并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从专业素质、职业操守等方面打造公司的核心业务团队。此外，公司还秉承“敬天爱人”的宗旨，尊重天理真知，关爱员工，积极组织员工活动，培养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经过多年发展，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38 人的团队，本科学历人员占比 40%以上，拥有正高级工程师一名、高级工程师三名、工程师及助理工程师 10 名，公司还自主研发了考试培训软件，不区分新老员工，定期进行培训考核，有效保证了公司业务团队专业知识与时俱进、专业能力扎实过硬。

## 5、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跨区域的品牌知名度不强

受公司所属行业的资质许可及地区监管性质影响，公司目前的业务尚集中在云南省内，未能进入省外市场，也因此尚未建立起全国性的品牌知名度及公信力。此外，公司目前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也未形成跨检测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一直以成为具有全面检测资质及国际公信力的检测机构为愿景并为之

积极准备。公司目前正在从资质申请、技术、设备、人才等各方面进行资源储备，尽快向其他检测领域及省外市场拓展。

### （2）资金实力不够雄厚

由于检测行业涉及行业多、领域广，需要多方面的资质许可和实验设备，因此无论是通过自身发展还是通过兼并收购其他检测公司来扩张规模，均需要投入较多的人力和物力，虽然公司发展至今已经初步具备了一定规模，但与一些国有的大型检测机构相比，公司仍然面临着民营企业发展中常见的融资渠道较少、缺少政策扶持等方面的问题，因此在公司进一步扩张过程中仍然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 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情况

### （一）公司具备持续经营及发展的各项要素

#### 1、行业发展前景及市场空间广阔

公司所处的检测行业为国家鼓励并支持发展的服务行业，检测行业下游可覆盖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随着全社会对使用产品的质量、对生活健康水平、对生产生活的安全性、对社会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升，第三方检测行业也日益受到重视及关注，市场前景广阔。

第三方检测行业在中国尚处于起步及发展阶段，但国际第三方检测行业自 19 世纪中期起步至今经历了多年的发展后，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体系，出现了一大批诸如瑞典的 SGS（瑞士通用公证行）、法国的 Bureau Veritas（BV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TÜV 德国莱茵集团等全球知名的检测机构，其出具的检测报告具有国际权威性，受到广泛的认可和信任，因此从国际第三方检测行业的发展看中国第三方检测行业，也可以证明中国的第三方检测行业具有广阔的行业发展前景及空间。

公司是云南省内极少数同时拥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测绘资质及司法鉴定资质的检测机构之一，也是云南省第一批“省级能效测评机构”之一，虽然房地产市场目前尚未完全走出低迷期，但随着中国的城镇化稳步推进，政府加大城市棚户区和城市危房改造力度，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住房需求，房地产市场在刚性需求的支持推动下仍将继续发展，加之另一方面随着各种豆腐渣工程等

暴露出的房屋质量问题必将促使对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及第三方监控意识的提升，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发展空间巨大。此外，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2014年8月22日下发了“云建设[2014]320号”《关于实施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和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建立健全绿色建筑设计和施工图审查工作机制，该文件的出台，将“绿色建筑”及“能效测评”从制度层面进行了推广，将推动公司的能效测评业务成为新的业务增长点。

在公路工程及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领域，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在政策驱动下仍然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地处云南领域，云南地区特有的高原山区地质条件也对工程质量控制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工程质量控制即后期监控预防、整治也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而在环境监测、食品检验、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领域，随着近年来环境污染、食品安全事故、高传染性疾病等事件性因素促使，对环境、食品、公共场所卫生的健康、安全需求及监管控制需求也日益强烈，从而也推动了上述领域的第三方检测行业的发展，特别是公司地处云南地区，云南特色高原农产品正在寻求从省内走向全国乃至于全球的发展机会，而在食品安全问题突出的今天，检测机构特别是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食品检验报告所代表的公信力将有助于本土产品获得更高的市场认可度，对农产品的产业化推广产生积极作用。因此，公司在新领域方面的资质申请，既能响应市场需求，也可填补本土检测能力的空白，市场空间潜力极大。

### (2) 成熟的商业模式可支撑公司的持续经营

经过十余年专注于检测行业的研究及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整套涵盖采购、销售、供应商管理、客户服务、盈利模式等在内的成熟业务模式，公司的过往业绩及取得的行业地位也充分论证了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成熟及可持续性，足以支持公司的持续稳健经营。

### (3) 较为优质且稳定的客户结构

公司以质量赢取口碑，以“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企业宗旨，秉承“科学、公正、准确、高效、创新、绿色、安全、健康”的质量方针，在依据行业法规及行业标准的基础上体现“真实”，为客户提供准确的检测结果并真实反映问题协助客户解决问题，在云南省内凭借过硬的业务水平及职业操守赢得了客户信

任，树立了瑞博检测的品牌形象与公信力，公司在业务合作中普遍都能赢得客户的认可与信任，公司与昆明万科、昆明恒大、云南城投、俊发地产等知名地产公司都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尤其是在 2014 年，公司根据下游地产市场低迷的情况，及时调整战略，进一步对公司客户进行优中选优的筛选，主动放弃了一些经营状况不稳定、收款情况较差、信誉度不高的客户，并加强了对优质客户服务，进一步夯实及巩固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近两年，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4 年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地质雷探测	209.27	20.67
	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	95.02	9.39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	86.24	8.52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测绘、钢结构、保全检测鉴定	71.71	7.08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	47.15	4.66
	合 计		509.39	50.32
2013 年度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	207.91	14.60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沉降观测、主体检测、空气检测、土壤氡检测、地质雷探测	191.73	13.47
	云南国资昆明经开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基坑监测、保全检测、沉降观测	84.33	5.92
	昆明城欣置业有限公司	基坑监测、沉降观测、桩基检测	72.18	5.07
	云南城投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	67.02	4.71

年度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合 计	623.17	43.77

上述较为稳定且优质的客户结构也进一步论证了公司“瑞博检测”的品牌公信力及认可度。

信誉度高、经营状况良好、抗风险能力较强的客户结构也是支持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 (4) 期后合同的签订情况说明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1 日已签订的业务合同金额共计 527 万元，其中 238.07 万元为 2015 年 1-4 月新签订的业务合同，与 2014 年同期相比的增长幅度为 101.12%，此外，公司与昆明万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达成 75.82 万元的桩基检测意向合同。在已签订合同中金额较大或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有较大意义的合同主要如下：

签订日期	委托单位	合同项目	金额 (元)
2014. 9. 25	云南中海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半岛华府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574,400.00
2014. 10. 2 4	罗平县人民医院	罗平县保障性住房县医院建设点检测工程 技术服务合同	354,060.00
2014. 11. 8	云南省曲靖市应用技术学校	曲靖市中心城区2014年公共租赁住房(曲靖应用技术学校项目点)建设项目桩基检测	71,180.00
2014. 12. 2 5	云南龙鼎置业有限公司	昆明龙鼎财智中心(协信天地)永久支护监测	789,800.00
2015. 1. 12	云南城投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同德广场 A7 地块基坑周边建筑物保全检测鉴定	580,000.00
2015. 1. 28	曲靖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白石桥(南宁北路)在役桥梁承载力检测评定项目	150,000.00
2015. 1. 28	曲靖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白石桥(麒麟北路)在役桥梁承载力检测评定项目	240,000.00
2015. 1. 28	曲靖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白石桥(寥廓北路)在役桥梁承载力检测评定项目	97,000.00
2015. 2. 2	曲靖应用技术学校	曲靖应用技术学校(D2)实训楼提供绿色建筑工程咨询	80,000.00
2015. 4. 30	云南浙万置业有限	魅力之城1#地块幼儿园、2-1#、2-2#、3-3#	393,123.20

	公司	地块桩基检测	
--	----	--------	--

①合理住房需求特别是保障性住房需求将成为 2015 年房地产市场的重要支撑点，《罗平县保障性住房县医院建设点检测工程技术和服务合同》及《曲靖市中心城区 2014 年公共租赁住房（曲靖应用技术学校项目点）建设项目桩基检测》体现了公司在现有业务结构下对下游市场的敏锐度；

②公司一贯重视通过技术研发提高检测精准度及节约人工成本，公司与云南龙鼎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昆明龙鼎财智中心（协信天地）永久支护监测合同》就是公司将“无线传输技术在边坡监测工程中的运用”投入产业化运作的第一例，通过该研发项目的切实实施可以实现边坡结构安全监测由人工检测到在线监测，进一步节约公司人工成本提高检测效率，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具有积极意义；

③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筹备将检测领域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延伸至其他领域的准备工作，其中公路工程及水利工程的检测资质申请目前已经通过了 CMA 认证，待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审批后即可开展相关检测业务。而在公路检测领域，公司原来已经初步具备了桥梁检测方面的技术及能力，2015 年 1 月，公司与曲靖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三项《在役桥梁承载力检测评定项目合同》，正是公司对新业务市场的先期铺垫，通过三个合同的实施，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的检测能力得以验证，将对公司新业务资质获批后迅速进入新领域市场具有推动作用；

④公司是经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定并于 2013 年 7 月公布的云南省 7 家第一批省级能效测评机构之一。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下发了“云建设[2014]320 号”《关于实施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和审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建立健全绿色建筑设计和施工图审查工作机制，该文件的出台，将“绿色建筑”及“能效测评”从制度层面进行了推广，公司根据政策助力，及时进行战略部署，在原有业务结构上寻求新的增长点，充分利用省级能效测评机构的资质优势，积极拓展“能效测评”业务，并在 2015 年 2 月与曲靖应用技术学校签订了《曲靖应用技术学校（D2）实训楼提供绿色建筑工程咨询合同》。

⑤公司的合同情况一方面体现了公司在经历 2014 年的收缩规范、调整夯实

期后，2015 年的已呈现回升及增长趋势；另一方面也体现了公司在业务结构调整、新市场拓展方面已经进行了必要的铺垫及准备，公司具备长远的持续经营发展能力。

#### （5）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及技术优势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内在动力

检测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检测机构技术水平的先进性对业务开展具有重大影响。检测机构为了保证检测技术的领先优势，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项目的研究，以形成技术储备优势，这需要检测机构在深入了解各领域法规标准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并能够将法规、标准中的内容转化为成熟的检测项目。技术水平的先进性无疑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障碍。

检测行业需要综合运用各学科、各领域的检测技术，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检测服务，因此检测机构的技术能力一方面体现于对跨领域、跨专业技术的综合运用能力，另一方面体现于对检测数据采集及分析的精准度及检测效率上。

公司以研发部、技术管理部、检测部为主体，在检测业务实践中进行研发，通过多年在检测领域的专注投入，公司目前已取得了 13 项软件著作权并完成了多个研发项目，从检测数据的采集分析、检测设备的改进、管理系统平台的搭建提升等全方位建立了瑞博检测的核心技术体系，从数据准确、结论真实、管理全面、效率提升等多方面形成了瑞博检测的技术竞争力，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此外，公司还在原有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基础上，相继建立了公路工程部、水利工程部、环境监测部，并就食品、公共场所卫生等领域的检测进行了资源储备，为公司向新领域拓展进行前期的技术准备。

公司持续性的研发投入及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及跨领域发展提供了内在支持动力。

#### （6）资本市场的融资渠道将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助力

公司所处的检测行业具有较高的从业资质壁垒及资金壁垒，一方面，检测机构必须首先通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认证评审才具有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资格，即计量认证(CMA) 资质，而通过 CMA 认证后，检测机构还必须根据其将从事的特定检测领域取得该领域相关行政监管机构的资质审核方可开展检测业务；另一方面，在通过认证前的阶段，检测

机构在没有业务收入来源的情况下又必须先行投入大量资金购买检测设备、建设人才队伍、投入研发经费，为取得从业资质做先期准备，由于检测行业的资质壁垒较高，通过相关认证均需要较长时间的人力、物力、精力投入，因此在没有检测收入阶段下持续性的资金支出也会对检测机构形成一定的资金压力，检测机构只能在通过认证取得许可后方能逐步消化前期购买设备的成本及有稳定的检测收入来支付研发费用人员工资等。

公司作为独立的民营第三方检测机构，面临着一般民营企业常见的规模较小、融资渠道较少等问题，因此公司在起步阶段，只能集中人力、物力和精力寻求在一个检测领域的优先突破。公司于 2005 年设立，2006 年取得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领域限于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主体结构检测、钢结构检测、沉降和变形观测四项，通过 CMA 认证的检测项目/参数仅有 6 个，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在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的“一站式服务”优势，检测能力可覆盖建筑工程从施工前的地基基础检测、基坑监测等到施工完成的主体结构现场检测、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等全流程，检测项目/参数也从 6 个发展到数百个，在云南省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树立了一定的瑞博检测品牌优势。

目前，公司又进一步谋求了检测业务的跨领域发展，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领域向公路工程、水利工程、食品检验、环境检测、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等领域拓展，公司一方面投入 900 余万资金购买了自有厂房确保了研发及生产场所的稳定性，另一方投入资金搭建实验室、购买检测设备，由于公司目前缺乏有效的融资渠道，业务拓展只能完全通过自有资金或借款筹措，加之 2013 年及 2014 年房地产市场的持续低迷给公司业务及下游收款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新业务也尚未完全取得资质并形成收入，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也受到不利影响。随着公司进入资本市场，资本市场提供的股权、债权融资渠道将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最大程度的发挥资金的杠杆效应推动公司业务跨领域、跨地域发展。

## （二）关于公司是否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及扶持的新兴服务行业，行业前景广阔，市场

空间较大；

2、公司通过多年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商业运作模式，培育了较为稳定且优质的客户群体；

3、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并不断投入研发力量进行新技术开发以确保公司业务的不断跨领域发展；

4、公司具备规范运作意识，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或因重大违法违规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的情况；

5、公司具有较强的进入资本市场的意愿，通过进入资本市场，可进一步增强“瑞博检测”的行业公信力和品牌效应，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对发展的桎梏，助力公司长远的持续稳健经营。

综上，上述要件能够促使公司业务稳健发展，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效运行，且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以及重大投资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2014年6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按照股份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及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协调的治理机制，为公司的进一步规范治理奠定了制度基础。

公司整体变更后，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三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1	2014年6月8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1)关于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 (3)关于设立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 (4)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议案； (5)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关于《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事宜的议案; (14)《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14年6月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高俊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本公司法人代表人，任期三年;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饶敬梅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张小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裴银红、董保志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小艳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均为三年; (5)《关于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6)《关于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7)《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3	2014年6月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2014年11月1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4年11月25日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6	2015年3月4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lt;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lt;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gt;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lt;公司治理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gt;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新三板挂牌上市申报审计的数据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7	2015年3月20日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lt;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内容
			(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2015 年 4 月 8 日	2015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1)《2014 年年度报告》; (2)《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 (4)《利润分配预案》 (5)《2015 年财务预算报告》
9	2015 年 4 月 8 日	2015 年年度监事会会议	(1) 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1) 审议通过了《2014 年年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通过了《2014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6) 审议通过了《2015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7) 审议通过了《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1	2015 年 5 月 1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请纪德宇先生为担任公司新任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 2014 年 6 月 8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

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 1、投资者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等权利，公司专门设立了董事会秘书，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制定了相关投资者关系管理条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四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是；

(一) 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  
(二) 合法、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等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对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三) 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所有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

(四) 诚实守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度宣传和误导。

(五) 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六) 互动沟通原则。公司将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五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三) 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 公司依法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 企业文化建设；

(六) 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保密事项除外）。”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八条规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的主要职责是：

(一) 分析研究。统计分析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

(二) 沟通与联络。整合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项目投资等投资者所需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适时举办分析师说明会、业绩说明会等会议及路演活动，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联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参与度。

(三) 公共关系。建立并维护与证券监管部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及时了解和掌握监管部门出台的政策和法规，引导媒体对公司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报道；在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股票交易异动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重大事项发生后，配合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

(四) 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 2、公司对股东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参与重大决策权、质询权、表决权、享有资产收益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第三十条到第三十五条，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行使权利的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内容，对公司以及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明确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产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事项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

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管理制度手册》等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资金管理、现金管理、银行存款管理、管理费用报销、差旅费管理、资产管理、会计档案管理、预算资金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考勤管理、印章使用管理、档案管理、办公用品管理、会议制度、合同管理、保密制度、薪资管理、招聘管理等经营管理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制度。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整体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 (一) 业务独立

公司是由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的，公司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和配套辅助设施，确保了公司从成立时就具备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检测系统、辅助检测系统和相关其他配套设施；公司拥有与其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关键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司法鉴定、能效测评、测量测绘等。公司的主营业务由股份公司决策和控制，与公司的其他股东及关联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 资产独立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权属明确，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房屋、土地使用权、商标、软件著作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权属不存在法律纠纷，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关于公司资产权属及资产独立性的说明：

公司目前拥有的无形资产包括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对应的一项土地使用权、13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项商标及一项申请中商标。固定资产包括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及公司的机器设备、运输设

备、办公设备等，公司拥有的资产情况已详细披露于《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二）无形资产情况”及“三、（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经核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所购买的德凯·聚金盛科标准厂房的第五幢厂房的契税缴纳及房产证、对应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过户事宜，已拥有的“瑞博雅特”商标正在办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RTTC”商标申请已获得受理通知书，目前尚在申请中。

除上述情况外，其余资产证件齐备，且均已登记在股份公司名下。公司对所购厂房已实际缴纳购房款、购房合同已经公证，之前由于契税缴纳及地产公司土地证未能分割的原因，因此未能办理房产及对应土地的过户手续，但该事宜不影响公司对厂房的合法占有及使用，不存在权属纠纷。

公司目前的资产产权均为公司独立所有，不存在与他方共同所有，或依赖他方资产情况，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拥有完整的采购、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业务独立。

###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公司依据国家及本地区的企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于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于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合法程序选聘，公司具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或是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38 人，其中 1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与正式员工均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与退休返聘人员签订了劳动服务协议。

####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备独立的财会账簿。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公司独立开立基本结算账户，开户行为工商银行大观支行，账号为 2502024019248107462。公司独立纳税，持有昆明市国家税务局和昆明地方税务局核发的云国税登字 530112781653898 号《税务登记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五）机构独立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俊除持有瑞博检测股份并实际经营管理瑞博检测业务外，未投资其他公司亦未实际参与其他公司的经营决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俊之弟弟高睿于 2013 年 7 投资设昆明铎海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安防产品及通信设备的销售等。其主营业务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不相关，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构成同业竞争。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

## （二）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俊已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现时与将来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在未来发展中，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股份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股份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将无条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股份公司。

（3）本人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持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尚需承诺对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都具有约束力。

（5）本人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资金占用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形。

### (三) 公司为防止资金、资产等被占用、转移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及制度安排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的发生，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1	高俊	董事长	4,317,500.00	86.35%
2	谭加莉	监事会主席	227,500.00	4.55%
3	饶敬梅	董事、总经理	147,500.00	2.95%
5	董保志	董事、副总经理	102,500.00	2.05%
6	张小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2,500.00	2.05%
总计			4,897,500.00	97.95%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通过其他个人或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俊持有 **4,317,500.00** 股股份，其母谭加莉持有 **227,500.00** 股股份。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主席谭加莉与公司董事长高俊为母子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合同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 **2、签订的《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就其本人诚信状况声明如下：

本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资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 个人所负有数额加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 (7)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8)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9)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公司公开谴责的；
- (10)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 (11)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规定的其他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3、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高俊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长高俊、董事兼总经理饶敬梅、董事张顺聪、监事李焰在公司全资法人机构瑞博司法鉴定所担任司法鉴定员，本公司董事长高俊为公司全资法人机构瑞博司法鉴定所法定代表人兼主任。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对本公司的投资外，无对外投资情况。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未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执行董事由高俊担任。2014年6月8日，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高俊、董保志、饶敬梅、张小艳、裴银红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高俊担任董事长；董事任期3年，期限自2014年6月8日至2017年6月8日。2014年9月4日董事会收到董事裴银红的辞职信，2014年11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顺聪为股份公司新董事。

###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谭加莉担任公司监事，2014年6月8日，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谭加莉、熊星梅、李焰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谭加莉担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高俊担任总经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饶敬梅担任总经理、张小艳担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董保志与裴银红担任副经理，2014年9月4日董事会收到裴银红的离职申请，无新增副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2015年5月5日，董事会收到张小艳辞去财务总监的申请，2015年5月1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聘任纪德宇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分析，如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指人民币元。

###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 12. 31.		2013. 12. 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7, 340. 07	834, 651. 28	2, 212, 074. 16	2, 170, 996.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4, 913, 879. 65	4, 913, 879. 65	2, 076, 839. 37	2, 076, 839. 37
预付款项	357, 168. 35	357, 168. 35	2, 995, 955. 21	2, 995, 955. 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5, 131. 21	415, 131. 21	736, 259. 64	736, 259. 64
存货	104, 164. 00	104, 164. 00	374, 900. 00	374, 900. 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 657, 683. 28	6, 624, 994. 49	8, 396, 028. 38	8, 354, 951. 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 000. 00		20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845, 408. 09	12, 845, 408. 09	1, 393, 056. 09	1, 393, 056. 0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 目	2014. 12. 31.		2013. 12. 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 534. 15	154, 534. 15	20, 573. 84	20, 573. 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 999, 942. 24</b>	<b>13, 199, 942. 24</b>	<b>1, 413, 629. 93</b>	<b>1, 613, 629. 93</b>
<b>资产总计</b>	<b>19, 657, 625. 52</b>	<b>19, 824, 936. 73</b>	<b>9, 809, 658. 31</b>	<b>9, 968, 580. 99</b>

(续表)

项 目	2014. 12. 31		2013. 12. 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 000, 000. 00	1, 000, 000. 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 295, 611. 12	5, 295, 611. 12	2, 522, 782. 32	2, 522, 782. 32
预收款项			39, 900. 00	39, 900. 00
应付职工薪酬	143, 620. 40	143, 620. 40	166, 000. 00	166, 000. 00
应交税费	752, 056. 60	752, 056. 60	887, 244. 91	887, 244. 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 246, 194. 52	1, 246, 194. 52	36, 220. 90	36, 220. 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862, 683. 56	2, 862, 683. 56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 300, 166. 20</b>	<b>11, 300, 166. 20</b>	<b>3, 652, 148. 13</b>	<b>3, 652, 148. 1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 299, 169. 34	2, 299, 169. 3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0, 000. 00	570, 000. 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 12. 31		2013. 12. 31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非流动负债合计	2, 299, 169. 34	2, 299, 169. 34	570, 000. 00	570, 000. 00
负债合计	13, 599, 335. 54	13, 599, 335. 54	4, 222, 148. 13	4, 222, 148. 13
股本	5, 000, 000. 00	5, 000, 000. 00	2, 200, 000. 00	2, 200, 000. 00
资本公积	746, 432. 86	746, 432. 8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 916. 83	47, 916. 83	403, 865. 83	403, 865. 83
未分配利润	263, 940. 29	431, 251. 50	2, 983, 644. 35	3, 142, 567. 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 058, 289. 98	6, 225, 601. 19	5, 587, 510. 18	5, 746, 432. 8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6, 058, 289. 98	6, 225, 601. 19	5, 587, 510. 18	5, 746, 432. 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 657, 625. 52	19, 824, 936. 73	9, 809, 658. 31	9, 968, 580. 99

## (二) 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 营业收入	10, 123, 607. 98	10, 123, 607. 98	14, 238, 467. 04	14, 238, 467. 04
减： 营业成本	5, 081, 834. 72	5, 081, 834. 72	9, 724, 568. 50	9, 724, 568. 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 349. 77	56, 349. 77	349, 803. 56	349, 803. 56
销售费用	252, 750. 24	252, 750. 24	482, 298. 13	482, 298. 13
管理费用	3, 860, 786. 83	3, 854, 344. 83	3, 005, 077. 54	3, 005, 077. 54
财务费用	432, 072. 06	431, 725. 53	-8, 609. 50	-8, 821. 23
资产减值损失	183, 068. 72	183, 068. 72	-208, 865. 57	-208, 865. 5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 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56, 745. 64	263, 534. 17	894, 194. 38	894, 406. 11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加：营业外收入	300,199.79	300,199.79	1,058.05	1,058.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00.00		206,839.62	205,839.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2,339.50	152,339.50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555,345.43</b>	<b>563,733.96</b>	<b>688,412.81</b>	<b>689,624.54</b>
减：所得税费用	84,565.63	84,565.63	126,992.64	126,992.64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470,779.80</b>	<b>479,168.33</b>	<b>561,420.17</b>	<b>562,631.9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779.80		561,420.17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70,779.80</b>	<b>479,168.33</b>	<b>561,420.17</b>	<b>562,631.9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779.80		561,420.1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28	

## (三)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5,770.85	7,665,770.85	18,121,419.20	18,121,419.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00.48	948,709.51	1,476,901.96	1,476,753.6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26,571.33</b>	<b>8,614,480.36</b>	<b>19,598,321.16</b>	<b>19,598,172.8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0,753.13	2,960,753.13	10,035,401.73	10,035,401.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8,328.21	2,528,328.21	2,319,408.40	2,319,40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5,246.77	1,245,246.77	1,354,005.35	1,354,00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982.46	1,572,502.96	2,634,536.45	2,620,676.4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327,310.57</b>	<b>8,306,831.07</b>	<b>16,343,351.93</b>	<b>16,329,491.9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9,260.76</b>	<b>307,649.29</b>	<b>3,254,969.23</b>	<b>3,268,680.9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400.00	145,400.00	8,082.40	8,082.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5,400.00</b>	<b>145,400.00</b>	<b>8,082.40</b>	<b>8,082.40</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53,345.96	8,053,345.96	3,333,547.41	3,333,547.41
<b>投资支付的现金</b>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 并	公 司	合 并	公 司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8,053,345.96	8,053,345.96	3,333,547.41	3,333,547.4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7,907,945.96	-7,907,945.96	-3,325,465.01	-3,325,465.0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28,898.00	9,428,898.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9,428,898.00	9,428,898.00	200,000.00	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8,677.10	2,808,677.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269.79	356,269.7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164,946.89	3,164,946.89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263,951.11	6,263,951.11	200,000.00	2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344,734.09	-1,336,345.56	129,504.22	143,21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2,074.16	2,170,996.84	2,082,569.94	2,027,780.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b>	<b>867,340.07</b>	<b>834,651.28</b>	<b>2,212,074.16</b>	<b>2,170,996.84</b>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等价物余额				

####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 1、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	-	-	-	-	403,865.83	2,983,644.35	-	5,587,51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0,000.00	-	-	-	-	403,865.83	2,983,644.35	-	5,587,510.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746,432.86	-	-	-	-355,949.00	-2,719,704.06	-	470,77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779.80		470,779.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2. 其他									—
(二)利润分配	-	-	-	-	-	47,916.83	-47,916.8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47,916.83	-47,916.8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800,000.00	746,432.86	-	-	-	-403,865.83	-3,142,567.03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800,000.00	746,432.86				-403,865.83	-3,142,567.03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五)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746,432.86	-	-	-	47,916.83	263,940.29	-	6,058,289.98

## 2、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347,602.64	2,478,487.37		4,826,090.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000,000.00</b>	<b>-</b>	<b>-</b>	<b>-</b>	<b>-</b>	<b>347,602.64</b>	<b>2,478,487.37</b>	<b>-</b>	<b>4,826,090.01</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b>	<b>200,000.00</b>		<b>-</b>	<b>-</b>	<b>-</b>	<b>56,263.19</b>	<b>505,156.98</b>	<b>-</b>	<b>761,420.17</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b>561,420.17</b>		<b>561,420.17</b>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b>200,000.00</b>	<b>200,000.00</b>	<b>-</b>	<b>-</b>	<b>-</b>	<b>-</b>	<b>-</b>	<b>-</b>	<b>400,000.00</b>
1. 股东投入资本	<b>200,000.00</b>	<b>200,000.00</b>							<b>400,000.00</b>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2. 其他	<b>-</b>	<b>-</b>	<b>-</b>	<b>-</b>	<b>-</b>			<b>-</b>	<b>-</b>
(二) 利润分配						<b>56,263.19</b>	<b>-56,263.19</b>		-
1. 提取盈余公积						<b>56,263.19</b>	<b>-56,263.19</b>		-
2. 对股东的分配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 其他	-	-	-	-	-	-	-	-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
(五)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200,000.00</b>	<b>-</b>	<b>-</b>	<b>-</b>	<b>-</b>	<b>403,865.83</b>	<b>2,983,644.35</b>	<b>-</b>	<b>5,587,510.18</b>

### 3、2014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200,000.00</b>	<b>-</b>	<b>-</b>	<b>-</b>	<b>-</b>	<b>403,865.83</b>	<b>3,142,567.03</b>	<b>5,746,432.86</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0,000.00	-	-	-	-	403,865.83	3,142,567.03	5,746,432.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	746,432.86	-	-	-	-355,949.00	-2,711,315.53	479,168.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9,168.33	479,168.3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其他								-
(二) 利润分配	-	-	-	-	-	47,916.83	-47,916.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47,916.83	-47,916.8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800,000.00	746,432.86	-	-	-	-403,865.83	-3,142,567.03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800,000.00	746,432.86	-	-	-	-403,865.83	-3,142,567.03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 本期使用								—
(五) 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b>	<b>746,432.86</b>	<b>—</b>	<b>—</b>	<b>—</b>	<b>47,916.83</b>	<b>431,251.50</b>	<b>6,225,601.19</b>

#### 4、2013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000,000.00</b>					<b>347,602.64</b>	<b>2,636,198.32</b>	<b>4,983,800.96</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000,000.00</b>		<b>—</b>	<b>—</b>	<b>—</b>	<b>347,602.64</b>	<b>2,636,198.32</b>	<b>4,983,800.96</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b>	<b>200,000.00</b>		<b>—</b>	<b>—</b>	<b>—</b>	<b>56,263.19</b>	<b>506,368.71</b>	<b>762,631.90</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b>562,631.90</b>	<b>562,631.90</b>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b>200,000.00</b>		<b>—</b>	<b>—</b>	<b>—</b>	<b>—</b>	<b>—</b>	<b>200,000.00</b>
1. 股东投入资本	<b>200,000.00</b>							<b>200,000.00</b>
2. 其他								—
(二) 利润分配	<b>—</b>	<b>—</b>	<b>—</b>	<b>—</b>	<b>—</b>	<b>56,263.19</b>	<b>-56,263.19</b>	<b>—</b>
1. 提取盈余公积						<b>56,263.19</b>	<b>-56,263.19</b>	<b>—</b>
2. 对股东的分配								—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其他								-
(三)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五) 其他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200,000.00</b>	<b>-</b>	<b>-</b>	<b>-</b>	<b>-</b>	<b>403,865.83</b>	<b>3,142,567.03</b>	<b>5,746,432.86</b>

## (五) 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及与同行业相关财务指标的比较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49.80%	31.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1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14.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8

公司 2014 年毛利率比 2013 年上升 18.10%，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成本降低。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在于：1、2014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项目成本控制，健全了项目管理制度，公司下发了《关于加强项目核算管理、严格控制劳务分包数量及单价的通知》（云瑞博办字【2014】7）号文件，要求严格控制劳务外包环节，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因此有效控制了 2014 年公司检测项目中的劳务外包及劳务费支出；2、公司加强了技术研发工作，通过检测设备改进及检测软件的研发，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检测成本。

2014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 2013 年都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收入下降所致。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411.49 万元，降幅 28.90%。,公司收入下降的原因在于：1、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设工程特别是房屋建筑工程的质量检测，因此下游客户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商，2014 年受国家调控影响，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全国及云南省的房屋新开工面积与 2013 年相比均有一定程度下滑，对公司业务量造成了不利影响；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市场目前无统一的收费标准，主要依靠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定价，因此相同检测项目因客户及地域的不同收费单价也不同，因此在 2014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公司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困难的情况下，为了最大程度减轻下游市场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转变经营策略，对客户进行了筛选精简，主动放弃一些小型、收款困难或单价相对较低的客户，集中力量服务好现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或长远合作前景、品牌过硬、实力雄厚、坏账率较低的优质客户，公司客户总数从 2013 年的一百余家精简为 2014 年的 70 余家，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收入规模较 2013 年有所下降。

## 2、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资产负债率	69. 18%	43. 04%
流动比率	0. 59	2. 30
速动比率	0. 58	2. 20

公司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购置厂房新增贷款 445.19 万元以及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2014 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4 年末流动负债有较大幅度增加。2014 年末流动负债比 2013 年末增加 764.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100 万元，应付账款增加 277.28 万元，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增加 286.27 万元。

公司 2014 年末偿债能力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主业，拓展检测领域范围，强化公司研发力量，2014 年新购了检测仪器及实验室研发设备，此外，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及研发场所的稳定，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了位于昆明市经济开发区拓翔路总价 940.81 万元（含税价）的 5 层厂房一幢，因此导致公司负债大幅增加。

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及成本控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避免下游行业可能带来的资金风险，2014 年主动收缩了业务规模。经过 2014 年的调整夯实，公司的管理基础及内部控制得到进一步加强，成本有效控制，并且随着 2014 年的研发项目初见成效，公司检测能力及检测领域的扩展延伸，公司预计将迎 2015 年的扩张期。公司扩张的效果在 2015 年 3 月已有初步体现，根据签订合同统计，公司 2015 年 1-3 月已签订的业务合同比 2014 年同比增加 83.27 万元，增长幅度为 72.11%。公司业务增长将形增加公司现金流，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公司偿债风险，此外，由于公司所处检测行业的行业特性为前期资金壁垒较高，进入检测行业或者扩展检测领域都需要前期投入较多资金购买设备、引进人才、投入研发，并申请相关的资质认证，在通过认证取得许

可后方能逐步消化前期的成本，因此在扩张阶段的前期持续性资金支出也会对公司形成一定的资金压力，随着公司研发成果及新申请资质形成收入，公司的偿债能力将逐步回升。

### 3、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	2.72	3.16
存货周转率(次数)	21.22	51.88

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降低，主要原因在于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411.49 万元，降幅 28.90%，且受下游地产公司客户资金周转困难影响，公司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上升 283.70 万元，增幅为 136.60%。

公司 2014 年存货周转率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营业成本下降。

### 4、现金流量与获取现金能力的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	32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79	-33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40	2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47	12.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0.06	1.63
每股净现金流量	-0.27	0.06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3 年减少了 295.57 万元，减幅 90.81%，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减少 1,045.56 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 (1)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411.49 万元，降幅 28.90%。
- (2) 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上升 283.70 万元，增幅 136.60%。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相比 2013 年减少了 458.25 万元，降幅 137.8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购置了厂房及机器设备，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中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471.98 万元。

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相比 2013 年上升了 606.4 万元，主要因为 2014 年度期末短期借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100 万元，及厂房按揭贷款增加 630 万元所致。

## 5、与同行业平均数据比较分析

### (1) 同行业数据来源

#### ①选择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为提供检测服务。选取主要产品系检测服务的上市公司华测检测（300012.SZ）及新三板以检测服务为主营业务的挂牌公司夏阳检测（831228.OC）、格林检测（830846.OC）、中持检测（831381.OC）、中一检测（430385.OC）作为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同行业对比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
300012.SZ	华测检测	工业品测试、贸易保障检测、生命科学检测、消费品测试
831228.OC	夏阳检测	机动车安检、机动车环检
830846.OC	格林检测	工业品理化检测、户外广告设施检测、环境检测、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职业卫生检测
831381.OC	中持检测	环境检测
430385.OC	中一检测	工程质量检测、健康与环保检测、节能减排检测

数据来源：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文件。

#### ②同业数据的取得

用于计算的各项指标数据来源于选取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告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2014 年财务报告**。

### (2) 与同行业相关指标的对比分析

#### ①毛利率

瑞博检测毛利率 2014 年、2013 年度分别为 49.80% 和 31.70%，同行业平均水平为 55.65% 和 52.79%，2014 年毛利率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3 年毛利率较低。公司分产品收入、成本的构成及毛利率具体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974.46	489.24	49.79	1,413.45	967.10	31.58
其中：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481.79	311.17	35.42	766.28	681.03	11.13
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	182.47	59.61	67.33	367.69	170.67	53.58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	57.76	17.18	70.26	109.48	47.93	56.22
可靠性鉴定	128.92	72.52	43.75	93.88	38.77	58.70
其他	123.51	28.77	76.71	76.13	28.70	62.30
测量测绘	7.64	0.61	91.95	10.39	5.36	48.43
能效测评	30.26	18.33	39.43			
合计	1,012.36	508.18	49.80	1,423.85	972.46	31.70

公司 2013 年毛利率较同业平均低，主要原因是项目管理较为松散，对劳务外包环节控制不严格，项目劳务成本较高。2014 年公司加强了项目成本控制，健全了项目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劳务外包环节，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因此有效控制了项目的劳务外包，减少了劳务费用支出。此外，公司加强了技术研发工作，通过设备改进及软件升级，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检测成本。2014 年公司毛利率接近行业平均水平。

### 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瑞博检测 2014 年、201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08% 和 10.99%，同行业平均水平为 17.72% 和 16.66%，公司 2014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所致。2013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3 年项目劳务成本较高所致。

### ③每股收益

瑞博检测 2014 年、2013 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 0.09 元和 0.28 元，同行业平均水平为 0.26 和 0.28。2014 年公司每股收益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3 年公司每股收益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持平。公司 2014 年每股收益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是公司为规避下游行业低迷带来的风险主动精简收缩业务规模，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 ④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瑞博检测资产负债率 2014 年度为 69.18%，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4.81%，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

瑞博检测流动比率 2014 年度为 0.59，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45，短期偿债能力较弱。

公司 2014 年末偿债能力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业务，2014 年购买了厂房及检测设备，导致公司负债大幅增加。同时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2014 年主动精简收缩业务规模。经过 2014 年的夯实调整阶段，公司将迎来 2015 年的扩张期。扩张的效果在 2015 年 2 月已有初步体现，根据签订合同统计，公司 2015 年 2 月已签订的业务合同比 2014 年 2 月增加 22.65 万元，同比增长幅度为 46.78%，公司业务增长将增加公司现金流，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公司偿债风险。

####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

瑞博检测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72 次和 3.16 次，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8.58 次和 7.00 次；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22 次和 51.88 次，2014 年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84.78 次，2013 年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4.11 次。瑞博检测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同行业公司较慢，主要因为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因此下游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公司，应收账款账期相对较长，而受 2014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资金紧张、收款困难等原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延长，而参照的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下游领域与公司不完全重叠，因此受到地产行情低迷的影响轻微，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正常水平。2013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期末存货较少所致，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是因为公司期末存在未完工项目所致。公司 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营业成本下降所致。

## 二、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致

同审字（2015）第 450ZB00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告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公司最近二年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母公司实际投资额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合并期间
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	云南曲靖市	司法鉴定	人民币20万元	建筑工程司法鉴定(建筑工程质量鉴定、工程质量事故鉴定)	人民币20万元	100.00%	2009年起合并

## 6、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影响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

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本节“三、(二)、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参见本节“三、(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

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

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

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达到 10 万元（含 1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组合	关联方关系	不计提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

①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10、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工程施工是核算项目工程检测服务所发生 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劳务费、折旧费、人工成本等。当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检 测服务完成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结转其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 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 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 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 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

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子公司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四、（一）、16、资产减值”。

## 12、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运输工具	4 年	5%	23.75%
办公设备	3 年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6。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

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四、（一）、16、资产减值”。

### 14、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15、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16、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

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8、收入

### (1) 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检测服务，在向客户提供了技术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

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1、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

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二)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为检测服务，具体分类包括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测量测绘、能效测评等业务。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123,607.98	14,238,467.04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10,123,607.98	14,238,467.04
主营业务成本	5,081,834.72	9,724,568.50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5,081,834.72	9,724,568.50

(1) 按照具体产品类别公司收入及成本的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9,744,581.65	4,892,364.08	14,134,542.51	9,670,975.00
其中：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4,817,942.57	3,111,659.14	7,662,833.57	6,810,277.28
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	1,824,657.83	596,120.73	3,676,904.27	1,706,676.50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	577,608.96	171,757.42	1,094,774.13	479,323.31
可靠性鉴定	1,289,230.19	725,153.37	938,761.07	387,691.68
其他	1,235,142.10	287,673.41	761,269.47	287,006.23
测量测绘	76,384.82	6,149.89	103,924.53	53,593.50
能效测评	302,641.51	183,320.75		
合计	10,123,607.98	5,081,834.72	14,238,467.04	9,724,568.50

####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专业技术 服务	10,123,607.98	5,081,834.72	14,238,467.04	9,724,568.50
合计	10,123,607.98	5,081,834.72	14,238,467.04	9,724,568.50

### 3、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省内	10,123,607.98	5,081,834.72	14,238,467.04	9,724,568.50
合计	10,123,607.98	5,081,834.72	14,238,467.04	9,724,568.50

受检测行业资质区域性认证及监管的原因，公司目前取得的资质为云南省内资质，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云南省内业务收入，主要分布于昆明、曲靖、楚雄、西双版纳等地。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资金及技术、人员实力的进一步增强，公司将逐步谋求跨区域及跨地域的业务扩张。

### 4、收入确认的方法

公司为客户提供检测服务，在向客户提供了技术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5、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 （1）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2,703.11	20.67
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950,160.00	9.39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862,400.00	8.52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7,134.21	7.08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71,504.20	4.66
合 计	5,093,901.52	50.32

## (2)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79,139.43	14.60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17,296.26	13.47
云南国资昆明经开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843,250.00	5.92
昆明城欣置业有限公司	721,817.13	5.07
云南城投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70,188.68	4.71
合计	6,231,691.50	43.77

## 6、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12.36	100.00%	1,423.8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012.36	100.00%	1,423.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检测服务收入，其中包括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测量测绘及能效测评几大类。

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下降 411.49 万元，降幅 28.90%。主要原因有：

1、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设工程特别是房屋建筑工程的质量检测，因此下游客户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商，2014 年受国家调控影响，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全国及云南省的房屋新开工面积与 2013 年相比均有一定程度下滑，对公司业务量造成了不利影响；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市场目前无统一的收费标准，主要依靠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等市场定价，因此相同检测项目因客户及地域的不同收费单价也不同，

因此在 2014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公司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困难的情况下，为了最大程度减轻下游市场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转变经营策略，对客户进行了筛选精简，主动放弃一些小型、收款困难或单价相对较低的客户，集中力量服务好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或长远合作前景、品牌过硬、实力雄厚、坏账率较低的优质客户，公司客户总数从 2013 年的一百余家精简为 2014 年的 70 余家，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收入规模较 2013 年有所下降。

## 7、营业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508.18	100.00%	972.46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508.18	100.00%	972.46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人工工资、劳务费、检测设备折旧等，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占比	2013 年	占比	变动比例
直接材料	27.66	5.44%	14.03	1.44%	97.16%
劳务费	399.02	78.52%	790.00	81.24%	-49.49%
设备折旧	15.21	2.99%	31.64	3.25%	-51.92%
人工成本	66.29	13.05%	136.79	14.07%	-51.54%
合计	508.18	100.00%	972.46	100.00%	-55.79%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464.2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在 2014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低迷，公司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回款困难的情况下，为了最大程度减轻下游市场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转变经营策略，对客户进行了筛选精简，主动放弃一些小型、收款困难或单价相对较低的客户，集中力量服务好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或长远合作前景、品牌过硬、实力雄厚、坏账率较低的优质客户，公司客户总数从 2013 年的一百余家精简为 2014 年的 70 余家，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499.49 万元，业务规模下降导致营业成本减少。二是公司是 2014 年公司加强了项目成本控制，健全了项目管理制度，导致劳务外包成本下降 390.98 万元。2014 年 2 月公司下发了《关

于加强项目核算管理、严格控制劳务分包数量及单价的通知》(云瑞博办字【2014】7)号文件，要求严格控制劳务外包环节，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因此有效控制了2014年公司检测项目中的劳务外包及劳务费支出；三是公司加强了技术研发工作，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检测成本。

## (二)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综合毛利率	504.18	49.80%	451.39	31.70%

公司毛利率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 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 本	毛利率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974.46	489.24	49.79	1,413.45	967.10	31.58
其中：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481.79	311.17	35.42	766.28	681.03	11.13
建筑物沉降和变形观测	182.47	59.61	67.33	367.69	170.67	53.58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	57.76	17.18	70.26	109.48	47.93	56.22
可靠性鉴定	128.92	72.52	43.75	93.88	38.77	58.70
其他	123.51	28.77	76.71	76.13	28.70	62.30
测量测绘	7.64	0.61	91.95	10.39	5.36	48.43
能效测评	30.26	18.33	39.43			
合计	1,012.36	508.18	49.80	1,423.85	972.46	31.70

公司2014年毛利率比2013年上升18.10%，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成本降低。成本降低的主要原因在于：1、2014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项目成本控制，健全了项目管理制度，公司下发了《关于加强项目核算管理、严格控制劳务分包数量及单价的通知》(云瑞博办字【2014】7)号文件，要求严格控制劳务外包环节，对不必要发生的、公司技术设备可操作的劳务环节由公司员工自行操作，因此有效控制了2014年公司检测项目中的劳务外包及劳务费支出；2、公司加

强了技术研发工作，通过检测设备改进及检测软件的研发，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检测成本。

公司在 2014 年加强项目管理后，未来毛利率变动将趋于相对稳定状态。

### (三) 利润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利润	25.67	-63.75	-71.29%	89.42
利润总额	55.53	-13.31	-19.33%	68.84
净利润	47.08	-9.06	-16.14%	56.14

公司 2014 年度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 2013 年度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因为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相比有所下降所致。

###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	增长率 (%)	金额	占收入比 (%)
销售费用	25.28	2.50	-47.58	48.23	3.39
管理费用	386.08	38.14	28.47	300.51	21.11
财务费用	43.21	4.27	-5,124.42	-0.86	-0.06

####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	4.64	14.70
车辆使用费	19.60	26.80
招投标费	0.74	1.09
交通费	0.29	5.63
合 计	25.28	48.23

2014年和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2.50%、3.39%。

占比相对稳定，未出现重大波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较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不大。

##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11.67	94.5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85.75	36.24
研发费用	89.19	33.99
租金	17.54	22.30
税费	10.74	0.74
其他费用	71.19	112.68
合 计	386.08	300.51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86.08 万元、300.5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38.14%、21.11%，公司管理费用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增加 8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新购厂房及检测设备，折旧费用增加、研发费用增加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费用绝对值增加，二是本年营业收入下降。

##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3.26	
减：利息收入	0.26	0.96
手续费及其他	0.21	0.10
合 计	43.21	-0.86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4.27%、-0.0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2013 年度公司无借款，故未发生利息支出，2014 年公司借款购建厂房及购买检测设备，故发生利息支出。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33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	300,000.0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21	-53,442.0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98,599.79	-205,781.57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5,029.97	-23,142.2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3,569.82	-182,639.33.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3,569.82	-182,639.33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净利润中分别占比为 54.86% 和 -32.53%。由于公司现经营规模较小，故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大，随着公司检测项目扩项，经营规模上升，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将逐步下降。

报告期内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年份	项目	批准单位	批准文件	金额(元)
2014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省科技计划 2014 年第二批项目与经费的通知》(云科计发 [2014]12 号)	300,000.00
	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项目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管理中心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孵化基金项目资助合同》 -	140,000.00
	小计			440,000.00
2013 年度	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项目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合同》	490,000.00
	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项目	昆明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昆明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资助合同》	80,000.00
	合计			570,000.00

## (六)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经国务院批准，自2013年8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改增”试点。本公司营业收入2013年7月31日以前计缴营业税，由于“营改增”税收政策改变，2013年8月1日以后本公司营业收入计缴增值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云南瑞博司法鉴定所	20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3年9月24日取得编号为GR20135300013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报告期本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35,703.55	18,969.16
银行存款	831,636.52	2,193,105.00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867,340.07	2,212,074.16

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公司货币资金 2014 年年末比 2013 年年末减少 134.47 万元，减幅 61.79%，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低迷，房地产公司资金紧张、收款困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延长。

### (二)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233,880.94	100%	320,001.29	6.11%	4,913,879.65
组合小计	5,233,880.94	100%	320,001.29	6.11%	4,913,879.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233,880.94	100%	320,001.29	6.11%	4,913,879.65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208,530.34	100%	131,690.97	5.96%	2,076,839.37
组合小计	2,208,530.34	100%	131,690.97	5.96%	2,076,839.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208,530.34</b>	<b>100%</b>	<b>131,690.97</b>	<b>5.96%</b>	<b>2,076,839.37</b>

说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增加 302.54 万元，增幅 136.98%，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低迷，房地产公司资金紧张、收款困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延长。

###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834,951.70	92.38	241,747.58	2,026,081.29	91.74	101,304.06
1 至 2 年	267,835.35	5.12	26,783.54	126,989.05	5.75	12,698.91
2 至 3 年	75,633.89	1.45	22,690.17	53,360.00	2.42	16,008.00
3 至 4 年	53,360.00	1.02	26,680.00			
4 至 5 年				2,100.00	0.10	1,680.00
5 年以上	2,100.00	0.03	2,100.00			
<b>合计</b>	<b>5,233,880.94</b>	<b>100</b>	<b>320,001.29</b>	<b>2,208,530.34</b>	<b>100</b>	<b>131,690.97</b>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8,310.32 元。

####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5、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0,273.31	1年以内	26.95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400.00	1年以内	12.27
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105.44	1年以内	11.92
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093.90	1年以内	8.83
云南昆铁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54,222.20	1年以内	8.68
合计		3,593,094.85		68.65

其中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余额包括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云南浙万置业有限公司、昆明万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明万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浙联地产有限公司；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余额包括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云南和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6、长期应收款项原因及可收回性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 39.89 万元，主要是应收昆明田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款项 17.42 万元、应收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款项 7.51 万元，未收回的原因是受 2014 年 2014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低迷、房地产公司资金紧张影响所致。欠款客户目前业务开展正常，公司均正常进行催收，目前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 7、报告期内或期后大额冲减情况

公司无报告期内或期后大额冲减应收账款情况。

### (三) 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7, 168. 35	100. 00	2, 995, 955. 21	100. 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57, 168. 35	100. 00	2, 995, 955. 21	100. 00

2014 年年末公司预付账款比 2013 年年末减少 263.88 万元，减少 88.08%，主要是公司 2013 年预付购厂房款，2014 年房已交付使用。

#### 2、预付款项期末大额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未结算原因
北京东西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 430. 00	1 年以内	尚未收到设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	非关联方	70, 000. 00	1 年以内	尚未出具审计报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 071. 70	1 年以内	尚未加油
毕发现	非关联方	6, 666. 65	1 年以内	租赁房屋尚未到期
合 计		357, 168. 35		

3、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 (四)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4, 526. 01	1. 09	226. 30	5. 00	4299. 71
关联方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410, 831. 50	98. 91			
组合小计	415, 357. 51	100. 00	226. 30	0. 05	415, 131. 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15, 357. 51	100. 00	226. 30	0. 05	415, 131. 21

##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54, 678. 98	7. 37%	5, 467. 90	10. 00%	49, 211. 08
关联方组合	277, 400. 00	37. 40%			277, 400. 0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409, 648. 56	55. 23%			409, 648. 56
组合小计	741, 727. 54	100. 00%	5, 467. 90	0. 74%	736, 259. 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41,727.54	100.00%	5,467.90	0.74%	736,259.64
-----	------------	---------	----------	-------	------------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26.01	1.09%	226.30			
1 至 2 年				54,678.98	7.37%	5,467.9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526.01	1.02%	226.30	54,678.98	7.37%	5,467.90

##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14. 12. 31	2013. 12. 31
保证金	347,830.50	327,370.16
备用金	52,651.00	62,178.40
押金	10,350.00	33,100.00
往来款	4,526.01	173,678.98
应收处置固定资产款项		145,400.00
合 计	415,357.51	741,727.54

## 3、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 12. 31	2013. 12. 31
高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900.00	171,102.00
饶敬梅	公司股东、总经理		5,000.00
合计		14,900.00	176,102.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高俊 171,102 元为公司控股股东高俊借支款项, 2014 年 5 月已归还。其他款项均为开展公司业务正常借支的备用金。

####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241.60 元。

####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比例%
恒大鑫源（昆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641.50	1~2 年	履约保证金	32.90
昆明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0	0~2 年	履约保证金	25.28
华润置地（昆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67.00	1 年以下	履约保证金	5.53
昆明东骏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14.00	2~3 年	履约保证金	5.20
李成军	非关联方	19,000.00	1~2 年	备用金	4.57
合计		305,222.50			73.48

### （五）存货

#### 1、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104,164.00		104,164.00	374,900.00		374,900.00
合计	104,164.00		104,164.00	374,900.00		374,900.00

2014 年存货期末账面价值相比 2013 年减少 27.07 万元，降幅 72.22%，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末正在进行的检测项目减少所致。

**2、期末存货中无用于质押担保的存货；**

**3、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未发现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4-5年	5	19.00-23.75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3年	5	31.67

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 2013.12.31		1,528,667.26	1,064,772.39	323,629.15	2,917,06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44,858.16	1,047,634.18	-	373,383.33	12,565,875.67
(1) 购置	9,408,126.09	1,047,634.18		373,383.33	10,829,143.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736,732.07				1,736,73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4.12.31	11,144,858.16	2,576,301.44	1,064,772.39	697,012.48	15,482,944.47
二、累计折旧					-
1. 2013.12.31		788,747.32	547,544.11	187,721.28	1,524,01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568,460.04	271,135.07	195,031.51	78,897.05	1,113,523.67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 计提	568, 460. 04	271, 135. 07	195, 031. 51	78, 897. 05	1, 113, 523. 67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 额					—
(1) 处置或报 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4. 12. 31	568, 460. 04	1, 059, 882. 39	742, 575. 62	266, 618. 33	2, 637, 536. 38
三、减值准备					—
1. 2013. 12. 31					—
2. 本期增加金 额					—
(1) 计提					—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 额					—
(1) 处置或报 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3. 12. 31					—
四、账面价值					—
1. 2014. 12. 31	10, 576, 398. 12	1, 516, 419. 05	322, 196. 77	430, 394. 15	12, 845, 408. 09
2. 2013. 12. 31	0. 00	739, 919. 94	517, 228. 28	135, 907. 87	1, 393, 056. 09

公司固定资产 2014 年末比 2013 年末增加 1, 145. 23 万元，增幅 822. 10%，主要是 2014 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1, 256. 59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主要是购入厂房 940. 81 万元、标准厂房装修 173. 67 万元以及购入检测设备 104. 76 万元。

###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资产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标准厂房	9,408,126.09	未办理房产证原因为公司尚未缴纳契税,土地证已由开发商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办理土地大证,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于收集所有业主资料后统一办理各幢号土地证分割手续。

### (七)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明细

2014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均无在建工程。

####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4年12月31日
标准厂房装修		1,736,732.07	1,736,732.07					
合计		1,736,732.07	1,736,732.07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标准厂房装修				
合计				

## (八) 开发支出

### 1、2014 年开发支出情况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内部开发支出	其 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计入当期损 益	
综合服务管理平台 V2.0 版开发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713, 181. 92			713, 181. 92	
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		85, 514. 91			85, 514. 91	
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		93, 227. 22			93, 227. 22	
合 计		891, 924. 05	-	-	891, 924. 05	-

2014 年开发支出情况（续）

项 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综合服务管理平台 V2.0 版开发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33%
见证取样试验数据分析处理系统			56%
无线静载荷试验仪的完善与改进			38%

## 2、2013年开发支出情况

项 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综合服务管理平台V1.0 版开发(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339,948.73			339,948.73	
合 计		339,948.73			339,948.73	

2013 年开发支出情况（续）

项 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综合服务管理平台 V1.0 版开发(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100%

### (九) 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106,500.00	710,000.00		
资产减值准备	48,034.15	320,227.59	20,573.84	137,158.87
合计	154,534.15	1,030,227.59	20,573.84	137,158.87

## (十) 资产减值准备

###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影响”相关内容。

###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7,158.87	183,068.72		—	320,227.59
合计	137,158.87	183,068.72		—	320,227.59

(续表)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 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46,024.44		208,865.57		137,158.87
合计	346,024.44		208,865.57		137,158.87

## 七、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000,000.00	

公司 2014 年末短期借款 100 万元，系本公司向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取得，由公司控股股东高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 应付账款

###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 882, 095. 12	92. 08	2, 404, 282. 32	95. 30
1 至 2 年	295, 016. 00	5. 65	118, 500. 00	4. 70
2 至 3 年	118, 500. 00	2. 27		
3 年以上				
合计	5, 295, 611. 12	100. 00	2, 522, 782. 32	100. 00

公司 2014 年末应付账款比 2013 年增加 277. 28 万元，增幅 109. 91%，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房地产行业整体低迷，下游地产公司资金紧张、收款困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延长所致。

### 2、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购入设备等固定资产应付款	1, 710, 692. 59	118, 500. 00
货款及劳务费应付款	3, 584, 918. 53	2, 404, 282. 32
合 计	5,295,611.12	2,522,782.32

###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4.12.31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世纪久好科技有限公司	118, 500. 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昆明市五华区金宝办公用品经营部	41, 720. 00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160, 220. 00	

4、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5、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云南富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685,351.00	31.83	1年以内
昆明瑞麒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设备款	540,000.00	10.20	1年以内
昆明市盘龙区漾孜建筑工程技术服务部	劳务费	533,284.00	10.07	1年以内
昆明市官渡区美居建材经营部	装修费	367,744.70	6.94	1年以内
安宁怡宏劳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332,090.00	6.27	1年以内
合计		3,458,469.7	65.31	

### (三) 预收款项

#### 1、分类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检测费		39,900.00
合计		39,900.00

#### 2、账龄分析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 以 内			39,900.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计			39,900.00	100.00

3、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43,045.95	198,833.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13.43	13,918.33

教育费附加	4, 291. 46	5, 965. 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860. 96	3, 976. 66
企业所得税	218, 525. 94	646, 663. 38
个人所得税		15, 814. 61
房产税	94, 952. 26	
契税	274, 023. 09	
印花税	4, 343. 51	2, 073. 66
<b>合计</b>	<b>752, 056. 60</b>	<b>887, 244. 91</b>

## (五) 其他应付款

###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246, 194. 52	100. 00	31, 020. 90	85. 64
1 至 2 年			5, 200. 00	14. 3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b>合计</b>	<b>1, 246, 194. 52</b>	<b>100. 00</b>	<b>36, 220. 90</b>	<b>100. 00</b>

公司其他应付款2014年末比2013年末增加121万元, 增幅3350. 54%, 主要原因是公司借入款项所致。

### 2、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质保金		5, 000. 00
往来款及借款	1, 244, 720. 52	20, 136. 90
代收代付款项	1474. 00	11, 084. 00
<b>合计</b>	<b>1, 246, 194. 52</b>	<b>36, 220. 90</b>

### 3、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4、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12. 31	2013. 12. 31
裴银红	公司现持股 2.05% 的股东；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	垫支日常费用		19,341.90
谭加莉	公司现持股 4.55% 的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借款及利息	817,820.52	
合计			817,820.52	19,341.90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为购买设备向谭加莉借入的款项 828,898.00 元，约定借款利率为月息 1%。2014 年公司已偿还本金 60,530 元，期末余额 817,820.52 元中含本金 768,368.00 元，利息 49,452.52 元。

#### 5、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谭加莉	股东	借款及利息	817,820.52	65.63	1 年以内
徐兴卫	第三方自然人	借款及利息	426,900.00	34.26	1 年以内
合计			1,244,720.52	99.88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为购买设备向徐兴卫借入的款项 50 万元，约定借款利率为月息 1%。2014 年末公司已归还 10 万元，期末本金余额 40 万元，利息 26,900 元。

####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52,683.5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710,000.00	
合 计	2,862,683.56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152,683.56	
信用借款		
合 计	2,152,683.56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详见“(七)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详见“(八)递延收益”。

## (七) 长期借款

项 目	2014. 12. 31	年利率区间	2013. 12. 31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451,852.90	6.65%-6.765%		
信用借款				
小 计	4,451,852.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52,683.56	6.65%-6.765%		
合 计	2,299,169.34			

公司2013年12月2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大观支行签订《标准厂房按揭合同》(25020240-2013年(大观)字0056号)，取得36个月借款630万元，按每月等额本息还款方式偿还本金和利息。该借款由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还款计划表2015年公司将偿还本金2,152,683.56元，该金额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表科目列示。

### (八)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0,000.00	140,000.00	710,000.00		项目拨款
合计	570,000.00	140,000.00	710,000.00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 SOA 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项目拨款	570,000.00	140,000.00		710,000.00		
合计	570,000.00	140,000.00		710,000.00		

说明：1、政府补助详见“第四节、五、（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基于SOA架构平台的工程检测综合管理服务补助项目，相关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包括人工费、仪器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等，项目将于2015年10月完成，应于2015年10月通过验收后，再根据形成资产的性质确定是与资产有关的补助，还是与收益有关的补助，再确定如何转到营业外收入，由于补助受益期超过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2014年12月31日起算的受益期限不足一年，故转入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 (一)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	5,000,000.00	2,200,000.00
资本公积	746,432.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16.83	403,865.83

未分配利润	263, 940. 29	2, 983, 644. 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 058, 289. 98	5, 587, 510. 1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6, 058, 289. 98	5, 587, 510. 18

## (二) 股本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三) 资本公积

项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12. 31
股本溢价	-	746, 432. 86	-	746, 432. 86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746, 432. 86	-	746, 432. 86

(续表)

项目	2013.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	-	-

公司资本公积为公司股份制改造形成，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四)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13. 01. 01	347, 602. 64	-	347, 602. 64
本期增加	56, 263. 19	-	56, 263. 19
本期减少	-	-	-
2013. 12. 31	403, 865. 83	-	47, 916. 83
本期增加	47, 916. 83	-	403, 865. 83

本期减少	403, 865. 83	—	47, 916. 83
2014. 12. 31	47, 916. 83	—	47, 916. 83

说明：1、2013 年度、2014 年度增加额系根据母公司税后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2014 年本期减少数为公司股份制改造减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五）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 983, 644. 35	2, 478, 487. 3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2, 983, 644. 35	2, 478, 487. 3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70, 779. 80	561, 420. 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 916. 83	56, 263. 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 142, 567. 03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3, 940. 29	2, 983, 644. 35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九、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2014 年、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58	1,812.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8	14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66	1,95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08	1,003.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83	23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52	13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0	26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73	1,63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	325.50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3 年减少了 295.57 万元，减幅 90.81%，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减少 1,045.56 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①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411.49 万元，降幅 28.90%。

②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上升 283.70 万元，增幅 13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减少 707.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减少 464.27 万元，应付账款增加 277.28 万元所致。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	325.50
净利润	47.08	56.14

差异	-17.15	269.35
差异的主要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8.31	-20.89
固定资产折旧	111.35	67.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66
财务费用	43.2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3.40	3.13
存货的减少	27.07	-37.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85.19	542.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1.44	-313.08

综上所述，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 (二) 报告期内其他大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5.33	333.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2.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87	

### 1、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4 年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 2013 年增加 47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购置厂房及机器设备所致。

### 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加 942.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向昆明高新区科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入短期贷款 18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大观支行借入厂房按揭款 630 万元，2013 年公司未发生借款事项。

### 3、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4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 2013 年上升了 280.87 万元，主要因为 2014 年公司归还短期贷款 80 万元，归还按揭贷款 184.81 万元，而 2013 年未发生借

款及归还事项所致。

##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高俊，直接持有公司 86.35%的股份。

####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俊外，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俊仅投资了本公司，未控制及投资其他企业。

#### 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节“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投资的其他企业”。

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俊外，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5、公司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瑞博司法鉴定所 1 个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见“第一节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无参股企业，也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6、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日常管理有较大影响

力，也是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

公司现股东、原董事兼副总经理裴银红2013年参股昆明诺倍思测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2013年11月，裴银红转让所持股权退出该公司。具体如下表：

关联方名称	与瑞博检测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昆明诺倍思测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现股东、原董事兼副总经理裴银红曾参股公司	74828817-1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监事的企业**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或监事具体情况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7、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瑞博检测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谭加莉	持股 4.55%股东、控股股东高俊母亲	-
昆明锋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高俊弟弟高睿持股 55%，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07248288-9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A、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 **B、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情况

### (1) 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 (2)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俊	500,000.00	2014.06.09	2014/7/8	是
高俊	300,000.00	2014.10.13	2014/12/31	是
高俊	1,000,000.00	2014.12.31	2015/3/30	否
合计	1,800,000.00			

##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 (1) 资金拆出: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归还日期	说明
高俊	171,102.00	2013年	2014.5.23	
合计	171,102.00			

公司控股股东高俊 2013 年日常借支公司款项 171,102.00 元，2014 年 5 月已归还。

### (2) 资金拆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谭加莉	328,898.00	2014.5.24	2015.1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60,530.00 元
谭加莉	500,000.00	2014.7.30	2015.12.	
合计	828,898.00			

##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 2014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 5 人，2013 年关键管理人员 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3, 653. 40	304, 326. 02
合计	493, 653. 40	304, 326. 02

#### 4、其他关联交易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 1、公司报告期共发生三项关联交易：

一是公司控股股东高俊 2013 年日常借支公司款项 171, 102. 00 元，2014 年 5 月已归还。该事项发生在 2013 年，公司尚未改制，公司治理不规范。公司现已成为股份公司，以后将严格按照股份公司规范运作，该类事项将不会再发生。

二是 2014 年公司控股股东高俊为公司短期借款 180 万元提供担保。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融资能力弱，向金融机构贷款进由控股股东进行担保是取得借款的必要条件。

三是公司 2014 年向公司股东谭加莉（持有公司 4. 55% 股份、控股股东高俊母亲）借入资金 82. 89 万元，公司 2014 年由于购买厂房设备等原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而下游房地产行业低迷，应收账款账期延长，公司资金困难。在此情况下公司向股东借款补充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是不合理的，公司规范运作后已不再发该类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担保及向公司股东借入资金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合理和公允的。

2、报告期关联交易占比不大，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显也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4. 12. 31	2013. 12. 3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4. 12. 31	2013. 12. 31
其他应收款	高俊	借款、备用金	14,900.00	171,102.00
其他应收款	饶敬梅	备用金		5,000.00
合计			14,900.00	176,102.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高俊 171,102 元为公司控股股东高俊日常借支款项，2014 年 5 月已归还。其他应收款项为借支的备用金，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高俊借支的备用金 14,900.00 元已归还。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4. 12. 31	2013. 12. 31
其他应付款	裴银红	垫支日常费用		19,341.90
其他应付款	谭加莉	借款及利息	817,820.52	
合计			817,820.52	19,341.90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为购买设备向谭加莉借入的款项 828,898.00 元，约定借款利率为月息 1%。2014 年公司已偿还本金 60,530 元，期末余额 817,820.52 元中含本金 768,368.00 元，利息 49,452.52 元。

### （五）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能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做了如下规定：

## 第五条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5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以及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20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5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2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应由总经理提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 第六条 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10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50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2、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4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提出，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七条 超过本办法第五、六条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应聘请具有执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根据《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六十三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

经核查，瑞博检测与关联方高俊、谭加莉之间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瑞博检测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予以确认。

瑞博检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章程、有关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 一、尽量避免或减少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 二、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公司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 三、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四、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必须与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该类交易将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本人承诺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关联交易决策中关联股东或董事回避等相关规定，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披露相关交易事项。

####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二、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 1、2014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2014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为提供价值参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广西有限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4年5月16日出具了“中联桂评报字[2014]第103号”《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公司改制涉及的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采用的方法是资产基础法。经实施现场调查、市场调查、询证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云南瑞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996.85万元，评估值1,026.83万元，评估增值29.98万元，增值率3.01%。

负债账面价值422.21万元，评估值422.21万元，无增减变化。

股东全部权益（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574.64万元，评估值604.62万元，评估增值29.98万元，增值率5.22%。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B	评估价值 C	增减值 D=C-B	增值率% E=D/B×100%
1	流动资产	835.5	835.5	-	-
2	非流动资产	161.37	191.34	29.97	18.57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0	4.11	-15.89	-79.45
4	固定资产	139.3	185.17	45.87	32.93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	2.05	-	-
6	<b>资产总计</b>	<b>996.85</b>	<b>1,026.83</b>	<b>29.98</b>	<b>3.01</b>
7	流动负债	365.21	365.21	-	-
8	非流动负债	57	57	-	-
9	<b>负债总计</b>	<b>422.21</b>	<b>422.21</b>	<b>-</b>	<b>-</b>
10	<b>净 资 产(所有者权益)</b>	<b>574.64</b>	<b>604.62</b>	<b>29.98</b>	<b>5.22</b>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瑞博司法鉴定所股权投资，瑞博司法鉴定所成立于2009年11月，由于累计亏损缘故，评估减值较大。

评估时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和车辆。机器设备主要为检测设备，评

估减值较多。车辆由于成新率较高，出现较大幅度评估增值。综合后公司固定资产评估增值32.93%。

该次资产评估结果仅作为整体变更净资产折股的价值参考，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三) 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 支付股东股利。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公司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除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并于2015年3月20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了详细具体的规定：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

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提取任意公积金；

（四）支付股东股利。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拥司法鉴定所1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见“第一节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十五、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第三方检测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方方面面都息息相关，因此宏观经济形势对第三方检测行业影响较高，特别是建筑行业的发展更是和宏观经济形势密切联系，宏观经济波动通过对建筑行业的影响进而影响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

为了防范宏观经济变化引起的下游市场风险，公司已经在原有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领域基础上，拓展了公路工程、水利工程、食品安全、环境监测、公共卫生技术服务等领域的检测业务，未来仍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检测业务范围，力争成为行业内检测资质最为全面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既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也能避免因单一市场变化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 (二) 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第三方检测行业受政策影响程度较高，其的产生和发展都是政策导向的结果，因此也面临较高的政策风险。

但随着近年来对检验检测行业的日益重视，国家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有利于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促进检测行业的发展和改革。

2014年2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编办、质检总局《关于整合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要“扎实推进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整合工作”，并提出“整合工作将从三个方面推进：一是结合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明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功能定位，推进部门或行业内部整合；二是推进具备条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与行政部门脱钩、转企改制；三是推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层级整合，支持、鼓励并购重组，做强做大”。此外，还提出逐步清理现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中不利于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健康发展的规定，减少检验检测认证项目的行政许可，有序开放检验检测认证市场，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完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认定办法，避免重复资质认定，科学设置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资质审批事项。

国家鼓励检验检测机构整合的行业政策，既为公司未来在检测领域通过自身发展或收购兼并进一步做大做强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及市场机遇，同时也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公司已经进行了必要的人员、技术等资源储备，并不断投入研发力量提高自身的竞争实力，谋求在行业走向更为充分的市场化竞争趋势中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巩固瑞博检测的品牌及公信力优势。

### （三）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对于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来说，社会公信力和品牌是企业得以生存的根本。只有自身的技术能力和公正性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才能形成良好的社会公信力和品牌，从而获得更多客户资源。对于检测企业来说，如果出现对社会公信力和品牌造成不利影响的事件，将会影响企业的业务拓展和利润水平，严重情况下，将会影响到企业的持续经营。社会公信力和品牌受损风险是公司所面临的重要风险。

### （四）经营风险

#### 1、业务领域相对单一的风险

检测行业细分市场众多，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同时开展建设相关的测量测绘、能效测评、司法鉴定等业务，因此如果房地产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已采取了积极的措施，通过储备人才、技术研发、购置设备等前期工作谋求公司业务的跨领域拓展，公司已就公路工程、水利工程检测领域进行了实验室资质申请工作，目前已通过了CMA认证，待通过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审批后即可开展相关业务。食品检验、环境监测及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检测资质申请工作正在积极准备中。此外，公司还以成为“全方位检测服务提供商”为企业长远发展目标，未来公司将形成覆盖面较广的综合类第三方独立检测机构。

积极的业务扩张政策将分散公司对单一市场领域的相对依赖，增强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及盈利能力。

## 2、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从设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公司的发展也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质量控制、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高素质人才，这是公司持续产品创新、维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但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高层次的管理、专业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急需引进和培养大批专业人才。如果公司各类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能跟上公司总体发展速度，甚至发生关键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 （五）管理风险

### 1、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努力按照现代法人治理体系建立相关制度，2014年6月1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进一步细化公司相关制度及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高俊，持有公司86.35%的股份，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高俊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日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可能对中小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 （六）财务风险

### 1、偿债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9.18%，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流动比率为0.5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弱。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主业，拓展检测领域范围，强化公司研发力量，2014年新购了检测仪器及实验室研发设备，此外，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及研发场所的稳定，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了位于昆明市经济开发区拓翔路189号总价值为940.81万元的5层厂房一幢，因此导致公司负债大幅增加。

公司为加强内部管理及成本控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避免下游行业可能带来的资金风险，2014年主动收缩了业务规模。经过2014年的调整夯实，公司的管理基础及内部控制得到进一步加强，成本有效控制，并且随着2014年的研发项目初见成效，公司检测能力及检测领域的扩展延伸，公司预计将迎2015年的扩张期。公司扩张的效果在2015年3月已有初步体现，根据签订合同统计，公司2015年1-3月已签订的业务合同比2014年同比增加83.27万元，增长幅度为72.11%。公司业务增长将增加公司现金流，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增强公司偿债能力，降低偿债风险，此外，由于公司所处检测行业的行业特性为前期资金壁垒较高，进入检测行业或者扩展检测领域都需要前期投入较多资金购买设备、引进人才、研发投入，并申请相关的资质认证，在通过认证取得许可后方能逐步消化前期的成本，因此在扩张阶段的前期持续性资金支出也会对公司形成一定的资金压力，随着公司研发成果及新申请资质形成收入，公司的偿债能力将逐步回升。

## 2、政府补助资金变动风险

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47.0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30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数后为25.5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达到54.16%，占比重大。由于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故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大，随着公司规模扩张，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将逐步下降。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未来不能获得政府补助，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3、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导致的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2014年末比2013年末增加302.54万元，增长比例136.98%，主要原因是2014年房地产市场资金紧张、下游产业收款困难导致公司收款难度增加。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均为长期合作的客户，具有较高的信誉，目前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应收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大，但不排除应收款项产生坏

账的可能性，存在应收款项不能收回风险。

#### 4、购买厂房导致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风险

公司向云南德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了位于昆明市经济开发区拓翔路 189 号总价值为 940.81 万元的 5 层厂房一幢，标准厂房装修 173.67 万元。该事项导致公司年折旧额增加 77.69 万元。如果公司不能实现业务增长，该折旧将减少公司经营利润。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声明之签署页]

董事签署：

高俊

张小艳

饶敬梅

董保志

张顺聪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监事声明之签署页]

监事签署：

谭加莉

谭加莉

李焰

李焰

熊星梅

熊星梅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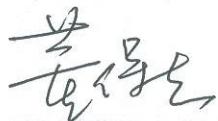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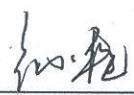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署：



饶敬梅



董保志



张小艳



纪德宇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况雨林

况雨林

项目负责人签名：

楼雅青

楼雅青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许琳睿

许琳睿

胡梦杰

胡梦杰

刘勇

刘勇

浦绍湖

浦绍湖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利国

经办律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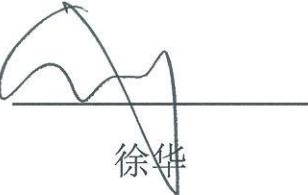
郭 昕

秦 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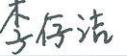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徐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黎荣果

  
李存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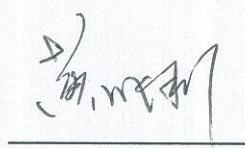
李存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月2日  
1100000072731

##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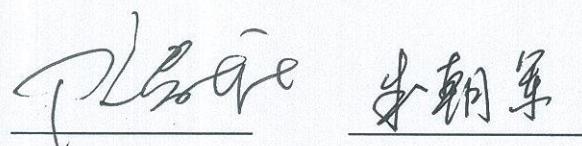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黄成利

注册评估师签名：



阮春雄

朱朝军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